

如果穿越成为虐文的女配该怎么办？

Q 更多「言情小说」讨论 · 39.8 万条

热议 | 有什么不侮辱智商的言情小说？



DGAF

正在努力成为高甜度写手

会员特权 已解锁价值 ¥19.00 的盐选专栏

穿越一周后，我终于接受了被困在一本狗血虐文里，成了工具人女配的事实。微博上剧透，她是被男主一刀刀凌迟处死的。我忍不住抖了抖，这局怎么破？

这本叫《霸道王爷的小娇妻》的虐文，潇潇洒洒几十万字，掀起了一股全民 diss 男主的狂潮。微博甚至有个话题叫#杀死男主李维安的一百种方式#，一时还霸占了热搜第一。

故事剧情十分俗套，男主李维安是文朝四皇子，为了皇位，各种利用加身心虐待女主，还害得女主家破人亡。两个人可以纠缠那么久，主要就是因为这个男主三观真的有点问题，占有欲强得要命，女主和别的男人对视一眼，他就杀了别人然后把女主关起来，精神和肉体双重虐待。放在现在妥妥就是渣男，是要遭受网络暴力的。

男主的经典语录：「我做这一切都是为了保护你！」保护你个大头鬼啊。是我，我真的直接踹了你。

可是我们的女主，真善美的女主，不管怎么折磨，都要留在男主身边。

女主经典语录：「除了他，这辈子我都没法再爱了。可是.....我们注定不能在一起。」

而我，还没看完这本虐心虐肝的小说，就睡着了，接着就穿越了。

但不是穿到女主沈灵茹身上，而是穿到了比女主更惨的女配沈玲玲身上。微博上说，她的结局是被男主一刀刀亲手凌迟而死，我的妈呀，这得多大仇啊。

女配沈玲玲作为沈丞相的养女，和女主从小一起长大，嫉妒熏心，功能是被用来虐女主，技能是作死。幼年偶然在灯会碰到男主李维安，从此就是李维安最大的舔狗。

太惨了，被心爱的人凌迟处死。

我忍不住抖了抖，这局怎么破？根据穿书套路，一般是远离男女主，方可得一方平安。

沈玲玲和沈灵茹关系还搞得蛮好的，但根据小说，沈玲玲是只绿茶婊，就是表面笑嘻嘻，心里嗯嗯嗯的那种。

真正的沈玲玲应该在一周前就掉到河里淹死了，被捞上来后换成了我这个 21 世纪的大学生。每天的日常就是吃饭、睡觉、打豆豆，啊，不是，是学习。

「咚咚」两声叩门，沈灵茹的声音响了起来：「妹妹，你怎么样？」

我还没来得及说句话，沈灵茹就推门进来了，啊，我现在只想静静。

「我听大哥说你醒了，就来看看。」沈灵茹此时看上去是个十三、四岁的小姑娘模样，但依然是个娇滴滴的小美人，难怪难怪。她口中的大哥，是沈丞相的长子，在小说里并不待见这个养女妹妹。

「玲玲，你都在家待了这么久了，今天姐姐带你出去玩玩呀。」沈灵茹狡黠地笑笑，明眸皓齿。怎么能让人不喜欢？我这个女配，长相其实也算不错，但整个人无精打采，看起来病歪歪的。看来男主选女主还是有道理的。

见我没说话，沈灵茹继续说：「睡迷糊了吧？今天是端午节呀，街上可热闹了，猜灯谜，划龙舟，到处都张灯结彩的。」

我刚准备说不去，脑子突然丁零一声：这就是沈玲玲和沈灵茹遇到李维安的灯会！十六岁的李维安在这场灯会上遇袭，一起长大的陪读书童为救他死于非命，李维安也就此彻底黑化。

不行不行，我得去，如果能提前遇到李维安，改变书童为他死掉的事实，说不定引发一系列蝴蝶效应，彻底改变剧情，我就不用死了。想到这里，我赶紧翻身下床，走到门口，发现沈灵茹还怔怔地杵在原地，有些不耐烦地催促道：「干吗呀你，快点儿。」

沈灵茹欢天喜地地跟了过来：「来了来了。」

小说里把这场灯会写得盛大极了，实际身临其境时，我依然被这盛世华景震撼到了。整个上京灯火通明，明黄色的万家灯火映得黑夜都有了几分暖意。

今天晚上，这上京所有世家、商户家的小姐公子都会出来凑凑热闹，泛舟听小曲儿，好不惬意。湖上漂浮着大大小小的各色船只，站在这湖边，也能听到船上的嬉笑声、奏乐声。

仔细瞅瞅，还真能瞧见坐在船内，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商女，以及闭眼听曲的公子。旁边的商家阁楼上，也有品着小酒、吟诗作赋的诗人，连天上的明月仿佛都带上了几分诗意。

「哈哈，玲玲，你若是在这灯会上看上哪家的公子哥儿，回去让爹爹给你说媒。」沈灵茹笑呵呵地对我说。

我忍不住在心里翻个白眼，想不到女主还挺早熟的。不过，瞅了半天，我也算明白了，这灯会就是古代大型的青年男女社交现场。

沈灵茹一双大眼睛滴溜溜地扫过路过的少年们，眼里装满了少女的心事和期待。

唉，我在心里叹了口气，此时女主还不知道自己和男主的虐恋深仇呢。

想到李维安，我这才猛然清醒过来，差点忘了这茬！我也开始留意身边来来往往的人群里，身着华服的公子哥们。等我回过神来时，沈灵茹却被挤没了。我晕，李维安没找着，女主还丢了。

其实小说开始于李维安十七岁封王之时，主角们少年时期的故事，大多是回忆，大部分被作者一笔带过，更别提这种和女配的回忆了。虽然看过小说的我知道什么要发生，但发生的时间，怎么发生的，如今身为女配的我却完全不知道。

我就这样漫无目的地走着，湖边有一群男男女女围在一起放孔明灯，灯忽地一下升起来，登时照亮了半边天空。人群中的欢呼此起彼伏，我顺着声响向湖中望去，忽然在万千升起的孔明灯中间，看到那站在对岸，一袭青衣的少年郎。周围微微闪烁的灯火映得他的脸忽明忽暗，少年眉头微蹙，给这满城欢愉的气氛添了一笔惆怅。

真是有点孤傲美人的味道，没有一点烟火味。这是男主无疑了，这明晃晃的主角光环！我突然有点明白，女配为啥一见男主误终身了。

但是我！21 世纪的新女性，绝对不会被美色蛊惑，于是赶紧穿过桥往对岸跑去。

李维安有些疑惑地望着我，我也尴尬地回望他，完了，跑得太急，忘记想开场白了。

「呃……那个，能认识一下吗？」我在说什么？这什么搭讪烂招啊，我突然明白了自己母胎 solo 的原因。

「为什么？」嚯，这李维安声音还蛮好听的，简直要苏断腿。不愧是男主光环。

「那个……我从没见过像公子你这样玉树临风、风流倜傥的男子，一看就气质不凡，日后一定大有作为。」彩虹屁，谁不会。

李维安脸上没太多变化，本来微微皱着的眉心却舒展开了。

我知道是这彩虹屁有效果了，连忙乘胜追击：「能在这灯会遇到也算是缘分，不如咱们到前面的酒楼里坐坐，喝酒赏月，再作作诗？」看他不说话，我连忙接着说，「包间！我请客！」说完还豪迈地拍了拍胸脯。

我当然不会吟诗作赋，更不会喝酒，但是当务之急是要把他跟书童带进小屋藏起来，不让他们遇袭。

身边的书童面露难色，在李维安身边耳语几句，我连忙说：「我区区一个弱女子，难不成还能害你俩不成！」

李维安嘴角动了动：「好。」

我欢天喜地，连忙一手拉着李维安，一手拉着小书童就冲进了最近的一家酒楼：「老板，最好的包间！」

等真的在包间里坐下来，我们却大眼瞪小眼，傻眼了。毕竟我是真的不会活跃气氛，也不会古人吟诗作赋那一套。李维安也不说话，安静地看着我，那表情仿佛在说，我看你能搞些什么幺蛾子。

太尴尬了，太尴尬了。简直比大学刚开学时，错入男厕所还尴尬。这一瞬间，我突然深刻领悟了什么叫最怕空气突然安静。

「咳咳！」我抓了抓脸：「床前明月光，疑似地上霜，举头往明月，低头思故乡。」我摇头晃脑，作诗我不会，背诗我还是可以的吧。对不起，李白大师，盗用一下你的作品。

李维安喝了口茶，忍俊不禁。

小书童看了我一眼，慢慢开口：「姑娘，你背李仙人的诗做什么？」

这本书不是架空背景吗？咋还知道李白？

「才疏学浅，只能借诗仙的词句抒发胸中情感。」

.....

我决定闭嘴。我和男主没有共同话题。谁知道这些古人喜欢聊什么东西。

「玲玲！」包间的门突然被打开了，沈丞相带着几个侍卫走了进来，身后还跟着沈灵茹。一看见我，沈灵茹立马扑了过来：「玲玲！终于找到你了！」

我偷偷看了一眼李维安，他也正好朝我们的方向看来，想必是一眼就看到了女主，眼里闪过一丝惊讶之色。

「臣参见四皇子！」沈丞相一眼认出了坐在对面的李维安：「小女年幼无知，如有冲撞四皇子之处，还请四皇子多多担待。」

看小说的时候不觉得，如今现场看见一个年过四十的大叔毕恭毕敬地参拜十六岁的少年，感觉这画面真有点不和谐。

很明显，李维安非常习惯，脸上表情冷冷的，开口一股子大人腔调：「丞相多虑了。令千金天真烂漫，还吟得一首好诗。」

这话听着怎么那么不对呢。

苏灵茹此时也注意到了李维安，两人眼神对上的一瞬间，我仿佛听到了噼里啪啦的电流声。

「天色已晚，不如让微臣送四皇子回宫。」

我想到本应该发生的刺客一事，连忙说：「对对对！你看这大晚上的，多危险！让爹爹送你们回去吧！」

沈丞相瞪了我一眼。瞪我干吗！我是为了救命！

李维安扫了我一眼，拱了拱手：「那劳烦丞相了。」

「难为四皇子了，要委屈你和臣女挤同一辆马车了……」沈丞相难为情地开口。

「我可以走路！我可以走路！」看了看那个确实不太大的马车，我就不当一百八十瓦的大灯泡了，赶紧让男主女主多联络联络感情。

李维安意味不明地看了我一眼，接着便和苏灵茹进了马车，我和书童并肩走在马车两旁。我突然意识到，我还真是个小姐的身子，丫鬟的命。

我觉得我应该已经搅和黄了此次的书童刺杀事件，想到这里，我愉快地哼起了小曲儿。

中秋节后，日子过得平平常常，天气渐渐转凉。院子里有棵不知道什么名字的大树，一场秋雨后，树上的叶子落了一地。

自中秋日后，沈灵茹便有事可忙了，开始学起了女红，以及一些大家闺秀的礼仪。因为是养女的原因，我的院子里冷冷清清，居然连个贴身丫鬟也没有。

这我倒是早知道，小说里沈玲玲在沈府虽然没受到歧视虐待，但也过得不太如意。沈丞相一直对她客客气气的，在吃穿用度方面也没亏待这原女配。但其实这一大家子人，也没几个真待她如家人的。

真实在这样无人在意，又不能随意出门走动的地方生活了一两个月，我觉得自己快抑郁了。这样想想，原女配在这样的环境下长大，也难免作天作地。果然可恨之人，也有可怜之处。

这时我忽然想起，自己家楼下小区也有一棵老树，树干老粗了，一圈都抱不住那种。小时候学骑自行车时，就是老爸护着我，绕着院子里的老树转圈圈。

我还能回家吗？这个破地方，没人说话，没人陪，关键没有 Wi-Fi！

万幸的是，偶尔还能逛逛街。去各种裁缝铺、首饰铺买买买，还是能舒缓一下抑郁的心情。现在金钱是我唯一的精神支柱。

可是按照小说走向，这丞相府在李维安成为皇帝后，就会被毁。

我掰着手指头算了算，差不多还有 5 个年头。丞相府倒台那天，我也因为之前各种欺负陷害沈灵茹，被捉去千刀万剐了。

我现在是不可能因为陷害女主被李维安虐待了，但有可能直接跟着丞相府一起满门抄斩。唉，我这既没女主光环，也不清楚结局走向的穿越之子，怕是能成功跑路就不错了。

想到这昏暗的前程，我有点郁闷。

我这刚带上钱袋，正打算出门散散心，一想到这里，想到以后说不定得跑路呢，又折回去，把钱袋里一半的钱倒出来，装进了小盒子里。

「老板，今个儿，这套和这套包起来就可以了。」我摸摸钱袋。

老板认出我是上次血拼他们铺子的人，赶紧招呼人给我看茶，又让人去给我包衣服，还特意叮嘱不要弄皱了。

「小姐，咱们这儿呀，新进了一批衣裳，你可看看？」还不等我说话呢，老板招招手，几个伙计就提了几件衣服出来，确实好看。我爱不释手地摸着其中一套，白底粉肩，轻柔曼妙，我喜欢。

「这个多少银子？」

老板笑而不语，伸出五个手指。

「五十两？」我摸摸钱袋，有点囊中羞涩。

「五百两。」老板悠悠报价。

我差点吓昏过去：「老板，你这五百两，抢劫啊？不要了，不要了。」我连连摆手。

「看您是常客，四百两怎么样？」老板连忙拉住我。

我没再纠缠，提着买好的两件衣服，准备走。还没跨出店门，就有人挡住了我的去路。

看这衣着和腰间的玉佩，想必是这上京的某个王公贵族吧。我忍不住抬眼去看，对上一双桃花眼。这！这真是张极俊俏的脸。我脑海里突然就想起一个非主流句子，这还真是有能装下星辰大海的眼睛啊。再仔细瞅瞅，脸蛋也生得极其俊俏，我真想大呼我可以！这要是放在 21 世纪，妥妥的顶流明星，光这双眼睛就不知道要电晕多少迷妹。

「这衣服，我替这位小姐买了。」

等等，这霸道总裁的剧情怎么说来就来，我还没准备好呢！穿书的好处，就是身边美男环绕，虽然都是女主的，但过过眼瘾也不亏。

桃花眼，桃花眼，这眼前温润如玉的公子哥，难不成就是作者笔下的二皇子李维权？我眼尖瞅见那块二皇子特有的玉佩，正在他腰间挂着，定是李维权无疑了。说起来，这李维权也是个狠人，笑里藏刀那种，皇位的有力竞争者，和李维安掐了整整 5 年，估计李维安当了皇帝后，应该会对他赶尽杀绝。

想到这，可能是因为同病相怜，我也不好意思花别人钱，连连摆手：「不用了，不用了，呵呵。」

李维权还是笑得似春风拂面，什么也没说，硬是把衣服塞到我手里。这……什么意思？原文里，李维权也是女主沈灵茹的脑残粉，也不待见女配，也就是我就对了。我记得小说里，这位还总是温柔地威胁女配：「你若再动她一分一毫，我定将你挫骨扬灰。」啧啧啧，瞧瞧这霸道总裁般的言论。

按小说发展套路，我们俩现在是不应该遇见的啊，难道是那晚救了书童后的蝴蝶效应？

「这衣服也不是白送你的，小姑娘。」李维权见我傻站在原地，开口道：「拜托你把这封书信交给你姐姐。」

这下我明白了，合着给我买衣服，是为了让我帮着传递情书呢。想到这儿，我也就不客气地接过了衣服：「没问题，交给我吧。」我接过信，放好。

「真是个好孩子。」此时的二皇子李维权已然十八，比起李维安稍显稚气的脸，二皇子颇有点少年老成的感觉。我本来也有二十岁来着，现在虽说穿到了个十三岁的小女孩身上，但被叫小孩子，还真有点害臊。

待我回过神来，李维权已经离去，留给我一个轻飘飘的背影。

这个沈灵茹真是的，跟着男二其实也挺好，虽然手段狠了点，但在小说里，对女主那可真是掏心掏肺啊，每次女主被男主整得半死不活时，都是男二在悉心照料。

我将信交给沈灵茹的时候，正在吃蜜饯，含含糊糊跟她讲，这是二皇子给她的。她狐疑地看了我几眼，我假装没看到，继续吃我的蜜饯。

我必须要明哲保身，坚决和男主女主甚至男二划清界限。

不知道是不是没有女主光环，至此到十二月底，我都没有碰到过李维权和李维安，只是断断续续从下人的八卦里听到女主和这两人的消息。

例如，李维安约了小姐骑马作乐，李维权请了小姐渔舟唱晚。

再例如，李维权送了小姐一盒珠宝首饰，李维安送了两箱锦罗绸缎。

再再譬如，两兄弟为了小姐大打出手。

我每日听着，发现无论到哪儿，八卦都是最有意思的精神食粮。

到了年底，帝后于宫中宴请文武百官及其家眷。我虽然是养女，但总归是这相府的一份子，也跟着沈丞相、沈灵昌和沈灵茹一起进宫去赴宴。

这宫宴确实不同凡响，但和我的螺蛳粉、麻辣烫比起来，还是差远了。朝廷命官带着长子长女，坐在靠帝后比较近的位置，我作为养女，和其他庶子们坐在犄角旮旯处。

我不觉得有任何不快，在这样无人关注的角落里，不用注意任何宫中礼仪，躲在角落里大快朵颐也蛮自在。

就在我正努力啃着一块猪蹄的时候，突然听到有人在窃笑。

我恶狠狠地瞪过去，发现笑声的发出者是个十五六岁模样的少年。长得虽然不如俩皇子那般璀璨夺目吧，但也是小帅哥一个呀。想到这，我放下猪蹄，对他微微一笑。

钱要花，帅哥也要泡！女主的男人动不得，这其他的小帅哥总行吧！

「小帅哥，你叫什么名字呀？」

「邵晋。」他低头微微一笑，我觉得我可以！

「沈小姐吧？早听闻沈家大小姐貌美无双，二小姐天真烂漫，今日一见果然如此。」邵晋拱手说道。

「我爹爹是礼部尚书。」邵晋继续说道：「我也不是什么嫡子，不知道沈二小姐是否嫌弃在下.....能否有幸做个朋友？」

「不嫌弃，不嫌弃.....哈哈！」我脸都要笑烂了，像捡到宝一般，这几个月真是憋死我了，帅哥泡不成，多交个朋友也不错啊。我看邵晋就不错，和剧情没一点关系，也不用担心卷入什么狗血权谋。

我正准备拉一下邵晋兄的小手，增加一下友谊，突然间，我的咸猪手就被拦在了半空。抓着我手腕的手指节根根分明，有点好看。

邵晋发出有点呆滞的声音：「二皇子.....」

我一抬头，又对上那双桃花眼。

「跟我走。」

美色误事儿啊！我莫名其妙就被李维权拉出了正厅，对上那双桃花眼，我就把邵晋忘得一干二净了。

李维权拽着我的手腕，绕了几个弯，走到一僻静处。

随后他伸出手，手里捧着一个小小的木质盒子，里面装着一朵干了的小白花：「这个给你。」

什么意思？没有主角光环的我，只配拥有干花吗？

当然我是不敢直接怼的，表面笑嘻嘻地回复道：「多谢二皇子殿下。」我接过来，仔细瞧瞧，还挺别致的。

「这是什么花？看起来小小一朵，还真可爱。」我假装很开心一样。

「是啊，真可爱。」李维权看我很喜欢的样子，满意地点点头。「这是黛尾，五年一次的花期。最近刚好有公务外出，恰好碰到这开花期，随手摘了一朵做成干花送给你。」

「二皇子殿下，有心了。」虽然我更想要你腰间的玉佩！一看就价值不菲的样子。

「想要这个？」李维权看我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那块通透的玉佩：「你眼睛就快长在上面了，玲玲。」他轻笑。

我狗腿子一般狂点头，忽然又意识到，这样明目张胆索要皇子的玉佩好像有点不妥，好像有点儿太蹬鼻子上脸，又把头摇成了拨浪鼓。

李维权这会儿真是忍不住了，爽朗地笑出了声音。接着他解下腰间的玉佩，半跪着准备替我系在腰上。非常罗曼蒂克的一幕，可我觉得我简直在玩命。这要是被谁看到了，我很可能还没走到小说大结局，就翘辫子了。

「日后，就我名字就好。」

「好啊！李维权……」我觉得我又在试探笑面虎的底线，赶紧又加了一句：「哥哥。」

李维权身体一怔，估计被恶心到了，但也没说什么。

「行了，回去吧。」李维权顶着一双桃花眼，目光柔不见底，温柔地拍拍我的背。

我有点昏头昏脑地回到席间，邵晋凑过来问我二皇子叫我做甚，我都还没来得及回答，他一眼就看到我腰间多出来块通透的玉佩，噤声低问：「这是二皇子给你的？」表情略显惊讶。

我摸了摸腰间的玉佩，温润的触感从指尖传来。

「怎么了？」我有点莫名其妙。

「男女……之间的定情信物便是男送腰间配玉，女送手绣香包。你……你这是和二皇子定情了吗？」

我听这话时，刚好喝了一口茶，一下子全喷了出来。什么？什么鬼？我哪知道有这茬，我只是单纯贪财而已。但是真是细思极恐，李维权还真是我要就给了，他不会以为我要来定情的吧？这给我玉佩，他心里又是怎么想的呢？

我这心里这么想着，眼神也不自主就飘到了坐于前排的李维权那里。他眼眉含笑，和周边的世家公子哥们说着什么，眼神貌似不经意般，若有似无地扫过沈灵茹几眼。

其实这大殿里，停留在沈灵茹身上的眼神，又何止是李维安、李维权呢，其余皇子甚至是其余在场的公子哥们，心下都对她出众的外貌惊艳着吧。

「这就是女主光环，走到哪儿都是人群里最出众的。」

邵晋看我眼神望向沈灵茹，虽然对我说的话一知半解，还是开口道：「灵茹小姐确实美的不可方物，但是，但是……」他涨红了脸，吞吞吐吐地说：「我觉得玲玲小姐更生动可爱一些才是。」

我撇撇嘴。就是没那么好看呗，说得那么委婉。古人说话就喜欢山路十八弯。

我先前不知道这玉佩的各种干系，现在知道了，那么就要找机会还给李维权了。

这酒宴的后半段，帝后乃至其余大臣们都已离场，说是给小辈们留些时间，互相交流一下。嗯……这也是一场古代大型名门社交现场。

我找到坐在人群之间的李维权。

「臣女见过二皇子殿下，不知二皇子能否借一步说话？」我学着古人的样子，拿腔拿调。

李维权没作声，但还是笑意盈盈地看着我，跟我走到一旁。我赶紧把玉佩奉上。

「这玉佩请收回吧。」

「送出去的东西岂有收回之理？」

「臣女之前不懂事，并不知晓这玉佩的重要性。」

李维权看我的眼神越发复杂。

「也罢。」李维权接过玉佩，重新挂回腰间。

不远处，李维安和沈灵茹正打得火热。我瞅瞅李维权，他掩去了嘴角的笑容。这个人，我实在弄不清楚他到底在想什么。

「二皇子，不必伤心。这不是因为二皇子不好，只是这……四皇子和我家姐姐羁绊更深。」

做个好人，到处刷好感总是没错的。好感值满，日后翻船也不会太惨。

「哦？我怎么就没机会了？」李维权饶有兴味地问我。

我在心里翻了个白眼，实在是不忍心告诉他，你不仅没机会了，还会成为万年备胎。不久之后，皇帝会立储，会封王，沈灵茹会嫁给李维安。而你，李维权，江山美人无一在手。

不同于看小说时的感受，如今，看着李维权活生生站在我面前，面色生动地追问我他还有没有机会，我竟语塞，无言以对。

「二哥，快过来！」一个十三四岁的男孩大声唤着李维权：「哈哈哈哈哈，七弟第一次喝酒，模样笑.....笑死我啦！」男孩一手捂着肚子，一手把桌子拍得啪啪作响，仿佛看到了天底下最好玩的事情。

见我目不转睛盯着那个男孩子，李维权开口道：「那是我六弟。」

此时，他眼底竟然也浮现出暖意，这是我第一次见他不同于平日那些口蜜腹剑的微笑。

「玲玲，失陪了。」李维权朝我笑笑以表歉意，然后又快步走向了那闹作一团的皇子旁。

不知何时，李维安也加入了他们。他们有人劝老七不要再喝了，有人大呼没事没事，还有人哈哈大笑。然后不知怎的，互相又开始了把酒言欢，好不快活。

我站在一旁有点恍然，见惯了小说里所写的为了皇位手足相残的场面，真实地见到这么和谐的兄弟欢笑场面，让我觉得生了一种不真实感。其实他们也是一群年少轻狂的少年，谁不想无忧无虑地走完这一生呢，只是生在这帝王家，有多少无奈，被迫学着前行。

「他们感情可真好。」沈灵茹走到我旁边，握住了我的手。

我低头，鼻子有点发酸，眼泪就要溢出来。不知道是为着帝王家的无奈，还是因在这异世的孤独。

「是啊，真好。」

可是没什么永恒，世事如此，人心更是如此。

那日宫宴后，我也跟着相府的人去了很多其他世家官宦的宴会，看来过年到处走动的确是中华民族自古以来的优良传统。

在有些宴会上，也能遇到李维权或是李维安，但这些宴会上却再也不见那日新年宫宴上少年动容的微笑，那种因为开心而发自内心的微笑。李维安还是那样脸色淡漠，李维权依旧春风拂面，都那么让人猜不透，让人生出疏离感。偶尔看向我和沈灵茹这边时，他俩的眼里会挂上一丝难喻的柔情。沈灵茹也会因为两人的注视，微微红了脸，连着耳朵也红了，我坐在一旁竟然觉得怪可爱的。

我有时也会碰到邵晋，他会偷偷朝我打手势，然后我俩就会中途逃离席间，在院子里瞎溜达。邵晋不是长子，我是个十三岁无足轻重的养女，根本就没人注意到我俩中途的消失。

邵晋是个挺有意思的人，我们会在别人的假山上偷偷刻上到此一游。他会给我讲那些他在戏班子看的戏和说书先生讲的故事，有些故事爱得委婉，有些英雄做得荡气回肠。我一定是远离网络太久，竟然不觉得腻烦。

相府办宴会时，虽然不如皇宫那般声势浩大，但帝后乃至太后也派人送了几箱大礼。几位相对年长的皇子也悉数到场，李维安、李维权还有沈丞相就在堂上开始谈论国家大事，譬如江南的水灾，西边的蛮夷。我不如沈灵茹那般，能坐在这些人旁边听一整个下午，我只要听见那些子乎者也，就昏昏欲睡。邵晋跟我一样，胸无大志，我俩默契地对视一眼，然后就又偷偷溜出了大堂。

「我就算了，你一个官宦之子，要不要这么无大志啊。」我忍不住挖苦他。

「哈哈，谁说我无大志？我的志向不在那朝堂上罢了。」邵晋并不恼，揉揉我的脑袋，继续道：「再等个一两年，我便南下江南，近湖开一家酒楼，整日的呀，就听那醉人的小曲儿，听那先生的评书，观察那来来往往在我酒楼停留的江湖之人。」邵晋闭着眼，把这酒楼之景描述的绘声绘色。

「为什么是江南啊？」我忍不住问：「上京不好吗？」

邵晋敲了敲我的脑袋，看我的眼神似乎在说你懂个屁啊。「江南的美人可比上京的有味道多了！」

我忍不住在心里翻个白眼，好色之徒！

「那你到时候记得稍上我一起啊，我在这上京早就待腻味了，咱们一起南下做生意。」

「你莫不是要跟我私奔呀？」邵晋挑眉逗趣道。

我还没出声，他又说道：「不过也无妨，等你及笄之时，我便来相府求亲。咱们名正言顺去江南。不过就怕呀，你现在还是个小丫头片子，长大了这话就不算话了。」

「你要跟谁求亲？」李维安冷冷的声音从我背后传来，吓得我打了一个颤。毕竟这原主是喜欢李维安这大冰坨子的，还是捂不热的那种，我一瞬间竟然有一种被捉奸的感觉。

邵晋也显然被吓了一跳，连忙拱手行了礼。我和邵晋在一块儿时，就自在多了，不用在乎这些个繁文缛节。我也跟着给李维安行了礼。

「回四皇子，臣这是在跟沈小姐求亲。」

「你想跟他成亲？」李维安语气不善，继续咄咄逼人地说：「你才多大，就想着嫁人了？」

我听出这语气不对劲，也不敢直接怼回去，生怕惹怒了他，把我抓去喂狗。毕竟这是连心爱的女人也敢鞭答的狼人。不过这四皇子也管得太宽了吧，还不允许我有几个追求者吗，忍不住在心里翻了个白眼。

「四皇子，我的婚事自然是应该由家父做主，且小女子自知不如家姐花容月貌，自然是得早做打算。」

李维安没说话，只是眼睛瞪得圆圆的，看着我。他本来眼睛就大，这么瞪着我怪吓人的。我不禁缩了脖子。我本以为他要反驳我，结果什么都不说，就甩了袖子走了。

被李维安这么一搞，我也忽然没了好心情，直接招呼了邵晋回宴席。邵晋好像欲言又止，但见我表情不太好，也没再多说什么。

二月末的时候，刚刚过完年的日子又恢复了清闲。不过我院子里突然多了两个丫鬟，说是调来服侍我的。后来我才知道，是沈灵茹告诉沈相我这院子冷冷清清的，增加点人气总是好的，沈相这才又给调来了两人。

这俩丫鬟一个叫小雨，一个叫小云。我特别开心，可以凑一桌斗地主了。闲来无事，还可以跟她们吹吹牛。

「小姐，你每日念叨的 Wifi 是什么呀？」小云总是会问我各种问题。小雨一般只是在一旁默默听着。

「唉，跟你说了你也不懂。这个破地方，什么都没有！」

我自己做了一副扑克牌，没事好搞搞赌博。

「一对三！」小云又拿了一对三来压我的一对二。

「唉！给你讲了多少遍了，一对二是所有对子里最大的！」这丫头看起来挺机灵，怎么脑子这么不好使。

「小姐，我又忘记三带一是怎么回事了。」小雨开口。

我崩溃。

直到开春之时，小云和小雨终于能在斗地主上和我大战三百回合了。

开春之后，世家贵胄们的大型社交活动又要开始了。首当其冲就是四月初的狩猎，就在上京的皇家园林之中。

我本来想装病不去，我一个现代人，又不会拉弓射箭的，连马都不会骑，去了不是丢人现眼吗。但是沈灵茹一直求我和她一起去，说什么我们只用坐在场边观摩就行了。我内心翻个白眼，我得多无聊啊，又不像沈灵茹有心上人可以看。不过沈灵茹也是契而不舍，后来我终于烦了，答应和她一起去。

反正正式的小说故事线也要等到她嫁给李维安才开始，我现在去看看，应该也没什么性命之忧。

然而，我真是太天真了。

到了狩猎场，我瞧见邵晋也在，连忙热情地跟他打招呼，他却突然疏离起来。搞得我有点尴尬。怎么回事啊？难道是因为求亲之事，我没有答复？不至于这么小气吧。

因为要先去见过皇帝皇后，我心想着等下找来邵晋问问缘由。

场边有搭了台子和棚子供随行的妃嫔，还有世家官宦小姐休息观摩之用。我瞅了一圈没瞧见邵晋过来，心里有点疑惑，这人不是不善骑马狩猎吗？难道也要随行和皇子们一起狩猎？但想想又觉得，毕竟是臣子，皇子要求了还是要上的。

果不其然，在狩猎出发处，我看到英装待发的李维安和李维权，还有身子稍显单薄的邵晋。这样对比，太残忍了吧。这男主和男二不管往哪儿一杵，都显得周遭的一切黯然无光。我本来觉得邵晋长得也算翩翩公子，但和这两人一比，差得，嗯，有点多。

我忍不住偷偷拿眼瞧了瞧我身边美人如画的沈灵茹，难道我和她在一起，对比也这么明显吗？我不禁往远处挪了挪，心里忍不住腹诽，我怎么没有穿成那种红颜祸水般的女配呀，唉，惨。

李维安和李维权也一个劲地往这里瞅，明显得连皇帝皇后都忍不住朝我们这个方向望过来。我赶紧低着头把距离拉开了，你们儿子看的可不是我，而是我旁边这位大美人儿。

狩猎开始的鼓声把大家的视线再次拉回到狩猎场上，几位皇子都想着多猎些东西，好在皇帝面前显显本事。

「父皇且慢！」一个衣着戎装的妙龄女子突然出声，然后便俯首跪在帝后面前。皇帝示意停了鼓声，远处刚准备开始的几人也不明所以地停下了动作。

「儿臣自幼也学骑马射箭，这次便想和皇兄们一起狩猎。」这想必是哪位不拘小节的公主。

「好啊！好啊！不愧是朕的女儿！」皇帝不恼反而很开心，急忙让属下备马，取来弓给这位公主。末了，皇帝似乎又想起什么，看向我们这边，我心里大叫一声糟糕。

「就让沈相的两位千金跟随公主一起上狩猎场吧，女孩子家家也好做个伴儿。沈相放心，这皇家园林里没什么凶猛野兽，不过一些放养的麋鹿、白兔罢了。」

皇帝都这么说了，沈丞相也不好推迟，只得也让人为我们备了马，好跟随公主们一起上狩猎场。

我不会骑马呀！

还好随从牵过来给我的马体型并不大，栗色的，还有点可爱。随从说这马是我这原身之前经常骑的，这让我稍微安心了点，至少这马不会因为认生踢我一脚。

我小心翼翼地先摸上马脖子，这马好像认出了原主，表现得还蛮亲昵。随从在一旁扶着我上了马。上马的一瞬间，看着离地的高度，我觉得我真是心大。这要是摔下去，嗑到脑袋，是真的会死人的！

我心一横，学着电视剧里的样子，轻轻夹了夹马肚子，然后马儿便缓缓走了起来。我努力保持着平衡，不知道是我天赋异禀，还是原身有着肌肉记忆，走了一段后，除了屁股有点痛以外，并没有别的什么事发生。

我就这样莫名其妙跟在公主后面，成了狩猎小组的一员，李维安和李维权飞快地瞥了我一眼，便担心地去瞧沈灵茹了。

我来不及多想，一行人听到鼓声，便大喊一声「驾」，接着马儿就向着小树林疾驰而去。我的马可能受了旁边马儿的影响，也跟着疾驰起来，吓得我差点大叫一声妈妈。我紧紧抓住手里的缰绳，把腰弯得低了些，以保持平衡。

四月的风还是刺人的，跟着人群进了树林后，大家便四散开来。要命的是，我在这个时候迷路了，而且我的马还在疾驰。怎么停啊！我学着电视剧里的样子，大叫一声「吁——」，惊得林中群鸟飞起，马儿却并没有减速。我彻底慌了，不是吧……我的结局不会是坠马而亡……吧……我还没来得及好好泡一下古代帅哥呢……

「你是傻子吗？」眼泪婆娑中，我看见李维安骑着他的马追了过来。

我也不管形象了，眼泪哗啦啦涌了出来，估计还有鼻涕。

「李维安，你……你快点救我……呜呜呜……我要死了……呜呜呜，你快叫马停下来。」

忽然感觉有人从背后搂住了我的腰，然后一用力把我从马上捞了过来，接着我的头撞进了一个软软的怀里，我本能抱住了这救命稻草。待我慢慢睁开眼才发现，我正横坐在李维安的马匹上，双手搂着他的脖子。他一只手握着缰绳，一只手紧揽着我的腰。我几乎能听到他咚咚

的心跳声，闻到他身上好闻的味道，一瞬间我有点绷不住，感觉从脖子红到了耳朵根。但我也不敢撒手。我觉着，这味道要把我的脑袋都熏晕掉了。

李维安放慢了马的速度，然后才幽幽开口：「你这样挂在我身上，我怎么打猎啊。」

我连忙放开手，差点一个后心不稳摔下马去，幸好李维安紧了紧环着我腰的手。

「抱着！」李维安口气有点微怒，我不敢像之前那样圈着他的脖子，就伸手抓了他胸前的衣服，这才发现我好像还蹭了点鼻涕在他衣服上，太丢人了。

李维安突然停了马，一把拎起我扔到马后，我悬空来了个一百八十度旋转，然后稳稳落在了他身后，惊得我都还没来得及反应。

「抓紧了！摔下去我可不管。」

我赶紧从背后环抱住他的腰，这时候还是小命比较重要。李维安身体微微一怔，我以为他要呵斥我松手，结果他什么也没说，就又开始骑着马在树林里闲逛。

「看你平日里那么伶牙俐齿，怎么也会掉眼泪花儿？」李维安没来由地问了一句。

「这是生理反应！不是我要哭的！」

「哼。」李维安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。

我刚准备继续反驳他几句，耳边忽然唰地一声，随后便觉着右背连着右胸一阵巨痛，低头看时，才发现右胸处已然开出了一片血红的花。这一痛让我忽然没了力气，急急就要坠下马去。我瞧见李维安伸出手来拉我，脸上带着几分难以置信和心疼。

他拉住我，让我没能坠下马，可是真的太痛了，痛得我意识也渐渐不清晰起来，我似乎都看不清李维安的脸了。

「完了……我要回去了……」紧接着大脑一片空白，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。

我再次醒来时，是在宫里。

偌大的宫殿里，只有我躺在一张巨大的床上，寂静得要命，都能听得见门外轻微的风声。

我感到右胸的位置还在隐隐作痛，口也渴得厉害，想翻身起来倒杯水喝，谁知身体一软，摔下了床。

门外似乎有人听到了响动，推门进来。

「小姐！」见我摔倒在地，小云和小雨赶紧过来把我扶到床上。

我张了张嘴，但却发不出任何声音。

又试了一次，才艰难地吐出了一个水字。

小云立刻会意，取了桌边的水来喂我，小雨也出去请太医来为我诊脉。

我听小云讲，那日在狩猎场我右边中了一箭，之后便不省人事。是李维安立即送我回宫，又请了太医来诊治。万幸的是，射箭之人力道不大，又或是隔得太远，没有射穿我的身体，让我捡回一条小命。

「小姐。」小云掉了眼泪：「太医说，若是这箭势头再猛些，穿透了小姐的身体，就救不回来了！」

「可有抓到射箭之人啊？」

这箭来得太蹊跷。

李维安从小便在这宫斗权谋中长大，若这一箭指向他，是有人想刺杀他，也不奇怪。但在这皇家院林之中行刺皇子，就算成了，想全身而退地逃走也难之又难，这刺客胆子得多大啊。又加上还恰好被我给挡了，这刺客到底是眼神不好还是脑子不好？

「奴婢也不太清楚。」小云顿了顿又说：「但.....奴婢听说.....这箭.....是狩猎场统一用的。」

我心头一惊。若刺杀目标是李维安，用狩猎场里的箭更是没有道理了。难道目标是我？可是我只是个女配啊！就算是忌惮李维安和相府联手，也不应该刺杀我这个养女啊。而且我这原主年纪轻轻的，也不大可能和谁结仇吧？

「玲玲！你醒啦！」和太医一起来的还有李维权，话里有掩不住的惊喜。

太医替我把脉之后，摸摸胡子，笑着对我说：「没事了，没事了，小姑娘。」继而转头看向李维权，「回禀二皇子，沈小姐已无性命之忧，只需几方药调理一下，好好休息数日。」

李维权点点头，便让太医退下了，还吩咐小云和小雨去领了药方子熬药。

这宫殿里只剩下我和李维权。

李维权坐在床沿边，眼神直勾勾地盯着我，看得我心里毛毛的，这时我才发现，我这右边肩膀因为伤口包扎的原因，啥也没穿，刚刚太医检查完也没有替我盖好被子，这会儿白花花一片露在外面。

我尴尬地扯了扯被子，脸一下涨得通红。

「二皇子，咳咳，这贼人可抓住了？」我尴尬地开口。

李维权看着我的脸，叹了口气，敛了笑容，坐在床边，轻轻一下一下地抚摸我的头发。

「抓到了。玲玲，你不用担心这些事。你只管开心就好了。」李维权顿了顿，又提到，「上次，不是让你私下不要叫我二皇子了吗？」

「那应该叫你什么？我怕被旁人听了去，皇帝要抓我去砍头。」

李维权弯了弯嘴角，看起来心情舒畅了很多。

「还有力气嘴贫，看来是没大碍了。」李维权仔细思考了一会儿，又说道：「李维权，维权，你怎么喜欢怎么叫。」

「真的？不会治我的罪？」

李维权像是听了什么好笑的事情，眼睛都眯了起来：「你这个不懂规矩的傻丫头，真要想治你罪，早死了千八百会了。」

他这么说，我不置可否。但也不能怪我呀，毕竟我初来乍到。

「我多久能回沈府啊？」这一直在这宫里待着也不是个事儿。

「等你伤好，就送你回去。听话。」

行吧，既然李维权都这样说了，那我就暂时先在这宫中住一小段吧。不知道为何，我这心里总是隐隐有些不安，太阳穴突突地跳着，隐约觉得李维权并不想让我知道太多关于这一箭的事情。

我本以为在这宫中住上些日子，便可以回相府了。但李维权以我的伤没有好为由，硬生生让我在宫中待到了七月初夏。

宫里比相府还难玩。在相府时，我至少自由自在，时不时出门逛会儿街，还挺快乐的。在这宫里，没人来看我的话，我就只能待在这冷冰冰的宫殿里，啥也干不了。毕竟是在皇宫内，

李维权告诫我不要到处乱跑。

头几个星期，我和小云小雨做了副扑克牌，昏天黑地地斗地主，也就熬过去了。但后来，我唯一的娱乐活动就变成了坐在这宫殿大门口，看来来往往、匆匆经过的丫鬟太监。

我现在终于能体会电视剧里那些失宠妃嫔的怨念了，在这深宫里，也没啥娱乐活动，除了争宠还能干啥呢。每日也就是这样，在这皇宫里转转，期待着皇帝来自己宫殿看上一眼吧。

正因为如此，李维权每次带着德来居的糕点来看我的时候，我都特开心。其实他人来不来没关系，这糕点到了就可以了。

这破古代什么都破，但是我敢打赌这德来居的糕点放到现代也是妥妥的网红，比喜茶还要红的网红。

「你过完年也十四了，怎么还是个小孩子样。」李维权每次看我吃得狼吞虎咽，都会无可奈何地笑着批评我。

我边吃边想，我要是告诉他其实我都二十了，会不会吓死他。

「怎么其他人都都不来看看我啊？」这么久了，怎么着我也是相府养女吧，面子上总得过得去才行啊。

「你想谁来看你？那个要向你求亲的邵晋？」李维权依旧笑着，但我立刻感到后背发凉，不敢作声，默默低头吃糕点。

李维权见我不说话，忽然用手捏住了我的下巴，让我不得不抬起头看着他，然后幽幽地问：「还是说，你想见我的四弟？」

我被气得无语！我就随便一问，压根没想这么多，他现在这么一搞，我下巴倒是不痛了，但是嘴里包了一块刚咬的糕点，我是嚼还是不嚼呢.....这一嚼吧，好像有点破坏这种霸道皇子的气氛，不过这不嚼吧.....管他呢.....我又不是在演戏。

在当时非常微妙的气氛下，我快速地嚼了嚼，吞下时发出咕咚一声，搞得我有点不好意思。我赶紧冲李维权笑笑，不好意思哦，破坏了你的氛围。

李维权眼眸闪烁了一下，忽地用指腹抚摸了一下我的唇瓣，然后又快速收了手，背过身去。

「你干吗啊？」我莫名其妙。

「李维安和沈府的人都很忙，邵晋也许.....能来看看你。」半晌李维权撂下这句话，就拂袖走了。

我留在原地想了半天，唉？他怎么知道邵晋向我求亲这事儿？邵晋这小子嘴可真大，我还没说答应不答应呢，他一天天就到处招摇，等他来了看我不好好收拾他。

我恶狠狠地吃下了最后一块糕点。

果不其然，第二天，邵晋就来找我了。

「你丫可算来了！」我张牙舞爪地跑过去揪住邵晋：「你到底都跟谁说了求亲的事儿啊？怎么全世界都知道啦？」

邵晋不似往常那般哈哈大笑，只是抿嘴深深看了我一眼，开口道：「那你答应吗？」

我松开了揪住邵晋衣领的手，本能地退后了几步。他这般认真地问我，让我不知如何作答。在这个世界结婚吗？我没想过，我只想安安心心活下去。可是，我还能回去吗？

「邵晋，我没有考虑过这件事情，也不能给你任何承诺。如若你有了喜欢的姑娘，就和她成亲吧。」

邵晋看我认真严肃的模样，忽然哈哈大笑：「玲玲，看你平日那么机灵，怎么被我骗住了？谁要娶你啊？上京城想嫁给我的大家闺秀都排到西城门去了。」

我一愣，然后附和道：「那是那是。」

「你中箭那日，四皇子一直将你抱到这宫中，一刻都没撒手。」邵晋在桌边坐下，继续说道：「咱们玲玲好福气呀。」

他敢撒手吗？说不定我这一箭都是为他受的呢！

「那是他有良心！」提到那日的事情，我又问道，「那刺客究竟是谁啊？」

邵晋表情稍微有点不自然，但还是开口说道：「并不是刺客，是随行的赵大人的小儿子，误放了箭。」

「那.....他现在.....」

「死了。」邵晋微微闭了闭眼。「你知道怎么死的吗？」邵晋再次睁开眼睛时，凌厉地看向我。

此时的邵晋没有一点儿那个曾给我讲故事的少年的影子。

「皇帝本只是罢免了赵大人的官职，欲关押他小儿子几日。可是他小儿子却.....在天牢里自杀了。」

邵晋顿了顿，接着说：「玲玲，你知道吗？他小儿子也就和你一样大。」

我惊讶得说不出一句话，只是愣愣地立在原地。那个赵大人的小儿子，我记得。在沈相府的家宴上，还问我讨糖吃，我不给，还跟我急眼。

这皇家到底是无情之人，那样乖的小孩儿，莫不是做了谁的替罪羊吧。

「玲玲，我.....走了。」

邵晋说完这句便出了宫殿，我见他背影顿在宫门口良久，随后才缓缓踱步离去。

七月底，李维权派人把我送回了相府。

到沈相府时，正好遇上一场阵雨，下得哗哗作响。天灰蒙蒙的，我敲了敲相府紧闭的门，家里的老管家替我开了门，迎了我回家。

不见沈灵茹，更不见沈相和大哥。一问老管家才知道，沈相领着一大家子去面圣了。反正我从来也不属于他们沈家，甚至根本也不是这个世界的人，又何必难过冷落。

关大门时，我似乎看到雨中有邵晋的身影，再仔细看时，却什么都没有。想必是雨下得太大，眼花了吧。

那日宫殿一别之后，我再见到邵晋时，他已经成了大皇子，哦，不对，太子身边的心腹。

皇帝在九月的重阳节早朝上宣布了立大皇子为储，即日起入住东宫。年纪稍长的皇子们也都封了王，加官晋爵。二皇子李维权被封为贤王，四皇子李维安被封为安王，各自在这上京城有了府邸，也有了自己的封地。

晚些时候，皇帝认为立储是件普天同庆的大事，便摆了宫宴，我也随同相府入了座。今日不同当初，邵晋坐在离我很远的太子席旁，和太子周围的谋士相谈甚欢。他再也不能随意从席间走掉，不能朝我挤眉弄眼，再也无暇顾及角落里的沈玲玲。

我闭了闭眼。

原小说里，大皇子李维邦是个饱读诗书的学者，作得一首好诗，但为人优柔寡断，着实不是做皇帝的料。可他毕竟是帝后长子，皇帝也不曾想放弃这个大儿子，立储后便经常叮嘱着二皇子和四皇子，日后在政务上多多帮衬太子。

唉，这皇帝老儿，难道不知道自己的儿子们野心有多大吗？

按照原小说节奏，这大皇子迟早是要被废的，导火索是一个女子，一个愿意让太子放弃唾手可得的江山的美人。书里大皇子李维邦的一往情深，衬托得男主李维安更渣了。

想到这，我开始有点心疼沈灵茹了。此时她坐在沈相旁边，正和李维安眉来眼去，看得我一阵恶寒。

李维安仿佛感受到了我的目光，快速地瞥了我一眼，皱起了眉头，极不耐烦的样子。沈灵茹也看到了我，脸色突然变得惨白，极其不自然。

我还没来得及细想其中的缘由，李维安就站了起来，已然恢复了之前神采奕奕的模样，牵着脸色苍白的沈灵茹的手，跪到了大殿中央。

我一下就明白了，这是要求皇帝给他俩赐婚了！这就是原著小说开始的地方，意识到这点后，我的心里开始有点闷得慌，不由得皱了眉。

「父皇，我与丞相府沈小姐互相钦慕已久，望父皇母后能够成全，赐圣婚。」李维安转头看着沈灵茹：「我想娶她做我的王妃。」

本来人声鼎沸的大殿忽地静了下来，李维安深深望着身旁的沈灵茹，看着这样的李维安，我脑海里想起的却是那日他救我下马时的场景。

「既然是郎情妾意，还望皇上成全。」沈相站出来，俯首行礼。

皇帝坐于圣殿之上，神色泰然，仿若这一切都是意料之中，但并未马上开口。一旁的皇后显然定力没有那么高，脸色并不好看，一幅欲言又止的表情。

皇帝摆摆手，止住了皇后即将脱口的话，却又偷偷握住了皇后袖摆下的手，好似安慰般看了皇后一眼，那眼神就像在说，别担心，一切有朕。

「如此也好。我前几日正好为太子也相中了一门亲事，是左大将军的长女左青木。今日我便下旨为朕的两个皇儿赐婚，也算又解决了一件我们两个老人的心头事儿啊。」皇帝眼神带笑意，要不是读过原著，我可能真的就会以为皇帝只是因为儿媳妇有着落了开心而已。

他这不过是想借这左将军的兵权，来抗衡丞相府的势力罢了。

太子听到这赐婚，急得差点没有冲出来，身旁的邵晋拦住了他，在他耳旁低声说了些什么。太子听后整个人都蔫了，垂着脑袋，没一点儿刚受了赐婚的喜庆劲儿。

我在心里默默叹了口气，这官宦家出生的女儿，有多少能掌握自己的人生，而不是被父辈当作政治筹码送出去呢。

我还有一年及笄，不知道到时候这个丞相老儿会把我送去哪儿呢。原小说里，女配是靠手段成了李维安的小妾的。不管怎么想，年前跑路是最明智的选择。

相府还是和我刚来时一般，没人留意一个养女到底每日在干些什么。不过不同的是，李维安往这相府跑得更频繁了。

他有时会在东边沈灵茹的小院里待上一会儿，我偶尔路过还可以听到李维安惬意的笑声。我没有去过沈灵茹的院子，听说里面种了好多奇花异草，一年四季都鸟语花香，不似我这别院，入秋之后，只有一棵光秃秃的老树和一地树叶。

更多的时候，是李维安和沈相在书房一起讨论国事，沈灵茹会时不时做些糕点送去。

「玲玲小姐，安王和大小姐的婚礼将会在中秋那日举行，听说因为他俩就是在中秋节的灯会上遇见彼此的。」小云时不时更新一下我的八卦消息。我心里忍不住翻个白眼，他俩能有这结果还有我的功劳呢，也不见李维安来说个谢谢。

大皇子那边就不太和谐了。本来原著里大皇子喜欢的是一个青楼女子，有才情，卖艺不卖身那种。但这个破时代里，这样一个女子，无论多国色天香，都无法成为东宫的太子妃。李维邦以不娶左青木作为威胁，硬是要在大婚同一天纳那个女子为妾。

听说皇后最后没法子，同意了。不过这李维邦把皇后气得大病一场，好几日都不见任何人。

李维权那边就和原著一样，安安静静没有一点动静。我上街游玩的时候，偶尔能听到一些京城商户的小姐们议论李维权，像是什么每日都能遇到贤王泛舟啦，在酒楼听曲啦，说不定哪日偶遇上了李维权，做了贤王妃，那也可以飞上枝头做凤凰啦。

21 世纪大家对明星的私生活津津乐道，在这信息不发达的古代，皇家的私生活也是普通人茶余饭后的乐趣。果然八卦和花痴不分国家和时代。

我自从打定了要跑路的心以后，忽然觉得这一切都离我好远，一切我都不需要再关心了。

但是，李维权这个傻子为什么总是半夜三更翻窗来我房间？

在这个窗户这个月第三次坏掉之后，我忍无可忍了：「李维权，你知道这个窗户是纸糊的不？你知道每次小云都修得很辛苦不？你知道正常人类晚上都需要睡觉不？」

「知道啊。」李维权轻车熟路地坐到桌边，还给自己倒了一杯茶喝。

我真的气得牙痒痒，原小说里倒是有写李维权夜里会偷偷来见沈灵茹，但现在到我这里来是怎么回事儿？

「不是，你有这时间，在沈灵茹那边多待会儿不行吗？」虽然挺对不起李维安的，但是我更受不了半夜困得要命还要和李维权打嘴仗。

李维权一瞬间有些困惑，看了我一眼：「谁告诉你我来看沈灵茹的？」

「哎，这不很明显吗？你放心，我嘴很牢靠，除非李维安严刑逼供，不然我不会告诉别人的。」我把胸脯拍得砰砰作响，生怕他不信。

李维权突然轻笑出声，然后走到我床边坐下来：「你要是说出去，我肯定割了你这小舌头。」

我吓得往床里缩了一下，不是，这话被李维权笑着说出来太毛骨悚然了吧。知道你在乎沈灵茹，但我也很可怜啊，而且我对你也很 nice 吧，干吗就要割舌头。我郁闷地撇撇嘴。

「难不成你跑来我这，就是为了给见沈灵茹打个幌子啊？」我突然醍醐灌顶。

「看来你也不笨。」李维权笑意更深了，我更郁闷了。

心里像是被人扔了块大石头，有些喘不过气。

「你们这些人都太狠了，沈灵茹是人，我就不是了？她的所有都重要，我的名声，感受都要拿去喂狗是不是？」我也不知道哪儿来的勇气，一股脑儿地就把心底的话吼出来了。

李维权敛了笑意，突然不说话了。中秋将近，窗外月光明亮，一丝光跟着破碎的纸窗户溜了进来，映得李维权的桃花眼清冷极了。

我突然有些后怕，在这书里，我一个女配，怎么可以和女主拼主角光环啊。还没等李维权看口，我又笑嘻嘻地说道：「失态失态了，呵呵，贤王你怎么开心怎么做，我绝对不会说一个字。」

反正我后面跑路了，你也逮不着我，也不用受气了，想到这里，顿时心里好受多了。

忽然之间，李维权一把揽我入怀，双手紧紧搂住了我的腰。他特有的气息扑面而来，我一下僵直了背，一时不知如何反应。但奇怪的是，这样的怀抱和气息竟然让我有些安心，甚至有点留恋。

李维权把下巴放在我的头顶，低声说：「我舍不得，舍不得割你舌头，也不舍得你难过，更不舍得你假装不难过。」

我一阵心悸，但头脑中警铃大作，感性和理性在疯狂交锋。李维权总是这样，表现得有些在乎我，可是我不敢领也不敢信这样的情。

他会害死我的。

隔日，我的院子里突然多了好多好多花，是在这秋日里也能盛开的花。

我问了小云和小雨，都没人知道是谁搬来的。

难道是李维权，但他这又是什么意思呢？安慰我？还是奖励我答应保密。那晚他的拥抱也让我困惑，是怜悯还是在乎？

我还没有想清楚，李维安居然破天荒来了我这西边的小院子。

「我有点累，所以过来看看。」李维安见我张大嘴，一副吃惊的样子，自顾自地解释道。

你累的话，不去找你的白月光，跑到我这里来做什么啊？我抱着手臂站在门口，坚决不让他进去。

「维安？」沈灵茹此刻出现了。嗯，男主、女主和女配的修罗场出现了。我心中暗自庆幸，还好态度强势，没让李维安进院子。

「唉，我就说这沈府院子太大了，连安王这么聪慧的人都迷了路，找到我这西院来了！既然姐姐你来了，赶紧领着你的新郎官回去吧！」一定不能让男主女主产生误会，我边朝沈灵茹挤眉弄眼，边给自己的机智点了个赞。

果不其然，沈灵茹一下脸羞得绯红，结结巴巴地开口：「你乱说什么啊.....咱们还没成亲呢！」说完她背过身，急匆匆地准备走了。

「安王殿下，还不快跟上？」我瞧见沈灵茹虽然步子迈得蛮快，但都是小碎步，显然是在等着某人。

李维安深深看了我一眼，什么也没说，快步走上去，扶上了沈灵茹的左手。

我站在门口，望着两人的背影有点失神，半晌，终于记起要好好清点下跑路的盘缠。

回到屋内，从床底下摸索出个木盒子，我忍不住叹口气，这攒钱也太难了。我这盒子里的钱，估摸着也就够个到江南的路费吧。

「我可以借你。」李维权的声冷不丁在我背后响起。

果然又是破窗而入，这大白天的为什么也不走正门啊。

想是看出了我在想什么，李维权说道：「我习惯了。」

行吧，我撇撇嘴：「你不问下我用这钱干吗？万一我要雇凶杀你怎么办？」

李维权嗤之以鼻，挑衅道：「你来啊，我等你。」

我翻了个白眼，明知道我没那个胆子，还呛我，还真是只有你天下第一李维权了。我懒得搭理他，把我的宝贝盒子收拾好放到床下：「还是别了，我以后可没法还你。」

「你……」李维权像是下了好大决心一般：「你要走的话，记得早些走吧。」他停顿了一下，「晚点，就脱不了身了。我可以帮你。」

我心里咯噔一下，我这跑路是不是计划得太明显了，李维权怎么什么都知道？我有点不可置信，开口道：「小云小雨是你的人？你派人监视我？」

李维权没有正面回答我的问题，只是说：「你带着她俩一起，小云会点儿拳脚功夫，至少外面没人能欺负你。」

我把头摇得像拨浪鼓，这等于带了两个定时炸弹在身边，永远都逃不了这漩涡。

「玲玲，听话。」李维权似乎知道我会抵触，走近我，一把拥我入怀。我挣扎了一下，却被李维权搂得更紧，那力道恨不得把我骨头给捏碎了。

「你不喜欢这样的日子，我放你走。」

我的心突然猛地抽疼了一下，是因为这句我放你走吗？我不敢细想，赶紧点点头：「谢谢你。」

李维权苦笑一声，放开了我，继而蹲下来往我腰间系东西，我认出这是他随身的玉佩。我还记得那冰凉温润的触感，就像……就像此时的李维权一样。我忍不住伸手想要摸摸他的脸，但手还是在空中顿了半晌，无声地放下了。

「这玉佩可别卖了。」李维权拍了下我的脑袋，「不要为了几身好看衣裳，就把这玉佩拿去当了。回头要是遇到官兵为难你，就拿着玉佩给他们看，懂了吗？」

我望着李维权看向我的桃花眼，一时失语。我想问问他为什么要给我这个玉佩，想问问他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，想问问他是不是不想我走。但是最后我还是垂下眼，什么也没问。我怕答案不是我想要的。

就像他第一次跟我讲话，是因为要让我给沈灵茹递信。我怕这次，我怕每一次，都是因为沈灵茹。

「谢谢你，李维权。」最后从我嘴里出来的，只有也只能有一句谢谢。

有了李维权的帮助，小云小雨没几天就拉马车到后门，然后半夜把我给晃醒了。

「小姐，贤王说你现在得走了。」

我翻身从床底掏出那个木盒子，拍拍目瞪口呆的小云小雨，低声说：「咱们走吧。」

坐上马车，直到马车出城，仿佛只是一瞬间的事情。看着渐渐远去的城门，关于这个地方的这一切忽然变得清晰起来。才来时那个盛大的中秋节，还有那一瞬漫天放飞的孔明灯，都仿佛只是昨天。

然而，我果然感伤得太早了。

出城还没多久，我就被一群官兵团团围住，领头的也算毕恭毕敬地对我说：「沈小姐，现在怀疑你和一件安王妃中毒事件有关，请您和卑职一起回上京接受调查。」

到底还是走得太晚，到底还是逃不掉这书的命运。

原著里，沈玲玲为了阻止沈灵茹和李维安大婚，想要下毒害死沈灵茹。但毕竟女主光环强大，女主没死掉。沈玲玲就把这事推到沈灵茹的贴身丫鬟头上，也没有暴露女配的恶毒心思。

现在，沈灵茹中毒了，我没有动手，那会是谁呢？而且看这来抓我的人，应该就是李维安的手下，这是断定了是我害的，准备唯我是问了是吧。

「好，我跟你回去。」

领头的人点点头，让这些护卫把马车团团围住，我便又踏上了回上京的路。

既然还肩负着女配的人物命运，想跑路那是妥妥不成的了。我都已经出城了，还能被追回来，只有李维安这种丧心病狂的男主才能做出来。还好，穿书之前我也上微博网络暴力了男主一下，想到这里，我这心里平衡了些许。

马车摇摇晃晃最后到了安王府，这座位于皇城之南的府邸。我在小说中读到过，安王的府邸极为幽静，无一植物，就连夏夜也听不到任何蝉鸣鸟叫。在这京城里，还甚至有阎王殿的称号。实际见到府邸的装潢，我才觉得，精神多开朗的人在这鬼地方住上个把月，也得给整抑郁。

之前那个领头的将士，领着我在这偌大的府邸之中左穿右穿，很快我就给整迷糊了。这古代呀，别看条件差，但确实地多呀！一个王府而已，堪比万达商场。

「你就在此处等王爷过来亲自审讯。」这次我仔细瞅了瞅这个将士，皮肤是经过太阳晒出来的古铜色，体型略显健壮，有长期训练过的痕迹。这位可能就是小说里男主的标配心腹了，忠心耿耿。小说里李维安一直叫他言庭，但全名是啥估计作者也没想好，毕竟是个十八线配角。

房间里的摆设虽然简单，倒也齐全，就是这房间稍微有些久未打开的霉味。我走到窗户边，将窗户大大打开。此时太阳已经东升，阳光照射进来，驱散了屋内的阴霾，我随之伸了个懒腰。

「哼。」

我听到有人冷哼一声，用脚趾头想也知道，是李维安来了，一副我看你还能笑到何时的表情。

他不作声，我也不说话。两个人就这样对峙着，说句实话，李维安此时心里在想什么我完全不知道，我反正是大脑完全放空，甚至肚子有点饿。其实我很想大叫我肚子饿了，快点先吃饭，边吃边聊。但这好像不太符合此时戏剧化的氛围，我也不太好破坏这种悬疑紧张感。

李维安似乎在等我先开口，我在内心翻了个白眼，开口道：「咱们边吃边聊呗。」

他一瞬间有点难以置信，但很快就恢复了惯常的冰雕子脸，打个手势就让下人去准备了，随后我俩就围着桌子坐了下来。

「这东西是从你屋里找出来的。」李维安把一小包东西扔到桌上。

我拿过来看了看，里面包着白色的粉末，想必这就是那毒药了。

「这毒药放于食物中，无色无味，却见血封喉，一丁点儿便可以要人命。」李维安深邃的目光扫过我的脸，似乎想要捕捉我脸上的蛛丝马迹。我自然是问心无愧的，但心里还是有一丝丝惧怕，万一有人成心陷害于我，那可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。

「不是我。」我眼睛定定地盯住李维安，你快瞅瞅，我这么真挚无畏的眼神，怎么能是坏人呢？

此时丫鬟们陆陆续续地端上来些饭菜，看起来可口极了。我正准备拿起筷子开动，李维安却突然站起来，把这一桌子的菜打翻在地。

我窝火地瞪了他一眼：「干吗浪费粮食……」

李维安凌厉的眼神吓得我把后半句话咽了肚中，我毕恭毕敬地把筷子放在桌上，保持乖巧的坐姿。

「没想到你小小年纪就这么狠毒！毒害亲姐，谎话连篇！」李维安盛怒难掩，几句话吓得我连忙跪下。我从来没见过这般生气的李维安，怕是下一秒真的会将我生刷了。

「你我也算相识一场，你若好好交代，我便给你一条生路。」李维安的语气里听不出任何感情，生硬得可怕。我听得胆战心惊，这古代可是有千百万种生不如死的刑法，我要是真的承认了，那还不如死了呢。

「我没有！不是我！」我直起腰板，大声喊道，颇有些不为权贵折腰的豪迈，不愧是我。

李维安突然沉默了，我因为是跪着的，看不到他面对我的表情，但却发现他的手在微微发抖，这是都气到发抖了吗？

「送刑部吧。」李维安冷漠地摆摆手，忽然似乎又想到了什么，补充说：「人别弄死了，之后还要升堂。」

「属下……遵命。」李维安的心腹言庭言语间稍微有点犹豫，但那句遵命真是叫得底气十足。

完了完了，我脑海中一时间想起了电视剧里的种种酷刑，血肉模糊的场景吓得我腿都软了，一下瘫坐在地上。之前那一年我要是多在男主面前刷刷好感值，是不是就不会像现在这么惨了。

对了，李维权，他知不知道我被抓回来了，会不会来救我啊？

言庭就要来拉我了，吓得我立马从地上弹起来，连忙拉住了要走的李维安的衣袖，说道：「真的不是我。」

可他连眼皮都没抬一下，大力甩开我的手，快步离去。

是了，他是除了沈灵茹，再不在乎任何人的李维安，而我，只不过是随时踩踏的蝼蚁，他又怎么会听我呼救呢。在这个鬼地方，他们有可以决定寻常人生死的权力，他们就是法律。

我以为他会在狩猎场救我，至少对我会有一丝不同，那时他多好啊，那马跑得都停不下来，他是唯一来解救我的人。中箭后他焦急的眼神，急切的呼唤，让我以为我们会会有什么不同，我差点以为我穿成了女主命。

一瞬间我没了力气，任由他们把我带下去，带到刑部去。

出了安王府，等在外面的小云一看就急了，小雨也有点不知所措。小云见两个侍卫夹着我，急急就要上前阻止，她虽然会点功夫，但还没靠近，就被言庭一掌拍翻在地，吐了一大口血。

「你他妈是不是疯子呀？女人也打？」我从没见过人可以吐那么多血，眼看着小云捂着胸口蜷缩在地上，身体一抽一抽的，我的心也跟着揪紧了，有愧疚，有愤怒，想努力挣开束缚去帮帮她，却只是徒劳。

「小雨，快带小云去找大夫，不用管我，我没事的。」

「小姐.....」小雨欲言又止，眼睛红红的，但还是赶紧跑过去扶地上的小云。

言庭的脸上露出了些稍有愧色的表情，想必也是觉得自己下手太重了，又从安王府找来了两个下人帮忙。

我闭了闭眼睛，心想，这是我改变剧情带来的蝴蝶效应之一吗？难道我这女配这么早就要迎来被男主凌迟的结局了吗？

然而我前脚刚被关到这刑部牢房，下一秒李维权就来了。

他难得的蹙着眉，脸上也敛了笑，这样一看还真和李维安有几分相似，两个人生气的样子如出一辙。

狱卒打开门后，他冲过来，紧紧抱住我。好不容易见到熟悉的人，又被揽进熟悉的怀抱，我鼻子发酸，泪水一下就碰涌而出，哇哇大哭起来。

「唉，别哭了，别哭了。」李维权轻轻拍着我的背，像哄孩子似的，「我会尽快查清楚，接你出去。」

我哑然，我都没有开始辩解哪怕一句，他就这么相信我。

「万一真是我做的呢？」我忍不住问李维权。

「那我会用尽一切办法带你出去。」李维权不容反驳的口气让我安心不少。「你是什么样的人，我还不清楚吗？」李维权叹了口气，有些无可奈何，「都是我的错，连累你了。」

「李维权.....」我轻轻叫他的名字，心里已经被他寥寥几句话温暖得一塌糊涂。「我等你，等你救我出去。」

因为李维权的原因，我在这牢房里居然也还生活得不错，一日三餐丰盛得不得了，压根吃不完，有时我甚至会分几个菜给狱卒。看管这片牢房的狱卒也都没人为难我，还有一两个时不时跟我闹闹磕儿。我脑补的那些虐待啊酷刑啊，一个也没发生。

住在这牢房的第三日，我便被宣庭审。狱卒给我戴上枷锁，领我到了公堂之上。堂上黑漆漆的，坐了好多人，连皇帝老儿和皇后都来了。帝后坐于这公堂之上，旁边坐着李维安和李维权。李维权朝我点了点头，带着他一贯的云淡风轻。李维安还是那样，看不出任何表情，波澜不惊，一副别人欠了他钱的样子，压根没往我这里看一眼。

「沈玲玲，朕问你，这小雨是你何人啊？」皇帝语气威严，但听上去并没有让人觉得不寒而栗。

看来这案子可能和小雨脱不了干系，可她就是一个简单，连斗地主都玩不过我的女孩，怎么会做这种事？

「回皇上，是民女的丫鬟。」

皇帝轻笑一声，说：「带小雨上来。」

小雨是被人拖上来的，身上带着难闻的气息，裸露的皮肤处有看上去令人心惊胆战的伤痕，伤口都还没有结痂，有些地方还冒着血珠儿。

她双手、双脚已然血肉模糊，我根本不敢细想，她到底遭受了什么。

「你把在狱中对本王说的话，在这里再说一次。」李维权冷冷地开了口。

「是.....咳咳咳是我下的毒，咳咳咳」小雨厉咳嗽得很厉害，缓过来后继续说：「我看不惯.....沈灵茹高高在上的样子，我.....我想帮.....我们小姐她死了我们小姐就可以不用在沈府受欺负了。」小雨飞快地看了我一眼，又继续蜷在地上咳嗽起来。

「母后，您仔细瞧瞧这小雨的样貌，面不面熟？」皇后从刚刚小雨出现就表现得十分不安，听闻此言表情都变得有些惊恐，但还是咬牙说道：「我从没有见过此人。」

皇帝闭了闭眼，像是在做什么很重要的决定。

「母后是给此女下了什么蛊吗？她可真忠心，不管多大的酷刑，硬是咬牙坚持住了，就是不说。」李维权讥讽道。

「一派胡言！」皇后整个身体都开始发抖，这是人在巨大的惊恐和压力下无法控制的反应。

与皇后的惊慌不同，李维权勾了勾唇角，泰然自若地蹲到小雨跟前，跟她低声说了些什么，小雨忽然惊讶地睁大眼睛，继而一脸愤恨地盯着皇后。

「我说，我说.....」小雨仿佛瞬间失去了全部的力气，绝望地开口道：「我是皇后安插在相府的眼线，几日前，皇后.....照老样子安排人递给我了一封信，让我给.....沈灵茹下毒。我投毒成功后，便将毒藏在了沈二小姐房间里。」

我难以置信地瞪大眼睛，这什么时候发生的事儿？

皇后此刻再也绷不住了，一下跪坐在地上，拉住皇帝的衣摆道：「嘉安，嘉安。」皇后急切地喊着皇帝的名字，似乎想要抓住最后的稻草：「你相信我，不是我！」

皇帝并没有看向皇后，脸色复杂，有为难，有心痛。

「母后，要不要带那位送信人上来问问？」李维权冷静得可怕，言语之间咄咄逼人。

皇后听闻，难以置信地咆哮道：「不，不可能，他已经死了，每一个都死了！」

「不错，之前的联络人都已经被你杀害了，但是这最后一个，被我给救下来了。」李维权说着招了招手，让人带送信人上来。

皇后像忽然意识到什么，继续对皇帝说道：「皇上，皇上！臣妾此前确实是做了很多坏事，但这次.....是真的有人冤枉臣妾。臣妾的确是看不惯沈家和二皇子联手，也确实想过加害沈灵茹，但是.....这毒真不是臣妾找人做的。」

皇帝最终还是心软了，他蹲下身子安抚皇后，低声说着什么。皇后一开始还认真听着，接着又拼命摇着头。

「皇上！」一直站在旁侧，一言不发的沈相说道：「此时事关小女性命，微臣便协同贤王调查了一番。」

此时，送信人也被带了上来，诚惶诚恐地跪在地上，身上还有些地方被包扎着，看起来经历了九死一生。

沈相瞥了一眼他，继续道：「此人隶属于羽林禁军，是皇后本家林大人管辖的范围。」

我一个旁观者都听懂了这句话的含义，皇后做这事儿，想必是和本家勾结，想要削弱李维安这边的势力吧。

皇后也停止了抽泣，看了一眼堂下的送信人，开口道：「此事乃我一人所为，和我父亲无关。」

沈相依旧给皇后行了个礼，但语气却十分不容置喙：「皇后娘娘，皇上和微臣调查林大人也有些许时日了，既然今日公堂之上只议小女中毒一事，那便只说说这林府的这一条罪状。」沈相继而转向信使，居高临下地命令道，「你来说吧。」

那送信人头低得都快要触到地面了，伏在地上说道：「卑职是受林大人的指示，替.....替皇后娘娘送信.....给小雨姑娘.....但卑职并不知信的内容，还望皇上开恩，饶了卑职！」

我在地上也跪了差不多快一个钟头了，这才渐渐意识到，我只是打了个酱油而已。事件已经不再是谋害王妃这么简单了，看得出来，沈相想要除掉林家的势力。

林家是皇后娘娘的本家，在这上京统领禁军，妥妥的二把手，加之皇帝近期立了皇后的儿子为太子，想必沈相是忌惮这林大人的。更何况，林家支持太子，李维安也是想除掉这势力的吧。

我抬眼看了看李维安，他坐在一侧，脸色淡漠，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。照他给皇帝的说辞，他只想给爱妻一个公道，其他地都不在乎。我真心觉得李维安活在 21 世纪，是可以拿奥斯卡奖影帝的。

「父皇，既然此事很显然跟沈二小姐无关，还请让狱卒为她摘了这枷锁。」我感激地看了李维权一眼，呜呜呜，终于有人记得弱小可怜又无助的我了。

皇帝摆摆手，便有人上来给我解了枷锁，我赶紧悄悄活动了一下脖子。李维权这时也过来和我站在一边，深深看了我一眼，然后又悄悄把藏在宽大袖口里的手伸向我，在衣服里握住了

我的手。他整个将我的手包了起来，手心的温度莫名让我很安心。

庭审还在继续，虽然皇后现在一口咬定这事儿是自己指示的，和林府无关，但此时的沈相肯定是断然不愿放过这个，一举歼灭林家势力的绝佳机会的，更何况看样子皇帝也有意为之。

皇帝沉默良久，终于开口道：「此事的确为皇后所指使，但皇后的所作所为，朕也难辞其咎，也怪朕平日里过于纵容皇后了。」

皇帝言及于此，看了看皇后，又开口道：「皇后心智简单，被人教唆犯了错事，贬去皇后之位，即日起到静安寺吃斋念佛，没有朕的旨意，不许回宫。」

「沈相，你这女儿的公道，朕可给你讨回来了？」皇帝话锋一转，看向沈相。

「皇上言重了。这事情的主谋毕竟另有他人，皇上与我心知肚明，更何况皇后娘娘身份高贵，皇上怕是罚得重了些。」沈相虽颌首回答，语气却十分强硬，我都能听出有几分压迫皇帝之意。

皇帝轻笑一声：「那今日便一并审了吧。把林微之给朕带上公堂来。」

皇帝一拂衣袖，坐在那高悬明镜牌匾的下方，好不威严，一股子天生的帝王之气。我不得不承认，李维安确实也有这份气魄。

「父皇，既然王妃的事已经清楚，儿臣就先行告退了。」李维安朝皇帝拱了手，开口说道。

皇帝点点头：「其他无关人士也下去吧，至于这些个犯人，交由刑部，按律法处置。」

小雨就这样被人拖了下去，无声无息，一句求饶的话也没说。

我忍不住问身旁的李维权：「小雨，会死吗？」

李维权漫步不经心地点了下头，转而有些急切地问我：「你还好吗？没人为难你吧？」

我有些怅然若失地点点头。我跟小雨一起生活了大半年，之前那么活泼生动的一个人，只是几日便被折磨得不成人形，这变故令我一时难以接受。她和我玩牌时，笑起来和普通的十几岁女孩并无差别，完全看不出是个训练有素的杀手。在这个世界里，她只是一个用完就可以马上被抛弃，无法做自己选择的工具人罢了。

这次如果没有李维权，可以想见，我的下场和小雨也差不多吧，不死也会掉半条命。我抬眼望向和我并肩走出来的李维权，心中一动。他那双招人的桃花眼带着纤长浓密的睫毛，眉眼带笑，温柔万千，但棱角分明的下颌线让他看起来凌厉又精神。

原书里，李维权对这女配也是极好的，但也只不过是爱屋及乌罢了。后来女配东窗事发，李维权也丝毫没对她留情。

我虽说不至于去害沈灵茹，但好像也无法逃脱被卷入这一切。沈府养女的身份意味着，为了利益，沈相、李维安、李维权都有理由利用我，然后.....抛弃我。更别提我作为男女主虐得死去活来的重要因素，作者定也是给我安排了不少被人利用的重要责任的。

看书时，从上帝视角看，我觉得女主太蠢了，居然被李维安玩得死去活来。现如今，我也算身在此山中，这才明白很多事情有多身不由己。那个对你笑得那样好看的人，那个柔声唤你名字的人，怎么能和那个为了权力，利用且伤害自己的人是同一个人呢。

此时和我并肩走着，靠得如此近的李维权，又在想什么呢？

上京城的二把手林大人一家被抄家了。林家这一倒，皇帝老儿就把这羽林禁军的令牌交给了李维权。

抄家那天，一队队官兵把林府的东西一一搬上了马车，家中女眷仆人也都被官兵押着送往刑部，一时间哭闹声，打砸声隔着好几个街区都可以听见。

同时，贤王府附近却门庭若市，大大小小的官员都带着贺礼登门祝贺贤王，一连几日来拜访的人络绎不绝。只不过听说贤王分文未收，反而搞起了免费的粥铺。

上京城的百姓是高兴的，因为都听说这林家贪官银，中饱私囊，而新上任的贤王又是清正廉洁、体谅民生的一个人。一时间，整个上京城都在高呼，真是遇到了个明君啊。

而我又回到了相府，不同的是，只有小云和我，好像斗地主都没办法再玩了。

「小云。」我和她闲聊，「林府那上上下下百十来口人，包括仆人女眷，都被问斩了吗？」

小云点点头。

除了在静安寺吃斋念佛的皇后，无一幸免。

作为几代世家大族的林家刚刚被悉数问罪，上京城的欢庆却才刚刚开始。民间有中秋灯会，皇宫有安王和沈相长女、太子和左将军长女的婚典大庆。

从春天狩猎场我中了那一箭之后，沈灵茹便不再日日来烦我了，见我时眼神也总是躲躲闪闪的，所以我已经许久没跟她讲过话了。毕竟她也算我意外来带这个世界遇到的第一个人，也是整个沈府为数不多做什么愿意带着我的人，我觉得我有必要去给她提个醒。

沈灵茹此刻已经穿上了大喜的婚袍，带着看起来有几十斤重的金色凤冠，端坐在铜镜前，等待着迎亲队伍的到来。因为前些日子中毒的原因，她脸色看起来有些苍白，整个人也消瘦了些，我生怕这凤冠会压坏她的脖子。

「你来了。」沈灵茹先开了口，眼神却不愿意落在我身上。

「嗯。」我应了一声，并不在意她有些不自然的神色，这几个月来，每每见我都这样，我甚至已经习惯了。「恭喜啊，有情人终成眷属。」

沈灵茹听我这么一说，原本还带些笑意的脸突然彻底垮了，用非常奇怪的眼神看了我一眼。

我有些莫名其妙，继续说道：「安王自然是爱你的，只是他也是个不达目的不会罢休的狠角色，你自己要多加小心。」

沈灵茹并没有说话，我又接着开解她道：「这安王确实风流倜傥、才高八斗，我说，万一啊，你受了啥委屈，改嫁给其他人也不是不可以考虑……」

「行了，你别再说了。」沈灵茹面上有些许不耐烦，这次我确实当了个讨人厌的烦人精，只好悻悻地闭了嘴。

接亲的队伍到了后，我扶着沈灵茹走到了沈府的大门口，李维安将头发高高束了起来，露出好看的额头和下巴，更显得整个人五官明朗精致。他不同往日那般冰坨子模样，今天坐在这骏马上还弯了眼睛，带着笑。

见沈灵茹缓缓踱步过来，他立刻翻身下马，从我手中接过沈灵茹，扶着她上了轿子，还贴心地用手护在她头顶处，生怕她头顶撞在轿子顶上。

我怀疑李维安压根都没看见扶沈灵茹出来的人是我。

迎亲的队伍要敲锣打鼓，在长安城里绕行一周，颇有些普天同庆的意思，但我觉得这就是显摆。

我和沈相一行人先行坐了马车到宫里，等着参加随后的大典。除了李维安两口子以外，太子和左青木的婚礼也在今日一同举行。整个皇宫张灯结彩，放眼望去，全是鲜艳无比的大红色。

太子压根就没带着新娘子游城，走走就回到宫里了，和李维安的意气风发不同，太子稍显不耐烦，恨不得马上结束这些烦人的仪式，离开这里。也就是一眨眼的工夫，这小子便不知道溜去哪儿了。

我一个激灵，突然想起，小说里这个太子从小被帝后保护得很好，虽说不是个榆木脑袋，但却十分冲动和任性。太子并未及时出现和左青木行成亲之礼，皇帝差人找到他时，他待在妾室的房里，已经酩酊大醉，因为和皇帝起了争执，还失手点燃了这大殿，引起一阵骚乱，甚至有个小公主还被活活踩死了。皇帝大怒，虽未剥去其太子之位，但也让人将他拉出去杖责了三十，关了小半年禁闭。

也是因为这件事，皇帝开始质疑太子为帝君的能力，很多本应由东宫处理的政务，皇帝也下令分给了安王和贤王；很多原本支持太子的大臣也纷纷倒戈向了李维安或李维权。

如果，这场大火没有发生，会不会李维安就不会成为太子，后续也不会灭沈家全族？

当务之急是，我必须赶在太子喝醉前，把他劝过来成亲。我正准备偷偷溜出大殿，裙摆忽然被一股小小力道拽住了，回头一看，一个像肉丸子一样，白白胖胖、圆嘟嘟的小孩拉住了我。

「这个给你吃。」她递给我一个小盒子，居然是德来居的糕点。

我这人，没别的爱好，可一见到好吃的就走不动道儿，于是便愉快地接了过来。我俯下身子摸了摸这个肉丸子的头：「谢了，小朋友。」随即打开盒子，放到她面前，说：「想吃哪块？自己拿！」

肉丸子头摇得像拨浪鼓，奶声奶气地说：「这个是专门给姐姐的，我不能吃。」

「为什么要专门给我呀？我有些疑惑，并不记得这个小女孩是谁。」

「是皇兄让我给你的！」肉丸子说完，屁颠屁颠地跑开了，扑到了对面一个衣着华丽的女子怀里。这女子看气质，应该是皇帝的某个妃子，那这个小肉丸子头.....该不会就是原书里被踩死的公主吧？

想到这，我赶紧加快步伐，毕竟救人要紧呀。

才刚刚溜出大殿，我就在冷风中凌乱了。这皇宫这么大，又是晚上，我怎么知道东宫在哪儿？我有些气馁，一屁股坐在大殿外的石阶上，看了看手里的糕点盒子，突然有了办法。叮！我脑海里有个小灯泡亮了，李维权！

我这刚转身，就撞见李维权抱着手，在宫殿门口饶有趣味地看着我。

「你.....你在那儿站多久了？」搞了半天，我独自一人在这外面演的心理戏，全被李维权给看见了。

李维权笑得眼睛都眯了起来：「这么急匆匆的，是要去找谁啊？」

李维权一张顶好看的脸，突然在我眼前放大，桃花眼一眨一眨的，此时我脑海里只盘旋着一句话：「你的眼里没有酒，我却醉得像条狗。」哇，我真不愧是土味视频优秀毕业生。

我赶紧摇了摇脑袋：「我找你呗，还能有谁。」

「你不找你的邵晋？或者……我四弟？」李维权挑挑眉毛，扬了扬下巴。

我狐疑地看了一眼李维权，这话怎么这么阴阳怪气，莫不是发烧了吧？我忍不住探出手，打算摸摸他的额头。李维权却半道拉住我的手，放在他心口，顺便伸出另一只手揽过我的腰，让我靠近了他。他微微低头，头抵上我额头，身上有淡淡的酒气，但我竟不觉得刺鼻，那种混着李维权特有的淡雅，有些竹子清香的味道，居然有点好闻。

「又心不在焉！」李维权解气般捏了捏我的脸，「有时候真想敲开你这小脑瓜，看看你一天到晚都在瞎琢磨些什么。」他的手温柔地摩挲着我的脸颊，我不自觉脸就烧了起来。他的桃花眼直勾勾地盯着我，气氛暧昧到我有种错觉，他下一秒就要亲上来了。

「二哥。」李维安的声音突然从背后响起，冰坨子一出场，现场气氛立马下降到零下。我被吓了一跳，本能地推开李维权，跟他保持了一个安全距离。

李维权斜眼看了我一眼，不知道是不是我眼花，有一瞬我感觉他那双桃花眼稍微暗淡了一下，但也只是一瞬间而已，瞬间他又弯了弯嘴角，对李维安道：「四弟。」

兄弟俩客气得仿佛十年没见的远方亲戚。

「恭喜四弟娶到意中人。」李维权稍微往前一步，挡在了我前面。「改日为兄一定登门拜访，咱们兄弟好好庆祝一番。」

李维安听到这话，脸上的表情终于不再冷得掉渣，他稍稍抽了抽嘴角，有一种被噎住的感觉，末了还不忘瞪我一眼。

每次都是我默默躺枪！我缩了缩脖子，啧啧啧，这种两兄弟为了沈灵茹争风吃醋的场景，我爱看！就像在电视剧现场看直播一样精彩！不过，要是我不用总莫名躺枪，那就更好了。怎么没让我穿到个王府无名丫鬟身上呢，那我可就妥妥一个吃瓜群众了。

李维安绕过李维权，拉住我的手腕：「跟我走，我有话跟你说。」

什么话，非要现在这个节骨眼说……大哥，你现在马上要行礼结婚了……但我自然是没这个胆子和李维安对峙，只好讪讪地笑了：「安王殿下，这里也没外人，有什么话，你就在这说

吧。」

但我这话，显然对李维安是没有任何用的，他不由分说，就想强拉着我跟他走。我被他拉得一个踉跄，另一只手被李维权牢牢拉住了。我就很尴尬的，在大殿门口，被这哥俩拉成了一个大大的大字。

没想到在一本小说里，我被高富帅争抢的人生理想终于实现了。

来来往往的宫女撞见这一幕，都低下头，假装没看见，来去匆匆。

此时，一个太监突然急急从大殿冲了出来，我顿时惊醒了，真是美色误事啊，怕是此时皇帝已经派人去找太子了。

「你们俩快松手，不能让那个人把太子带到大殿，要出事的！」我也顾不得那么多了，就当着这两人的面把话说了出来。

李维安和李维权同时松了手，俩人交换了一个眼神，有些晦测莫深。李维安又恢复了往日冷冰冰的样子，丢一下句我先进去了，便留给我俩一个背影。我心里忍不住鄙视李维安，没人性没人情！不过他好像本来就是这样的，我又对他能有多大的期待呢。

「李维权，咱俩赶紧去吧。」我转头拉住李维权的袖摆，他却站在原地一动不动。

「玲玲，我们不能去。」李维权反过来安抚一般牵住我的手：「你放心，他不会来大殿成亲的。」

我僵在了原地，就算我在算计别人这块是个小白，但李维权这话说出来，我再断线也明白，这或许压根就是他设计的。小说里没有交代太子醉酒的原因，但想必李维权就是要让他不出现，他要让别人看到太子是多么不明事理，不顾全大局，可是他没有预料到这么做的结果不仅是太子来不了，还会烧死那个帮他送糕点的小公主。

他间接成了一个害死自己亲妹妹的凶手！

「太子到！」之前去找人的太监，已经带着人来大殿了。后面跟着的太子走得七倒八歪，一看就已经酩酊大醉。

此时我知道，太子醉酒已成事实，自知已不可能阻止这火烧大殿发生了，我唯一能做的，就是找到那个小公主，救下她。我有些失望地看了李维权一眼，虽然早知他城府深沉，但当真知道事实时，心里还是微微有些失落。我甩开他的手，率先进了大殿。

大殿之上，太子和皇帝已经起了争执，皇帝捂着胸口，重重地呼吸着，看样子太子可把他皇帝老子气惨了。周围的大臣也噤声不语，好好一个欢庆的现场，搞得十分剑拔弩张。

我环顾四周一圈，并没看到之前的那个肉丸子，不知道又溜到哪儿去偷玩了。

「父皇，顾青儿才是儿臣认准的结发夫妻！新婚之夜……」

「闭嘴！逆子！」皇帝厉声打断太子的后半句话，「堂堂左将军的长女，岂是那青楼贱婢能比的？」

「在我心里，她比那个我面都没见过的将军之女，高贵千倍万倍！」

「你……你……你……」皇帝气得你了好几次，最后冷笑一声道：「朕能让她进东宫，也能立刻要了她的性命！」

完了，我心里咯噔一声，太子这下气极了，马上要拿烛台烧大殿了。果然，说时迟、那时快，一道火光漫天而起，把整个大殿点得亮了起来，居然有些奇异的美感。

这大殿里的横梁柱子大多都是镀了黄金的，并不容易燃，只是太子像疯了一般，跑着圈点燃了挂着的宫幔帘帐，着了火的幔帐轻飘飘地落下来，引燃了其他地方的屏风、桌布和地毯，有些还正好落在人身上，一时间整个大殿乱作一团。皇帝早早被护卫护着退出了大殿，剩下的那些大臣也都赶紧护着自己家眷往外挤去，大殿里夹杂着人们的尖叫声，小孩的啼哭声，还有霹雳吧啦肆意狂妄的火声，完全没有了早朝时应该有的雄伟壮观。

我顺着小孩子的哭闹声，总算瞧见了小肉丸子。她也跟着人群颠颠撞撞地走着，眼看就要跌倒在人的脚底下，我吓得赶紧挤过去，一把护住了她。由于我是蹲在地上的缘故，没几下就被人流冲撞得重心不稳，匍匐倒在了地上。我生怕小肉丸子被我给压坏了，尽最大可能撑着手臂，将她护在我身下。我的手被慌乱的人群踩了无数下，背上也挨了一两脚，我可算明白了，为啥有人会被踩死。这种情况下，一旦摔倒，根本就爬不起来，只能挨踩。

就在我以为我的女配命运要终止于被踩死时，一双有力的手臂就要拉我起来。我来不及细看是谁，大声提醒道：「快点儿，先把我底下的小肉丸子拉起来！」那双手一手捞一个，硬是把我俩同时从地上拽了起来。

这双手臂的主人，竟是……李维安！他还穿着那身大红袍子，但袍子有些太大，有些地方被火星子给烧出了洞。

「唉，你衣服都被烧出洞了哈哈。」这种时候，我竟然还忍不住想嘲笑他一下。

李维安瞪了我一眼，紧抿着嘴唇不说话，表情看上去严肃极了。是哦，冰坨子才不会对我笑呢。

我和肉丸子在李维安的救助下成功到了大殿之外，刚刚才站稳，一个衣着华贵的女人便扑了过来。她周身带着一些脂粉香气，有些刺鼻。这就是之前抱肉丸子的那位，应该是肉丸子的娘亲。

「宝儿，你吓死娘亲了！呜呜……」这位女子抱着小肉丸子哭出了声，又猛亲了她几口。

我转头寻找李维安时，发现他已经离开这，去找沈灵茹了。两个人都穿着大红婚服，在夜晚很是显眼。跟他们站在一块儿的还有李维权，好像都在对沈灵茹嘘寒问暖，果然美人有难，就无暇顾及我了。不知道出于什么奇怪的心理，我竟有些生他的气。

「娘亲，是这个姐姐救了我！」小肉丸子的声音将我的遐思重新拉了回来。

被小肉丸子唤作娘亲的女人，有一张美艳的脸，确实有些俗气，跟皇后高冷的气质截然不同。可能因为宫斗剧看得太多，我不太想和这些美艳脸，特别是美艳脸的妃子扯上瓜葛，于是摆了摆手：「举手之劳，何足挂齿。呵呵。」

我果然是在古代待久了，一出口就连用两个成语，我那高中语文老师要是在场的话，肯定能激动哭。

「啊！你的手！都被踩成猪蹄了！」小肉丸子的娘亲惊呼一声，抓过我的手。我这才意识到，两只手确实都火辣辣地疼。不过，猪蹄是什么奇怪的比喻啊？

「多谢娘娘关心，我没事。」

「你救了小宝儿，就是我的救命恩人！拯救你这双手的任务就交给我吧！保准比之前还白白嫩嫩！」不知道为什么，小肉丸子的娘亲对我有种莫名其妙的热情。

尴尬之际，沈相出现了，他拱手给小肉丸子的娘亲行了礼，说道：「见过静妃娘娘。如若小女多有得罪，还往娘娘多多担待。」

「哪里的话。令千金本宫真是喜欢得紧呢，为了救本宫的小宝儿，手都受伤了。」静妃忽然端庄了起来，和刚刚的样子判若两人。

「沈相不介意的话，本宫想让令千金做小宝儿的伴读，今后就住到我这静娴宫来。」

不是吧，我又要被锁在宫里！我求救般看了一眼沈相，但他压根就不屑于看我，开口道：「这样也好，小女顽劣，能有幸给公主做伴读自然是极好的，正好入宫学学礼仪，日后总是

要嫁人的。」

这臭老头，真是假惺惺的，不用再日日见到我这麻烦精，心里指不定多开心呢。

静妃抱着小肉丸子，朝我挤了挤眼。我在心里暗叹，算了，这次入宫完全偏离了剧情走向，何不忘好处想想呢？也许这就是改变一切的开端呢。再说，这个静妃和小肉丸子还挺有意思的，说不定这次还能多认识些妃子，凑齐一桌麻将。

婚庆大典后，太子挨了三十打棍，我亲眼看着他一瘸一拐地在东宫附近转悠，看起来很可怜。皇帝老儿关了他禁闭，也没说啥时候结束，反正不能出东宫就是了。朝中本应由太子处理的政务，似乎都落到了李维安身上。他每日待在宫里的时间可比在王府长多了。新婚燕尔，也真是为难这对小情侣了。我呢，跟着小云，带着我的小金库，住到了静娴宫，美其名曰给小公主陪读，但我发现，其实就是静妃一个人太无聊了，想找个人进宫陪她聊天而已！

「哎呀，别静妃，静妃了，多生分啊，我的本名叫王瑜静，你叫我瑜静就行了！」每次我叫她静妃，她就非常不高兴，还会给我一记爆栗。我有些时候甚至觉得，这个洒脱的女人，就像来自 21 世纪的穿越者。

「你不会也是穿越过来的吧？」在我看见她每日在宫里的日常不过是种种花、做做饭、遛遛小肉丸子后，忍不住发出了心中的疑问。

王瑜静皱着眉思考了半晌，一脸疑惑地开口问道：「穿越过来是什么意思？我从没有听人用过此词。」

那她也真是这个鬼时代的一个奇女子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王瑜静的进宫也是个意外。她是家里最小的女儿，进宫这种事本来是轮不上她的。文朝对女人很宽容，没有三纲五常的约束，妇女主动和离再嫁也是常见的，所以她小时候也没怎么学女人该有的规矩。又因为她是最小的女儿，全家自然都宠着，很是调皮。听她说，在家做女儿时，还经常从自家院子的狗洞里钻出去，去找住在附近的邻居家孩子们玩耍。还说一见到我，就想起了那些儿时的玩伴。

讲到这里，她忍不住叹了口气，目光看向窗外，仿佛再努力些，就能瞧见宫墙外的光景一样。

王瑜静十五岁入宫，到现在已经十年有余了。她知道后宫的很多八卦，老是跟我讲前皇后如何针对宠妃，皇帝却不闻不问，对皇后百般纵容。这个时候，她总是后怕地拍拍胸口，感慨说，幸好皇帝看不上我。不过呢，她话锋一转，叹息地摇摇头，继续说，皇后其实也很可怜的。

在我的印象里，李维安和李维权打小就没得到过皇后的好脸色，小说里更是把她描述得活像个老巫婆，善妒又易怒，但皇帝却对她纵容万分，说实话，看小说时我实在难以把皇后和可怜二字联系起来。

才在静娴宫舒舒服服待了一个礼拜，李维权的生母淑妃遣了人招我去她宫里坐一坐。我听完，直接吓得一屁股坐在了地上。小说里提过几次李维权的生母，是一个极度聪明、善于玩弄人的心理，又会审时度势的人。按小说原话里讲，如若这淑妃有个稍微厉害的本家，皇帝是断然不会留下这个女人的。

这样的女人，没事何必来找我这个既没靠山，又没权势的女配呢？鬼才信她只是想和我寒暄几句。

「玲玲啊，你告诉我，你是不是哪里得罪了那女人啊？」王瑜静也急得团团走，生怕我去了后，淑妃要把我生吞活剥。

可仔细想了想，我一没勾引皇帝，二没勾引她儿子，穿越来后，也安安分分、老老实实，实在想不通哪里得罪了这位大佬，要找我去谈心。

「玲玲，你先去，半个时辰后你若是没从她宫里出来，我自有办法救你。」王瑜静一副即将要上战场的样子。

「这个就太过了啊，就算要杀我，也不至于让我死在她宫里，这么蠢的事情，她才不会做。」生命危险我是一点儿都不担心的，只是万一她让宫女用针扎我可怎么办，真是叫天天不应，叫地地不灵。

到了淑妃的长乐宫，我才发现跟我想的完全不一样。等着我的不是老虎凳，小银针，反而是一桌丰盛的饭菜，淑妃坐在饭桌的正上方，望着我笑，让人觉得很亲切。李维权那双美丽的桃花眼想必是得了他母亲的遗传，这双桃花眼长在美人淑妃脸上，竟多了几分风情。

「臣女见过淑妃娘娘。」我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礼，手心已经被汗沁湿。

淑妃只是轻启朱唇：「赐座。」随即又看向我，莞尔一笑：「小姑娘不用紧张，前些日子，听说静妃带了个有灵性的小姑娘进宫，特别招你来瞧瞧。」

她的眼神停留在我的脸上许久：「果然是个……讨人喜欢的小姑娘。」

我强装冷静，假装自己是见过大场面的人，也冲淑妃一笑：「过奖了，娘娘。」

她不提找我来到底所为何事，我也不会主动问。

淑妃像是早就预料到我会是这个反应，不动声色，只动了动筷子，指了指桌上一道佳肴：「这人参鸡汤是我花了两个时辰特意熬的，你尝尝。」

见我脸上一僵，她什么也没说，先用舀了一勺到自己碗里，轻轻喝了一口：「放心吧，没毒。」

「我……我不爱喝汤。」谁知道她会不会已经喝了解药。

淑妃也不恼：「人参是皇上派人特地从天山挖来的，去皮去根，再切成这样小块小块的。这鸡呢，为了保持肉质鲜嫩，也是本宫嘱咐宫人精细小米煨的。最后，万事俱备后，再将剁好的鸡肉人参香料，小火慢炖，这才有了特意为你准备的这道人参鸡汤。」

淑妃特意看我一眼，继续说道：「这汤，你要不喜喝，倒了便是。」淑妃微微抬了抬眼皮，旁边站着的宫女便端着参鸡汤出去了。

我实在是对这一大段无聊的言论无感，忍不住稍微打了一个哈欠。淑妃本来泰然自若的表情稍微僵了一秒，叹了口气，说道：「若换成是本宫辛苦培养的人，有人想断了他的前程，你觉得本宫会怎么样呢？」

我有点迷惑了，淑妃这是在跟我打哑谜吗？但这谜面是什么意思我都不明白。「淑妃娘娘的意思是指贤王吗？不过贤王聪明绝顶、运筹帷幄，自然是少年英雄，臣女佩服得五体投地，又怎么敢挡贤王的路呢？」

淑妃愣住了，一副对牛弹琴的无奈表情。她无言半晌，最后才揉揉太阳穴，「难怪那么多小姐公主，他就……」

「见过淑妃。」淑妃的后半句被李维权生生打断了，他快不跨进屋，在我旁边坐下，带来十一月初的寒意。我有些吃惊地看着李维权，倒不是因为他突然出现，而是他和淑妃之间这种奇怪的疏离，李维权对自己的母亲也是一副在外的公式化笑脸，让人琢磨不透。

「你可以走了，我和贤王还有些母子间的话要讲。」淑妃朝我摆摆手，眼神一直盯着李维权，微微对他有些怒意。

「从儿臣记事起，那些话听得够多了。」李维权面无表情地拉住了我的手，站起来说：「儿臣和玲玲先行告退了。」

我偷偷瞥了一眼淑妃，她稍微深吸了一口气，努力想控制自己发抖的嘴角：「别怪本宫没有提醒过你。」李维权脚步稍微顿了一下，最终还是拉着我决绝地走出了这长乐宫。

李维权微微蹙眉，拉着我走得很快，弄得我不得不稍微小跑起来，才能勉强跟上他。不一会儿，他似乎发现了什么，渐渐放慢了步调，刚刚好让我可以跟上他的步伐。

「跟我去个地方，好不好？」李维权转向我，桃花眼不似以前那样熠熠生辉，灰蒙蒙的，像只受伤的小兽。我控制不住地心软，点点头。

这是皇宫里的一片园林，离长乐宫大概十分钟左右的步行距离。穿过月牙般的拱门，没有让人震撼的开阔，但假山湖水、庭院绿植无不显得精致可爱。庭院中是一圈淡绿色的湖水，有些许荷花的绿叶漂浮在上面，湖水中间是一个金色尖顶、红色柱身的小亭。这园林的设计、花草的选择，都彰显了设计者卓越的水平，既有皇家的气派，又不过分富丽堂皇；既有诗情画意的简约，也不寡淡无味。

「当年她圣宠一时，父皇一高兴便建了这园林，还以淑为名。」李维权拉着我，穿过那稍稍高过水面的石造小径，向湖心小亭走去，有徐徐微风激荡起碧绿色湖水的涟漪。他口中的这个「她」，自然是他母亲淑妃了。

「她和父皇时常带着我来这园子，我年幼时时常在这里玩耍。」李维权看着眼前的园林，似乎想起了很多回忆，嘴角不自觉地勾起。

「有一年夏天，为了捉一只蜻蜓，我还不小心掉进了这荷花池。」李维权看了看如今只有寥寥几片荷叶的湖面，继续说：「后来她突然失宠，这园林也荒了下来，除了我，很久都没人来过了。」

他有些自嘲地笑了笑，看着我说：「估计父皇都不记得他在这宫里建过这处园林了。」

见我不说话，李维权拍了拍我的脑袋：「无聊的话，我讲些其他的？」

我摇摇头，李维权作为一个男配，在书中唯一的重要使命就是做好女主的备胎，作者并没有花笔墨讲过他的个人经历和童年。作为一个女配命，一时间我竟觉得，我俩还真有些同病相怜。

「你常常来吗？」

李维权笑着摇摇头，看了我一眼后，随后又点点头。

看我一脸疑惑，李维权伸手捏了捏我的脸。我瞪了他一眼，拍开了他的手。

「有时候你真是傻得可爱。自从父皇不来长乐宫后，她就永远都是那副云淡风轻、高高在上的样子，就连我都亲近不得。」李维权像突然想到什么好玩的事情，桃花眼眯了起来：「但你呀，就可以单纯地让她无计可施。」

「啊？你既然那么早就来了，干吗不早点进来。」我晕，原来他早就来了，却在门外不进来。我听不懂也不能怪我啊，作为一个 21 世纪的大学生，这打哑谜真不是我的强项。

「她失宠后不久，便突然不准我再叫母妃，而是要叫她淑妃。我叫一声母妃，便会得到一记戒尺的惩罚和警示。从那时起，她教给我的，只有如何算计别人，如何如何看懂别人的心思，如何要走到那至高无上的位置。」李维权讲得云淡风轻，仿佛在述说一个和自己毫不相关的故事。

「那时候，我就经常来这里。每来一次，我就会在这柱子上刻上一道。」李维权指了指我身后的柱子，「后来便习惯了。」

我转身看了一眼身后的柱子，竟然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刻痕，能看出大部分印记年头都有些久远了，但有几条确像似不久前。我忍不住抚摸那些刻痕，深深浅浅，形状各异，每一条都代表了李维权的无奈、无助和落寞。我难以想象，一个本应无忧无虑的小男孩，在最脆弱无助时，却只能从长乐宫逃跑，跑到这深宫园林，一个给过他短暂欢乐的地方，独自消解烦恼。李维权，他，那时候到底是带着怎样的心情，一刀一刀刻下这些痕迹的？又是如何再一步步踏回于他而言仿若炼狱的长乐宫的？

我的心骤然抽疼起来，第一次主动揽过李维权，侧身环抱住他的手臂，脸靠在他肩膀上，只想尽我所能，给此刻的他一点点温暖。

李维权怔了怔，身子一紧：「你心疼我了？」

他看似在打趣道，但却有些故作轻松。

「嗯。」我紧了紧手臂，「李维权，你可不可以只为自己活一次。」

可不可以，不要因为你身在这皇家，因为淑妃，因为皇帝，因为那些可笑的封建纲常，而放弃你作为李维权的和煦的微笑，以及桃花眼中的点点星光。

自那日互诉衷肠后，我仿佛打开了什么隐藏机关，总能在偌大的皇宫里遇到李维权。比如那次，送小肉丸子去太傅处听课的路上，刚好能遇到他去政务殿找皇帝。十二月近年关，寒意刺骨，李维权披着一件藏蓝色的大氅，每每看见我，桃花眼都会冲我眨呀眨。

到了年尾，各地官员需要把下半年的官银用度、民生舆情都一一上书汇报给中央。皇帝除了上早朝以外，整日都待在政务殿，一日三餐也是由宫里的下人送进去。李维权和李维安，以及一些当朝要臣，也跟着皇帝一起待到深更半夜。有时候，我失眠睡不着，便会偷偷溜出静娴宫，走着走着就会逛到政务殿门口，发现里面竟然仍然灯火通明。

我对这国家大事实是在是没谱儿，只知道这些人有很多事情要讨论，例如江南的水灾如何预防，西边的丝绸商道如何管理，还有边疆的护卫如何加固等。李维权有时来太傅这里找我时，我问他整日在政务殿做什么啊，他便会跟我讲这些事情，可是我只听了一会儿，就开始盯着他的脸出神，到后来就只觉得他嘴皮子在动，听不见声音了。再后来，我忍不住手撑着脸，开始小鸡啄米。

迷迷糊糊间，我似乎听到了李维权的轻笑声。

我本来高中政治就学得一塌糊涂，听到笑声，不免有些恼羞成怒：「我学的政治跟你们这个鬼时代又不一样！」

「我们这个鬼时代？」李维权收了笑声，有些困惑，跟着重复了我句子的后半段。

我只好假装太困了，趴在桌子上，倒头把脸埋在水臂里：「哎呀，不听了不听了，我要睡觉。」

遇到我这种无赖，就算是李维权也只能无可奈何地笑笑，然后唤人来给暖炉里换碳，还叮嘱宫女过半个时辰就开窗通风，继而又附在我耳边说：「那我走了。」搞得我耳边一阵麻麻痒痒，干吗靠这么近讲话啊，我又不是听不见。

我整个人迷迷糊糊得睡了一下午，再醒来时已是落日黄昏了。小肉丸子就在一旁玩自己的手指儿，见我醒来，从椅子上跳下来，一把抱住我的腰：「姐姐你终于醒了！小宝儿好无聊！」

「你怎么不叫醒我啊？」我笑着摸了摸小丸子的头，「咱们这就回去吧。你娘该等急了。」

「皇兄不让我叫醒你。」我以为是李维权又折返回来了一次，却听到小肉丸子嘟起嘴，有点愤愤然地说：「小宝儿最不喜欢这个皇兄了，总是板着脸，小宝儿害怕！」说完她好似很害怕的样子，一下子钻到我怀里。

我心里一震，李维安，是他来过吗？

「小宝儿，乖，就那个看起来张牙舞爪的皇兄。」我刻意做了一个很搞笑的鬼脸逗她，「他来做什么了？」

小肉丸子咯咯笑起来，想了一会儿，皱着眉说：「皇兄就在这儿。」她指了指我旁边的座位，「坐了好久好久，小宝儿一说话，他就瞪小宝儿。」小肉丸子生气时，两颊鼓了起来，像一个圆彤彤的苹果，引得我怜爱地捏了捏。

我突然有点好奇，大婚那日，他没说出口的话，到底是什么呢？

下午睡太久的毛病就是晚上睡不着。辗转反侧，好不容易入了睡，却又被噩梦惊醒。宫里总是有提着灯笼值夜班的宫人，来来往往给各宫更换煤炭，保证室内温度，又或者更换路边照明用的蜡烛。皇宫里的所有道路都有石头砌成的灯柱，顶端被做成一个灯笼状，宫人会往里放三到五只蜡烛，每隔几小时更换一次，虽说不如电灯那么明亮，但这点点火光，倒也在这漆黑冬夜给巡逻的将士，还有忙碌的宫人行了方便。

我穿了鞋，披上件大衣，准备如往常一样出去转转。静妃知道我经常半夜睡不踏实，特意嘱咐人放了灯笼在我屋里。我给这大红金丝灯笼装了蜡烛，悄悄出了静嫔宫。像我这样半夜出来闲逛的人，在这皇宫少之又少，但不知道是不是我出来得太频繁，巡逻的羽林禁军也不觉得奇怪，偶尔一些带队的将领还会朝我微微点头行个礼。

每次半夜做了噩梦不能入睡时，在这静如深渊的皇宫夜里，四处走动，瞧见那些从来不曾熄灭过的宫灯，未曾停下过脚步的宫人，还有隔着老远就能听到的禁军整齐划一的步伐，我本来慌乱的一颗心，会莫名平静下来。我想，只有这时，我可以短暂当一下旁观者，仿如一个时光旅行者，沿途欣赏着光影明暗之间宏伟的皇宫，暗自猜想这宫内世事沉浮，冷暖兴衰。

走着走着，不知不觉间我又走到了政务殿门口，依稀能见几个人影映在窗户上。这个皇帝老儿也算一代明君吧，很是勤奋啊。我收起眼神，刚准备抬脚离开，却听到「吱呀——」一声，有人打开了政务殿紧闭的大门。我本能地提着灯笼，抬眼望去。

李维安穿着一件暗色大氅，看见我的一瞬间，表情愣住了，双手甚至停在门框上，保持着开门的姿势。我们就隔着一条不太宽的过道对视着，冷风吹过，烛影跟着晃了晃。

我突然意识到，一定是我现在的样子太邋遢了。这大半夜的，我头发也没盘，披散着，有些发丝还在冷风中飞舞。想到这里，我不禁抬手擦了擦头发，将它们挽到耳后。李维安依旧有些愣神地看着我，我心想，不至于吧？这就被吓到了？

但也只是一小会儿，李维安就回了神，转身关了大殿的门，冷着脸信步朝我走过来。我甚至有些怀疑，刚刚那一瞬间是不是我自己脑补的。

「我有话跟你讲。」李维安走近后，有些急急地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，生怕我拔腿就跑一般。

我看了一眼他抓我的手，骨节分明，在冷空气中微微有些泛红。没想到冰坨子自己也会被冻到，我突然觉得，自己抓到了李维安的一个小弱点，第一次感到这冰坨子也有平易近人的地方。

李维安注意到我落在他手上的眼神，有些窘迫地松开了手。

「我……上次的事，是我不对。我不该……」

我摆摆手，赶紧示意他打住，以至于都没听清楚他后半句说了个啥。

「安王多虑了，小女子压根没有记恨殿下。」这倒是我的实话。他有多关心心上人，旁人不知，拜读过小说的我还能不知道吗？那日他得知心上人中毒，没将我当场活剐，我都觉得三生有幸。思及于此，我后怕得拍拍心口，刚刚做的那个噩梦又绕上心头。

本来欲言又止的李维安一时哑言，他张了张嘴，最终却什么都没说，只是抿紧了嘴唇，眼底有些微微怒意。我不知道我又是哪里触怒了这冰坨子，不记恨你还错了吗？我害怕地缩了缩脖子。

他深吸一口气，平稳了口气，这才无奈地吐出两个字：「罢了。」

说完，他大跨步走到前面的台阶处，脱下身上的大氅，铺在最上面一层的台阶，自顾自地坐下了。末了，见我还站在原地一动未动，开口道：「过来坐。」

虽然他尽量不动声色，我隐隐还是听出来这三个字是从他牙齿缝里蹦出来的。

我赶紧过去坐在他旁边，但为了不被他的寒气伤到，我尽量坐在了大氅的边缘，我俩中间隔着距离再坐一个人都不成问题。

他忽然有些故意加大了呼吸声，像一个因为委屈生闷气的小孩子，等着大人过去给予安慰。因为这深夜确实寒冷，没了大氅的李维安，居然也抖了抖，我心里觉得好笑，一个以后会成为文朝未来铁血君主的人，居然搁这儿赌气。我刚脱下披风，李维安硬邦邦的声音就传了过来：「穿上，我不冷。」说完，他身体诚实地打了一个喷嚏。

唉，我算是明白了，每一段虐恋，都有一个别扭的男主。

我自然是假装没听见，凑过去挨着他，用披风打横将我俩裹住：「诺，你把另一角拽着。」

我扬了扬从他背后绕过去的我的右手，示意他拉住这一角。李维安的手半天没反应，本来有些拧巴的表情却舒展了。

「喂。」我不耐烦地用手肘碰了碰他的后背：「这样环着你，我手很酸好不好。」

李维安撇撇嘴，不情不愿地从我右手接过了披风的一角。我晕，真是宫里养大的金贵皇子，这点小事都不愿意做。

「还是冷。」李维安闷闷开口。

我忍，我不跟冰坨子一般见识。我凑他更近了些，刚刚好碰到李维安的手臂，然后我俩都默契地收拢了披风。

「还是冷。」李维安淡然吐出这三个字。

我在心里默默循环播放气大伤身的视频，认栽地靠得更近了些。

「还是……」

「那要不回去吧？」我盯着他温柔地笑。

李维安面无表情地瞥了我一眼，披风内的另一手忽地揽住我的腰，将我紧紧圈在了他怀里。一股熟悉的气味一下窜入我的鼻腔，气血上涌，我觉得脸有些发烫。

此时此刻，我的心咕咚咕咚地狂跳起来，寒夜很静，我甚至害怕李维安会听到这不安分的狂跳声。

「难……难道这样就不冷了吗？」我喉咙有些发涩，假装很平静地开口，极力想掩饰内心的慌乱。

「嗯。」李维安语调变轻了，「不冷了。」语气满是轻快之感。

「玲玲。」突然呼呼刮起了冷风，可是李维安格外沉稳的声线却稳稳落在我耳朵里。

「嗯？」

他半晌不语。

「你头发真好闻。」

心脏骤停一拍，我突然对沈灵茹心生愧疚，别人小夫妻新婚燕尔，我在这中间插一脚怎么回事啊？

「我姐姐在安王府可还好？」我故意提醒李维安。

李维安身体一僵，声音顿时冷了下来，好像不太高兴我提起她：「本王还能亏待了王妃不成？」他丝毫没有一点松开搭在我腰上的手。

我听李维安这语气，想是小情侣闹别扭了，反正这两个人从小说开始，大大小小的误会就没断过。

「俗话说呀，这夫妻吵架，床头吵完床尾和，你俩呢真有什么事，说开来，不就万事大吉了。」我耐心开导着这个冰坨子，试图拯救他的虐恋。

李维安深深地看了我一眼，仿佛陷入了思考。他那个万年不变的冰雕脸，鬼看得出来他到底是在发呆还是在考虑。

「很晚了，我送你回去。」李维安松开了手，一阵冷风灌进来，我不禁打了个寒战。

我跟着他站起来，一面系披风一面开口问道：「你要跟我讲的话讲完了？」讲完了，就不用再找我了把。

「没有。」李维安不急不慢地说。

我晕！「那你还有什么没说啊？今晚全告诉我呗。」

「现在想不起来了。」李维安表示他也很无奈。

无耻！幼稚！李维安分明就是故意的！看我有些气急败坏的样子，李维安很受用地弯了弯嘴角。

皇宫里忽地下起鹅毛大雪，早起时静娴宫已是堆积起了白皑皑一片积雪。我望着院子里光秃秃的树干，有些发神，发现自己来这静娴宫竟然已好几个月了。因为快到新年的原因，太傅那边停了课，我也无需再每日陪小肉丸子读书，日子也清闲了起来。

「玲玲。」静妃的喊声把我拉回了现实，我转头，见她身后跟着一宫女，提着一大袋瓜子坚果，两人正朝我走来：「过几日你就要回府了，咱们得抓紧时间好好聊聊啊。」

我扶额，有些不太情愿。那晚李维安执意要送我回静娴宫，刚刚好被起夜的静妃撞见，她登时愣了几秒，后来假装没看见一般离开了。事后我再三强调，那晚遇见李维安纯属偶然，却也浇不灭她那熊熊燃烧的八卦之火。

「你打住，我真没有故事告诉你。」我拱手求饶，能告诉她的我已经全部讲了，比如我初次遇见李维安是在何时，猎场中箭时他是如何救我的，当然，我也没忘了添油加醋告诉她，李维安和沈灵茹之间的深情似海，以及我还因为被冤枉给沈灵茹下毒，被送进过刑部大牢。

「我来不是跟你说这个的。」进了屋，打发走周边的侍女后，静妃轻叹一声，正色道：「除夕国宴之后，你就得回沈府了。」她拉过我的手，接着说：「招你来这静娴宫本是偶然，这个几个月相处下来我得出来，你是个好姑娘，心思单纯。」

她忽地想起了旧事，自嘲地勾了勾嘴角：「可在这皇家，单纯是缺点，是软肋啊。」

我安静地听她说，并未打断。

「这宫中人多眼杂，我自然是信你对李维安或者李维权没有心思，但你看看头些日子淑妃那架势，想必皇上都对你们这些事儿有所耳闻，更何况朝中各怀鬼胎的大臣。他不闻不问，不代表他又聋又瞎。」静妃微微轻蹙眉头，似乎在努力拼凑一些久远的回忆，接着说：「打我认识他起，就知道他是个好皇帝，叫人看不清喜怒，摸不透爱憎。」

她一边说，一边情不自禁地摇了摇头：「我只遗憾认识他晚了些吧。唉，怎么忽地就提起这些了。我是想说啊，皇帝还是偏爱太子的，这不，这除夕宫宴，可都是教给太子的心腹来主持的，这可是拉拢朝中大臣的好机会呀。」

静妃生怕我听不懂，硬是把她知道的宫中形势，揉碎掰开仔仔细细跟我讲了一遍。

「太子确实文人墨客气重了些，不愿做小人，但他不是个傻子，更何况他身边的人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。他们，或许会从你身上下手。」

听完静妃分析太子周围的人，我突然想起了邵晋，那个记忆中笑容明媚的少年，我始终无法把他和权谋暗斗画上等号，更觉得他不会和那群人一起来算计我。

「出了这静娴宫，我的手就伸不了那么长了，你自己万事小心。」静妃捏紧了我的手，我心下一暖，感激地看了她一眼。

我虽然没那么多心思算计，但也知道，如今看来，远离李维安和李维权才是上策。可是，最近发生的一切，却让我离这斗争的中心愈来愈近。就像静妃说的，就算我有一百张嘴为自己申辩，也没谁相信我跟这两兄弟一点关系没有。我要是这会儿跑路，只怕上京城都没跑出，就会被各种人以各种原因给抓回去。

「好了好了，也许是我想太多了。」静妃放开我的手，站起来，似乎又想起来什么，叮嘱道：「实在不行，你就可劲儿卖萌，能给自己争取的，就尽量争取。」

看我惊得张大了嘴，她冲我眨眨眼：「活学活用呀。」

卖萌这个词，我偶然间说过小肉丸子一次，静妃追着我问什么意思，我想了想，随口解释说是扮可爱，现在想想，我可真是为网络用语的普及立下了汗马功劳啊。

不过卖萌有用个大头鬼，遇到李维安那种心狠手辣的角色，只会变本加厉给你来个见血封喉。

除夕宫宴很快就到了，上京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，都携妻带子入了宫。从最外围的宫门到这上大殿的台阶，大红色的马车或轿子汇成了一道红流，一眼望去似乎没有尽头。原本有些死

气沉沉的宫殿，在张贴的对联和高高挂起的红灯笼的衬托下，平添了几分烟火气。宫殿内更是别有一番风景，依然富丽堂皇，加上丰盛的宴席，大红色的帷帐，没有一次前不久刚刚失火的颓势。

我穿书之后一直担惊受怕，很是低调，加上这沈玲玲又长着一张标准女配脸，颜值平平，所以这种大场面，以往我都是怎么低调怎么打扮。但这次静妃却不依我，硬是让她宫里的侍女给我好好梳洗打扮了一番。

那宫女平日是为后宫妃嫔们梳妆打扮的，技术自是一流，很快给我盘好头发，还在发间给我卡了很多娇艳欲滴的红色小花，还真衬得沈玲玲原本清淡的脸有些人面桃花相映红的味道。古代的胭脂水粉虽没有咱们 21 世纪的种类繁多，却也让这脸平添了些许媚色，啧啧啧，特别是这嘴唇，怎么能化得这么娇艳欲滴啊。

我突然好想掏出手机自拍，好想发朋友圈。

静妃给我准备的衣服全是大红色调的，看起来特别招摇明艳，我指了指其中一个稍微暗沉低调的红色衣服，说：「就这个吧。」

穿上衣服，站在铜镜前的我简直傻眼了。衣服倒是没那么妖艳，但反而显得这张脸格外唇红齿白、肌肤如雪。我眨眨眼，沈玲玲这双忽闪忽闪的大眼睛也变得格外顾盼生辉，整个人美得明媚张扬又娇柔妩媚，难怪古人会说，英雄难过美人关。

今日入宫的贵族千金众多，席间又有各位妃子公主，还能少了倾城之色吗？更何况她们哪一个不是盛装打扮的？我这身打扮，倒也不算大胆招摇，兴许还有些泯于众人之间的味道。

这样想着，我就心安理得地和静妃、小肉丸子一起前往大殿了。透过殿门朝里面望了望，我才知道自己果然是杞人忧天了，只一瞥，我便看见了几个天仙似的小姐，笑靥如花。更别提此时坐在李维安身边的女主，美极了，明艳不可方物，就算丢在这美人堆里，还是能让人眼前一亮，眼神不受控制地停留在她身上。

万万没想到，我不知是太紧张，还是因为在小说太久，患上了女主摔倒病，一只脚已经跨过高高的门槛，另一只脚却被绊住了，啪唧一声摔进了大殿之内。若是这大殿之上，跟集市一般人声鼎沸，也就算了，偏偏在坐的世家大族都有教养得很，虽不是鸦雀无声，但并不聒噪，我这一摔，立马引得众人纷纷侧目。

我趴在地上，还没起来，就听到周遭传来一阵阵压抑的轻笑声。连小肉丸子和静妃也有些诧异且忍俊不禁，一时间忘了来扶我。

「沈小姐，没事吧？」我听到熟悉又有些久远的声音，惊喜地抬头，见邵晋将手伸向了我。看着他淡漠的脸，我一瞬间竟有些认不出他了，但还是扶着他的手臂站了起来。

「谢谢。」我低声道谢，这才注意到他是和太子一起来的，想必此时他也是太子的心腹之一吧。

「沈小姐，客气了。」邵晋拱拱手，只留给我一个背影，就跟着太子走了。疏离的语气，让我不解又不爽。

静妃和小肉丸子自然是要和其他妃嫔坐一块儿的，我便一个人熟练地走到角落里的空座处，嗯，是我的地盘。皇帝来之前，大家都只能望着美食静坐等待，谁也不敢先吃。我实在是饿极了，被静妃揪着打扮了一下午，什么都没吃，此时便偷偷拿起一块肉，飞快地放入嘴里，又别人发现，便胡乱嚼了几口，就急切地吞了下去。我正提了筷子，准备再来一口，左顾右盼时，正对上了李维安望着我有些失神的眼神。见我也看向了他，他连忙收回目光，一副目不斜视的样子。

我当下难免有些自作多情，还大冰坨子，难不成真被今天盛装的沈玲玲惊艳了？连大冰坨子都这样，我忍住偷偷打眼望去，观察李维权有没有什么反应，却发现李维权并没有在位置上。

「你在偷看谁呢？」真是想曹操曹操到啊。李维权的声音突然从我耳后传来，他贴得有些近，呼出来的气让我的脖颈儿有些发痒。

当下我竟有种做坏事被当场抓包的窘迫感，不自觉就红了脸：「就瞎看看，嘿嘿。」

李维权看了一眼他空出来的位置，又瞥我一眼，一副了然于心的样子，但也没戳穿我，心情很好地挨着我坐了下来。虽然我明知在这种公众场合，不应该和他走得太近，但是心里有个小小声音最近老是叫嚣着，没关系，没关系！我仿佛受了蛊惑，心存侥幸般生出奢望，觉得李维权也许并不会害死我，或许……或许还会愿意救我于水火。不管他是出于对沈灵茹的爱屋及乌，还是顾及我俩间些许微薄的情谊，总之，他很有可能是我的那根保命稻草。

皇帝总算出来了，但他没有急着坐上那金銮殿上的龙椅，而是站在大殿正上方，气宇轩昂，威严极了。

他略微抬了抬眼皮，看了看只身而来的太子，问道：「太子妃呢？」

看似问得漫不经心，但连我都能看出来，您这坐都来不及坐，就想着问这个，相比老早就惦记着了吧。

「多谢父皇挂念，青木入了东宫后，一直身体欠佳，今日这宫宴也难以来，还望父亲见谅。」太子这声青木叫出口，我惊得下巴都掉了，这是几个月前打死不结婚的太子吗？左青木乃将门之后，也有稍稍习武，身体自然是比普通女子更强健些才对，这从太子嘴里说出来，倒像个娇滴滴的千金大小姐。

「哦？可有传太医？」整个大殿只有太子和皇帝父子俩在一问一答。

「据太医说，是思亲之切。」太子忽然瞥了角落里的我一眼，又朝沈相拱了拱手，继而道：「沈二小姐和青木有金兰之谊，是打小认识的交情，儿臣想让沈二小姐入东宫给青木做个伴，兴许她的病就好了。」

我听完差点没一下蹦起来，我除了在左青木大喜之日，隔着老远看到一个披着红盖头的人影之外，一直都是只闻其人，怎么忽然我就成了她的闺蜜了？别的不说，按静妃的说法，我这要是去了东宫，那还能好啊！太子宫里哪个不是眼巴巴想得到些李维安或李维权的把柄。

「沈相意下如何？」皇帝没有急着回答，像是在征询沈相的意见，但语气里有着难容忤逆的狠意。

沈相泰然自若：「小女自然是愿意去的。」

皇帝对沈相能这么爽快地答应，有那么一瞬的诧异，但旋即恢复自然，点点头：「那明儿沈玲玲就去东宫住些日子吧。」然后豪迈地一甩衣袖，坐在了龙椅上。

身边的太监也即刻喊道：「开宴——」

「李维权。」我哭丧着脸，「我压根就不认识左青木，更不想去东宫！」

李维权从桌底握住我的手，轻轻摩挲着我的手背，安抚道：「我知道。」

电光火石间，此前的一幕幕在我脑海中滑过，一桩桩、一件件，连贯起来，在我脑海里突然清晰起来。果然是我太笨了！我猛然震住，大脑一片空白，巨大的耳鸣声充斥着我的耳鼓膜。

看了看远处云淡风轻喝着酒的李维安，以及在他身侧弯了眼笑意盈盈的沈灵茹，我眼前禁不住一阵阵发黑，身体有些难以自控地发着抖。李维权面露焦急地抓住我的肩膀，关切地问：「没事吧，玲玲？别担心，你不会有事的。」

我果然太笨了！比如现在，我都不知道李维权的焦急有几分是真。我努力扯了扯嘴角，挤出个微笑，张了张嘴，想说句我没事，却怎么也发不了声。

偏袒太子的皇帝老儿，自然是希望李维权，或者李维安能有个把柄落在太子手里。李维安、李维权、沈相，这些人是何等城府，怕是从一开始就计划着牺牲我，去做这个东宫人质。怪不得，怪不得李维安会骑马救我，会跟我道歉；怪不得李维权总是翻窗来见我，怪不得他会跟我示好，原来所有人都有自己的打算，只是我那么笨，以为是因为我，所有的事情会有一点点不同。

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，眼泪哗啦啦涌出来，打湿了脸庞，模糊了视线，令我甚至都看不清楚跟前李维权的脸。

「玲玲，我……」李维权的声里透着疼惜、不忍，我却不知道有几分真、几分假。

「没事的，我不怪你们。你们有自己的难处。」我抬手抹了把眼泪：「我真没事，我不难过，真的。」言不由衷，嘴上说不难过，内心却一阵阵抽痛，窒息感也一阵阵袭来。

我朝着李维权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，估计妆也花了，实在是笑得太难看。李维权也愣住了。我趁机甩开他的手，连滚带爬，极为狼狈地逃离了大殿，而大殿中依旧欢声一片。

上京城今夜依旧繁华无限，灯光染黄了半边漆黑的天。落荒而逃的我，出了大殿却发现其实哪儿也不能去。我只好顺着大殿外的台阶一直往下走去，其间还回头望了望，四下寂寥无人。直到走到最后一阶时，我索性一屁股坐下来，红色的褶裙四下摊开，像含苞待放的花骨朵。

除夕之夜，月光薄凉，更显得这冬夜格外清冷。

「走了，今晚还回静娴宫。」静妃不知何处跟了来，挨着我坐下，拍拍我的背：「还难受吗？」

我摇摇头：「只是有点想……回家了，回真的家。」至少在那个世界里，无论发生什么，我都有家可回，有爸妈温暖的怀抱。

静妃听完，半晌没说话，过了好久才开口道：「我也想回家，可惜最疼我的祖奶奶，在我进宫那年就没了。」

她脸色平静，似乎对这一切已然麻木，许久后又哀然叹口气：「走了，回去了。」

宫女掌了灯，又替暖炉换了新的煤炭，整个静娴宫暖烘烘的。我和静妃刚刚从寒风中回来，赶紧围坐到暖炉旁，伸出手搓了搓，暖暖身子。静妃给贴身侍女使了个眼色，宫女们便知趣地齐齐退了出去，一时间，屋内只听得偶尔几声煤炭燃烧的噼啪声。

「东宫确实离我这静淑宫有些远。」静妃抿嘴沉思了好一会儿，「实在要是有什么事，就往我这儿跑，咱们一起想办法。」

宫内的暖气正旺，只待了一小会儿，我全身的寒意便已尽数散去，身上暖烘烘的。「好暖和啊。」我只能这样回应她。她能这样说，我已经万分感激了。

见我并不领情，静妃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，旋即又扯着嘴角笑了笑：「你这丫头倒还真是特别，这宫里哪一个不是攀炎附势，上赶子巴结皇亲贵胄，若是换作别人，怕是早就跪下给我磕头谢恩了。」

我不置可否，并不是我不领情，而是我要真这么做，很可能把静妃，甚至小肉丸子置于险境，我显然不能这么做。况且我也并没有什么大志，完全没有在这后宫开拓出啥业绩的野心。作为咸鱼一只，我只想简单地过日子，更不想那些真正关心我的人，因为我陷入危机。

「我只是不想你们受牵连。放心，我可以搞定。」我拉住静妃的手，笑嘻嘻地看着她，表示我只是不想让他受伤。

静妃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，语气里却带着几分欣赏：「那真是可惜你这幅好皮囊。」

静妃眼睛一转儿，又道：「常言道，害人之心不可有，但防人之心不可无，」她轻轻拍了我后脑勺一下：「我就怕你呀，见别人长得好看，就屁颠屁颠儿，啥也不知道了。」

我瘪嘴，张嘴想反驳几句，但发现我确实理亏，只好悻悻然闭了嘴，谁让我倒霉，被李家两兄弟摆了一道呢。转念一想，静妃的话也算个警钟，入了东宫，或许真的该学会步步为营，凡事多过过脑子。我默默在心里下了决定。

但是，人啊，不要轻易立 flag，因为 flag 立了也会倒的。

比如啊，我入了东宫后，就把这些话忘得一干二净了。

我在东宫深刻演绎了好了伤疤忘了疼这回事，但这也不能全怪我没记性，左青木要负百分之八十的责任。

东宫的日子比我想象中快活，甚至因为左青木的原因，竟比在沈相府中还自由自在，没有一点儿做人质的样子。我甚至因为过得太惬意而产生了愧疚。

到东宫的第一天，我一只脚还没跨进宫门，左青木就冲出来迎接我了。那热情劲儿，搞得我不禁怀疑，会不会我穿越之前，这两人还真是闺蜜。

她拉住我的手臂，冲我调皮地眨眨眼：「我听过你很多故事哦，嘿嘿。咱们是同道中人。」那狡黠的眼神，让我有一种上了贼船的错觉。

果然是阴谋，我目瞪口呆地看着左青木一会儿上树，一会儿翻院墙，一会儿上屋顶，这哪儿能看出来思亲之切？

「快，玲玲，照我教你的，从远处跑过来，再蹬一脚房柱，你就可以飞上屋顶了！」左青木站在东宫太子妃那屋的屋顶上，正冲着我大喊。她不同于一般女儿家，盘着头发，穿着白色衣裤，很是飒爽。

我仰头看向她，太阳正大，我忍不住伸手挡了挡刺眼的阳光，微微眯起眼睛。她逆光站着，双手叉腰，几缕不听话的发丝偷溜出来，在风中飘呀飘，没一点儿奖军千金的样子。几日前，她突然兴起，非要教我飞檐走壁的轻功，还搞得神神秘秘的，非不告诉我为什么。

可是……左青木这真的是轻功吗？怎么和电视里那种在房顶上飞来飞去，仙风道骨的武林高手差距那么大呢……反而有点像猴子上树，哦，不对，猴子上屋顶。

不过我觉得，以我这多年不运动的小体格，根本连这猴子上树的技巧都学不会。我朝她摇了摇头：「你再示范一次吧。」

「你怎么这么笨啊！」不用看，我都能想象左青木一脸嫌弃的样子。

「那你倒是下来，再教一次啊！」

左青木这会儿放下了插着腰的手：「我……我……」，支支吾吾半天，也没说出个所以然。

「你在房顶扭扭捏捏些什么啊？」我翻个白眼，「倒是快飞下来啊！」

「我……我只会上，不会下……」左青木有些尴尬地出声，「能不能麻烦你，把那边那个梯子搬来一下？」她抱着手，一副拜托了的可怜样子。

我晕，真是庸师啊！就这半吊子水平，还扭着要教我。

「我问你，要是万一哪天你飞上去了，东宫没人怎么办？」左青木从梯子上慢悠悠地爬了下来，看她那颤颤巍巍的样子，我忍不住问道。

左青木在离地面只剩两格时，双脚一并，欢脱地跳了下来。

「咱们暂时休息一下。」她席地而坐，从怀里掏出两块糕点，扬了扬，「德来居的，要不要？」

我随着她一起坐在地上，屁股一凉，大冬天的，这样坐在地上真的不会冻坏屁股吗？我接过她手里的糕点，欣赏地看了她一眼，有眼光，这个板栗酥是德来居里我最喜欢的，又酥又脆，甜而不腻，板栗做的夹心细腻淳滑，入口即化。我俩默契地对视一眼，同时咬了一口。

有时候，女生的友谊就是这么简单！

「不久前，当时你还没来东宫，有一次我飞上房顶，太子故意不让人应我。我生生在这屋顶待到半夜，差点没被冻死。」左青木恨恨地咬了一口板栗酥，「结果，后半夜我就冻病了，这个疯太子，整天只知道和顾青儿卿卿我我，根本不关心我，完全无视我！」

我侧眼望了眼左青木，她比沈玲玲大一点，不过如今虚数也不过十七有余，年芳花季，虽不像其他千金小姐那般娇柔惹人怜爱，但也别有一番少女的朝气

「你……」我小心地组织语言，生怕不小心戳到少女的伤心事，「你，不会喜欢太子吧？」

左青木差点把刚咬了一口的板栗酥喷出来，好像听到什么天大的笑话一样，不屑地扬了扬嘴角：「就太子那个文绉绉的模样，喜欢他？除非我瞎了。」

左青木翻眼朝上，一副认真思考的样子：「我的意中人得是一个盖世英雄。」

「不会要踏着七彩祥云来娶你吧？」我用胳膊肘碰碰她，打趣道。

左青木听闻，认真想了想：「要是人真是能驾云的话，那还真不错。」

「所以啊，你赶紧学好轻功！」左青木插着腰，凶巴巴地对我说道，随即又扬了扬眉毛，稍稍压低声音说，「等你学会了，我带你出宫玩儿。咱们一起去找意中人！」

一听到出宫，我立马来劲了，一瞬间头也不痛了，腿也不酸了，全身都充满了力量！然而当我依葫芦画瓢般学着左青木借着冲劲，一脚蹬在房柱上时，一个重心不稳，直挺挺地就要朝后摔去。我在心里暗叫一声不好，闭上眼睛，认命地朝后倒去。

身体被一双强有力的臂膀稳稳接住，没有意料之中摔在地上的疼痛。我偷偷睁开一只眼瞅了瞅，邵晋白皙的脸就这么出现在我眼前。此时他没了那日宫殿之上的疏离，仿佛又回到了我们初识时的样子，少年一扬眉，万般皆失色。

「还是这么冒冒失失的，太子妃自幼习武，你能一样吗？」邵晋一面将我小心放到地上，一面又开始唠唠叨叨。以前在沈府时，我总喜欢光着脚丫子在草地上踩呀踩，邵晋总是提着我的鞋子跟在我身后唠唠叨叨，譬如这样会着凉啦，别人看见不好啦之类的。那时候我总是捂着耳朵，觉得烦闷，如今在这东宫再听到这些话，居然有种莫名的熟悉感，巴不得他再多说我两句。

我脱掉鞋子扔给邵晋，撒欢一般踩到旁边的草地里，还不忘招呼左青木：「快来啊！」心里有说不出的欢喜。

邵晋忍不住偷偷勾了勾嘴角，虽然只有一瞬，但还是被我给瞧见了。他低声说了句：「孩子气。」无可奈何地捡起我的鞋子，径直朝我走过来：「穿上吧，小心着凉了。」

我躺倒在草地上，晴空万里，冬日阳光正好。

我轻轻闭上眼睛，任由青草味钻入鼻腔，竟然也不免俗地希望一切定格在这里就好了。

可惜，当我再睁开眼时，已经不见了邵晋的身影，只有我的鞋子被整整齐齐放在草地外围。

我到底还是没能学会左青木猴子上树般的轻功，但每日和她在这东宫没心没肺地打打闹闹，没有李维安和李维权，不用考虑任何事，还真让人有种不问经年何许的错觉。

太子和顾青儿整日在东宫的另一边待着，来东宫有些日子了，我也没能见上太子几面。有时候，他们俩一同路过太子妃的寝殿时，见我俩玩得不亦乐乎，太子还会微微蹙眉。我偷偷瞥过顾青儿几次，虽然隔得很远，看不清楚五官，但肯定是个气质非凡的冰美人，瞧那走路的身段，就是个美人。

原来太子喜欢这一挂儿的。

三月初春，天气稍稍回暖，有些南迁的燕子早早回来了，在东宫里的老树上唧唧叫个不停。皇帝终于还是解了太子的禁足，太子立刻迫不及待地带着顾青儿四处玩乐，整日整日都在东宫瞧不见人影，只留下邵晋和其他一些心腹在宫内处理政务。

我忍不住朝左青木吐槽：「他这种人，就算当了皇帝也是个昏君，还不如干脆和顾青儿一起去浪迹天涯算了。」

左青木点点头，不能更认同，但也提醒我，在这里一定要慎言，可别啥话都说。

「这样我就可以去找我的意中人了，不至于孤独地老死在这皇宫里。」说完，她从盒子里拿出一块板栗酥，咬了一口。

我翻了个白眼：「有没有点出息，除了意中人没点其他追求了吗？」我也伸手去盒子里，摸了半天，竟然没有了！我抱过盒子看了看，还是渣都不剩的那种。

左青木跟我大眼瞪小眼，愣了一秒后，她赶紧狼吐虎咽地把手上那块给吃了，中途还不小心中途呛着了。我翻了个白眼，我压根就没想抢好吗。她喝了口水，缓过气来，眼睛滴溜溜一转，好像有了鬼主意。

「咱们要不出宫去买？」左青木四下望了一眼，然后用手挡住嘴，压低声音对我说。

「你知道怎么出去？」我是真的很久没出过宫了，这小半年一直待在高墙矗立、戒备森严的皇宫里，都快忘记外面的水有多绿，天有多高了。

左青木用胳膊撞了我一下：「你姐妹儿我是谁啊？这点破事儿都不知道，怎么在上京城混了！」

我俩就这样风风火火，突然起意要出宫。其实我心里是有个小算盘的，如果真出了宫，我就按这线路，夜半跑路。我的小金库一直都是走哪儿带哪儿，现在也是越来越沉了，供这一路花销倒是不成问题。

左青木领着我左绕右绕，约莫走了有半个钟头，才终于走到了最外面的宫墙，那墙太高了，比我们俩加起来都高。红红的宫墙仿若牢笼，隔绝了外面的万千花花世界，让皇宫多了一丝威严，增了一份寂寥。

「这里呢，是最偏的南面宫墙，每日羽林军就来巡逻两次，我每次都从这里飞出去。」左青木看了我一眼，「可惜你太笨，一直学不会轻功，要不我早带你出宫玩儿了。」

「现在怎么办？」轻功这种东西又不是我想学会就能学会的，我在心底默默吐槽。

「过来，你踩我肩膀上。」左青木蹲在地方，拍了拍她的肩膀。

我打量了一下左青木的身材，虽说是比普通千金结实些，但也没强壮到能扛起我的体重吧。

看我犹犹豫豫，左青木又说：「放心吧，你晚上睡觉时我抱过了，就你那点重量，可以的。」

啊？什么时候的事情……合着左青木老早就计划着出宫玩了是吧……我小心翼翼地踩上她的肩膀，她握住我的脚踝稳定住后，真的慢慢站了起来，还真是脸不红气不喘。

今天的左青木，不得不令我刮目相看。

我赶紧抬手抓住墙沿，说：「抓住了！」

左青木听到我的回复，用手撑着我的脚底，让我有个落脚点，我也双手使劲拉住墙沿往上使力，几下后，还真让我翻身坐上了墙头。我望向不远处熙熙攘攘的街道，紧挨着的小楼，内心有些莫名激动。

等我望回左青木时，她轻踢几下墙面便也坐在了我旁边，看起来还真有些轻功的意思。

「怎么下去啊？」我看了一眼这墙的高度，忧心忡忡。

左青木一副朽木不可雕的表情：「挨着墙溜下去呗，别告诉我你这都不会啊。」

说罢，她用手抓着墙沿，慢慢打直身体，然后朝地下看了眼，轻车熟路地跳了下去，并且稳稳落在了地面。

我学着她的样子，只可惜落地时一个屁股蹲儿坐在了地上，顿时尾椎骨整个就不好了，疼得眼泪都冒了出来。

左青木在旁边笑得前仰后合：「咱们以后多翻几次，习惯了就好了，哈哈哈哈。」

我站起来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给捂着肚子的左青木一记爆栗。

总而言之，我俩还真是轻轻松松就出了皇宫，太轻松了，竟然让我有些不真实感。

出宫后，我们俩吃货的第一件事便是去德来居大吃一顿！德来居在上京城颇有名气，拥有四层小楼，一二层全是各式各样的糕点外卖，隔着老远都能闻到香气，引得口水四溢；三四层则有座位和雅间，可以坐下尝尝现做的糕点。

好不容易来一趟，我和左青木一坐下就张嘴齐声喊道：「二十个板栗酥！」

我俩彼此互递了个眼神，忍不住笑起来。

没想到来这个鬼时代，竟然误打误撞，结识了一段板栗酥情谊。

回到东宫的时候，天已经麻麻黑，我俩提着大包小包，笑嘻嘻地跨进了太子妃殿。

太子居然来了！他就坐在茶桌旁，脸色铁青地看着嬉皮笑脸的我和左青木，一旁还站着邵晋，一脸略显担忧的表情。我和左青木的笑顿时僵在脸上，她赶紧招手叫来一个侍女，让她把糕点先放起来，免得糕点也跟着遭殃。

「沈玲玲，今天去哪儿了？」太子似乎压抑着怒气，表情看起来能吃人似的，我着实被吓到了，一时间忘了回答。

等回过神来，我才想起，奇怪！怎么倒先质问上我了？这东宫的主人不是左青木吗？

「说！」太子一拍桌子，有些低吼出声，我这才注意到，此时他眼睛血红，想必是非常生气了。

嗯，不会是因为我私自出宫这事儿！我暗想。来东宫小半月了，太子压根就没在意过我在干嘛，想必是有其他大事发生，或者是李维安那边又做了什么坏事，让太子迁怒到了我身上。反正他们一搞太子，我就跟着遭殃呗。

「李维邦！」左青木一拍桌子跳了起来，「玲玲陪我出宫转了一圈而已，有什么好生气的！」左青木在将军府是长女，必然也是看不惯太子对我的态度，忍不住替我说话。

太子紧紧皱着眉，不耐烦地摆摆手：「先把太子妃扶下去休息。」

几个宫女遍一起过来，要胁迫着左青木离开，可左青木哪里肯走，最后硬是被五六个宫女抬着按着，这才给拉了出去，嘴上还不忘提醒太子：「李维邦！我告诉你，你要是敢对玲玲做什么，我一定让你后悔！」

太子压根没理她，抬眼直直盯着我：「太子妃说的是真的吗？你们只是出宫转了一圈儿？」

我也没做什么亏心事，自然是挺了挺胸膛，中气十足地回答了句是。

太子自嘲地笑了笑，又怜悯地看了我一眼：「李维安可真是心狠。」

看来十有八九又和李维安有关，我也读懂了太子的怜悯，李维安这一行动，就是把我当弃子抛弃了，不管我在这太子府的生死。也真是难得，李维安的演技搁到 21 世纪，把奥斯卡小金人颁给他也不为过。早先费尽心思地演了几出和我暧昧不清的戏，真的，我就差那么一点点，就快怀疑李维安是不是爱上我了。可惜，戏是做给旁人看的，就是为了让皇帝信以为真，把我这假人质真弃子送来东宫，他们便可以继续毫无顾忌地扳倒太子。只是没想到，这一日来得如此快罢了。

就算我再不开窍，此刻也该知道，权谋游戏里被抛弃的棋子，只有一个下场。我定了定神，问：「你会杀了我吗？」因为恐惧，声音本能地颤抖起来。

太子抬眼望着我，好似在思考。邵晋脸色未变，俯身到太子耳边，耳语了几句。太子点点头，开口对我说：「改日吧。」便起身离开了太子妃殿。

最可怕的，不是会，不是不会，而是这个改日吧。

太子一走，我再也撑不住了，一屁股跌坐在地上。

邵晋叹了口气，抬手扶我起来：「我终究还是决定救你，玲玲。」

我以为他说的是刚刚之事，低声说了句谢谢。

「去年狩猎之时，那一箭是沈灵茹放的。」邵晋缓缓开口道，「我那日，听见你的叫声，便立刻去寻你。」他有些戚戚然地笑了笑：「可等我找到你时，你正坐在安王的马背上，而我刚刚好，看见沈灵茹拉弓朝你的方向放了一箭。」

邵晋微微捏了拳头，蹙眉继续道：「当时问见你受伤，心中大乱，正准备冲过去，李维安正好接住你，抬起头便看见了沈灵茹和我。」

「你说，一个是未过门的新娘，一个是本来就瞧不惯的臣子，他会怎么做呢？」邵晋突然问我。

「李维安那么聪明，看箭射来的位置，就猜到是沈灵茹所为了吧。」我顿了顿，继续道：「可他为了护着沈灵茹，自然会说是你放的箭。」

我看了邵晋一眼，心里有些愧疚：「对不起。」

「我爹为了救我，去求李维安和沈相，他这辈子虽只是个尚书，却从来都没有求过别人啊。」邵晋眼圈有些微微发红，「当时，我就跪在他们面前，看着我爹佝偻着背，满脸无奈。我站在一旁，看着他们面不改色，看着他们逼我爹辞官告老，要我爹答应带着家眷离开上京城，才肯放我一条生路。」邵晋自嘲地笑了笑，「可是，玲玲，我什么都没有做错，只是因为我没权又没能力，没人信我说的话，才逼得我爹不得不告老还乡，逼得我大哥放弃仕途。」

我静静地听着，内心翻江倒海。我竟不知，在我昏睡的那段时间，邵晋居然经历了这么些，想到当时我还在心里咒骂过邵晋，怪他变了，我有些无地自容。

「所以，我来到了太子身边，想要他的帮助，也承诺帮他。我想看着李维安输掉，想接我爹回上京。」邵晋有些惭愧地低下头，「还有那个赵大人的小儿子，那时候还问你讨糖吃，也代替我白白枉死，小孩子家家懂什么畏罪自杀，那是李维安设计的摆了。」邵晋自嘲地勾起了嘴角，「这么看，他好像还真救了我一命，还我爹辞官一个人情。」

可真是辛苦李维安了，为了维护沈灵茹做了这么多事，若是沈灵茹知道，还会想要放这一箭吗？

邵晋抱住我控制不住发抖的身体，我闭着眼，靠在他的胸口，听他继续絮叨道：「我告诉自己远离你，不要靠近你，可是看你摔倒时，还是忍不住伸手扶你。那日除夕宫宴，你哭着跑出去时，我多想放下一切，拉住你，告诉你，我们走吧。」

我深吸一口气，吸了吸鼻子，试图让自己混沌的脑袋清醒一点。

最后，我用剩余的一点理智推开了邵晋：「不用了，邵晋。」

我刚抬步想走，邵晋拉住我，低声说道：「皇后意外掉到静安寺内的水池里，捞起来时已经被冻得硬邦邦的了，人早走了。」

他顿了顿，继续说：「太子不会放过李维安，他认定这是李维安做的。他会拿你开刀。」

我不去看邵晋的脸，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正常些：「不用你管，李维权会救我。」

邵晋身体僵了一下，终究什么都没说，放下了拉住我的手，关上太子妃殿的门，离开了。

合上门的一瞬间，我眼角竟有一滴眼泪淌过。我向来是忍不住眼泪的，可我到底为何而流泪呢？是为压根不会来救我的李维权，还是为承担不起邵晋的情谊，又或者是因为李维安的决绝抛弃，我分不清，或许都有，或许都没有。

皇后出事，举国震惊。好端端的一个人，怎么就掉到了水里。皇后所在的静安寺人烟稀少，不过一些先帝的遗孀，整日就是在佛堂念经，所以皇后的尸体隔了一天才发现，据说捞上来时，整个人被泡得发白，惨不忍睹。皇帝听到消息，在大殿上生生愣住了，一动未动许久，很久很久才回过神来，快步冲出大殿，留下一朝大臣面面相觑，不知退朝与否。

上京城里一直流传着皇帝和皇后的爱情佳话，传颂他们两小无猜，青梅竹马。皇帝下令彻查整个静安寺，斩了十余名尼姑和尚，还禁了上京城的一切司乐娱乐，举国哀悼，违者当株。

本来日夜笙歌的上京城突然没了生气，天公也不作美，一连七天，阴雨纷纷。

最后的最后，也没查出过所以然，皇后的死被定义为一场意外落水，皇帝只查了三日便不再追究，据说是因为并未寻得任何蛛丝马迹。

再然后，皇后黄金裹身，风光厚葬于皇陵。出殡那日，皇帝将自己关在皇后曾住过的关雎宫，未曾出来看过一眼，也没有过问一句，只是召了太子李维邦、贤王李维权、安王李维邦觐见。没人知道关雎宫里到底发生了什么，只是从那日起，皇帝称病，不再上朝，政务之事全权交给了沈相。不是太子，而是安王的老丈人沈相，一时间太子易位的流言四起。

太子自那日从关雎宫回来后，在东宫大发雷霆，斥责皇帝到底是负了他娘，选择袒护那背后黑手。我和左青木路过东宫大殿时，差点被太子扔出来的瓷器砸到。太子没明说，但那个幕后黑手自然不言而喻。能对当朝皇后做手脚，还不惜余力赶尽杀绝的，放眼整个文朝，有能力又有动机做到这件事的，除了他还能有谁。可是，我心里隐隐觉得有些说不过去，李维安那般城府，怎么可能想不到谋害皇后定会惹祸上身，引起皇帝怀疑。再说，一个静安寺的废皇后，显然也无多大威胁，他何必做这样一件费力不讨好的事儿呢？或许并没有那么简单，可惜我是个榆木脑袋，再敲也是不会开窍的。

原本我以为，皇帝不会善罢甘休，谁知这事儿竟就如此被压下去了，看来沈相和李维安的势力如今连皇帝也要忌惮几分。但或许皇帝暗中也在计划着什么，因为李维权进宫面圣的次数也愈来愈频繁。我对这后面要发生的事情一点头绪也没有，剧情走向已然脱离原线，我压根不知道后面还会发生什么。李维安是如何踩着沈相脑袋爬上皇位，又将沈府一脚踢开，我不得而知。亲身经历后，细思之下竟然让我背后升起阵阵寒意。

我在东宫的日子如坐针毡，太子愈是伤心欲绝，我就愈是惶恐不安。

邵晋其实这其间来找过我一次，在我屋外敲了很久的门。真的很久，久到我不得不背靠着门框坐在地上，不敢作声。他的每一下叩敲，都顺着木质门传到我的后背。随着他一下一下加重力道，我仿若觉得被一只无形的手攥紧了心脏，呼吸不得。

隔着门，我忍不住想，如果没有我的忽然出现，邵晋现在会在哪儿呢？若是那日宫宴之上，我没有找他搭话，或许他此时还能安逸地做着尚书府的公子哥，没事儿听听戏，逗逗鸟，说不定还能娶一个合适的大家闺秀；又或者他会南下，就像当初他期待的那样，在江南开家酒楼，等到梅雨时节，邂逅一个笑靥如花，撑着纸伞的江南姑娘。

于我和邵晋而言，人生若是看不见，便是最好不过的安排。

三月初春，细雨连绵，虽是润物无声，但我也因此染上了感冒，算是有了正儿八经的理由不见左青木，毕竟出了这些事，我也不知道该如何跟她相处下去。有些事她还是不知道的好。

这几日我脑袋总是昏昏沉沉的，干脆连床都懒得下了，整日都在半睡半醒之间，有时候睁眼还是早上，再睁开时已经是日落黄昏了。左青木之前还老是跑到我门口，叽叽喳喳地跟我讲什么什么花又开了，你要不要出去看看，我总是说等好了就去看，以此来打发她。这几日，看我确实虚弱，又听太医说我需要静养，她也只好偃旗息鼓了。

虽说古代医疗技术落后，但连着喝了好几天那难闻的药后，除了还有些乏力之外，其他症状都消失了。我坐在床上，背靠床头，闭目眼神，恍惚间听到一阵咚咚的叩门声，还以为是左青木憋不住又来了，但又惊觉这力道不像平日大力拍门的她，微微抬了眼皮，瞅了一眼。

是李维权来了。他穿一身白衣，乍眼望去还是那般云淡风轻，或许是冒着春雨而来，鬓角碎发有些湿润地粘在了一起，不似平日那般飘逸潇洒，却添了几分忧郁气质。那双桃花眼直直瞧着我，装着我看不懂的深意。

对上他眼睛的一瞬间，不知怎的，我有些鼻子发酸，眼睛发涩，想问他的问题千千万，张嘴却难以说出一句来，那个最想问的问题，却怎么也开不了口。我想问他，怪他，你怎么现在才来啊？

但我什么也没说，最后只是闭上眼，抿嘴沉默。

李维权一步步走向我，坐到床沿边，卷携来一股屋外的早春寒意，还有雨后青草的香气。那气息明明冰冷刺骨，危险至极，却还是让人想要靠近，汲取更多。

「听说你病了，来看看你。」李维权轻轻开口，仿佛再大声一点，什么东西就会碎掉一般。

「病都好了，还来看什么。」我闭着眼，冷声道，生怕睁眼对上那双桃花眼，心里的防线就会被击溃。

「玲玲，我后悔了。」李维权伸手想要握住我的手，宽大的袖子随着他的动作微微向下滑去，暴露出来的手腕上竟有一条触目惊心的血痕，带着些许青紫色。李维权注意到我的视线，赶紧收回了手。

「你怎么了？」我心里一惊，想抓过他的手来仔细看看严不严重，最后还是忍住了。

「玲玲，你再等等。」李维权不接我的话茬儿，「我还需要些时间，让父皇信任我。」

我一听这话，心里凉了半截。我自知是没法劝李维权放弃皇位的，理智告诉我，他做任何选择都和我无关，但话说出口却成了：「行行行，我等你到时候来给我上坟。」

李维权蹙眉，微微咬紧牙关，似乎有些怒意。

他伸出手，我以为他要给我一巴掌，但他只是双手强制掰回我的脸，令我正视他的眼睛。那双原本星光熠熠的桃花眼，此时却布满血丝，透着疲惫、无奈，还有一丝丝慌乱无助。

「给我些时间，玲玲。」

就这一眼，我就心软了，原本做好的决定也被抛到九霄云外，我有点恨自己不争气，不长记性。明明已经下定决心，远离这哥俩，远离这些是非，却还是舍不得。

「随你便。」我闷声道，随即又赶紧躺下，拉过被子捂住头，不想再和他多纠缠。

过了半晌，屋里静悄悄的，没了动静，我估摸着李维权兴许是已经走了，心里忍不住嘟囔了几句：「之前骗我那么久，这会儿连道歉都这么没诚意，经不住我说几句就打退堂鼓了。」

我有些气鼓鼓地掀开被子，却发现李维权依旧坐在床沿边，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，似乎知道我撑不了多久，故意等在这儿看好戏呢。

「你怎么还没走啊？我要休息了。」我有些没好气地说，其实心里是高兴的，又有些被撞破小心思的窘迫。

李维权像往常一般，轻轻揉了揉我的脑袋，语气也明显开朗了很多：「你休息吧，我在这儿陪你一会儿。」

我本来想再反驳几句，但在脑袋瓜里搜索了一圈，也没想到反驳的词儿，脑子里一团浆糊，只好自暴自弃地放弃掉，索性翻了个身，不理他。这大下午的，我本来不打算打盹的，结果这么一折腾，莫名其妙竟然睡着了，还做了一个特别香甜的梦。

第二天当我醒来时，天色才麻麻亮，但我却一扫之前的颓废，感到神清气爽。托昨晚那一觉的福，前几日那些病歪歪的感觉，此时一股脑儿消失了。我刚刚伸了一个大大的懒腰，手还没来得及收回来，太子就带着几个家丁撞开了房门。

「绑了。」太子简单地吐出两个字，我却吓得不轻，半个哈欠都硬生生咽了回去。但随后我转念又一想，或许今天我就要死在这里了，还顾虑这么多干吗，至少要打一个完整的哈欠。

那群家丁动作极其麻利，加上我也没反抗，于是很快我就被绑成了一根麻花。太子见我一言不吭，甚至狐疑地瞟了我几眼，我也毫不客气地回剐了他几眼。干什么啊，我都被绑成这样了，还能整什么幺蛾子啊。

我在心里默默祈祷了几句，没成想昨日一语中的，我真可能到坟里去等李维权了。不知道他要是发现我死了，会不会去我坟前哭一哭，悔一悔。后来我又仔细想了想，发现痛哭流涕这表情，着实和他那张俊脸不搭，不自觉地摇了摇头，可能他最多在心里叹口气吧，也好，这样最好不过了。

几个家丁把五花大绑的我扔进马车，太子也跟着坐了进来。

「你倒是让我有些刮目相看。」太子顿了一下，接着说：「或者李维安和你还有什么阴谋诡计？」

人在大限将至时，格外豁达，我也不例外。「李维邦，是吧？」我大刺刺地叫他的本名，「就你这水平，真的，把太子之位让出来得了，你哪只眼睛看出来我和李维安是一条绳上的蚂蚱？我对他真那么重要，我能落你手里吗？我劝你啊，反正也不是块做皇帝的料，不如现在赶快撂挑子，好捡回一条命。」

李维邦听得脸色青一阵紫一阵，表情极其丰富（总之不是很好就对了），但他也没有反驳。

他憋了半天，竟然干巴巴地回了一句：「谁稀罕当这个皇帝。」

「所以啊，你看，不如你回家领着你的顾青儿私奔吧。至于我呢，你放过我，我保证走得远远的，再不入上京城。」

我虽然人被绑着躺在马车内，却没有放弃，还在非常认真地说服李维邦。

李维邦戏谑地勾了勾嘴角：「不可能！」

他垂眼看了下倒在马车上动弹不得的我，开口道：「谁稀罕跟他争这皇位啊。只是他害了我母后，父皇那边又不闻不问，那我只能亲自让他偿命了。」

太子想杀李维安的理由，让我无法反驳，但是拉上我是什么意思，我和皇后的死半毛钱关系没有啊。

「邵晋那天在我耳边说了什么话，你想知道吗？」马车摇摇晃晃，晃得快吐了，根本没心思和李维邦绕圈圈。

他见我不搭话，自顾自地解释道：「他说李维安喜欢你喜欢得打紧呢，留你一命，定可以钓他上钩。」

这个李维邦！这话可能是邵晋当时为了救我的权宜之计，他竟然还当真了。

「如果今天他不出现，你该怎么办？」我脑子里突然闪现出李维安冰坨子一般的脸。我觉得他要真来了，不用太子动手，我可能就死了，被吓死的。

太子看了我一眼，点点头。

「有这个可能。那就只能你一个人先上路了，日后我送李维安下来，你再找他算账吧。」

我闭嘴不想再说话了，一是因为马车晃得实在厉害，我有些晕车；二是因为我明白，太子是铁了心非要在今日杀我，多说无益。

往好的方面想想，或许在这小说里死了之后，我就能回到原来的世界了呢。这么一想，我竟也没有多害怕了。

马车依旧颠簸，我和李维邦一路再无言，典型的话不投机半句多。马车出了上京城后，又走了约莫一个钟头，外面渐渐能听到如雷声一般响亮的湍急水流声了。

随着水流声愈来愈震耳欲聋，马车也渐渐慢了下来。太子先下了马车，随后两个东宫的侍卫粗暴地把我从马车上拉了下来。

我一个重心不稳，扑通一下摔在地上，吃了一嘴泥。身体还没来得及反应痛感，其中一个人便开始拉着我往那河边走去，本能的恐惧瞬间包围了我。

面前是一条极其宽广的河，河道宽广，加上漫天水雾，一眼望去，居然望不到对岸。河水翻腾怒吼，一个水浪接一个水浪拍打着岸边，万丈狂澜也不及于此。这要是把我往里面一丢，肯定必死无疑，尸体都找不着，只怕连我那微弱的呼救声，也只会在这滔天浪声给淹没。巨大的浪花卷起强风，地上泥沙漫天，有些眯进了眼，难受得我直流泪。加上我衣着单薄，冷风下我难以自控地倒在地上，瑟瑟发抖。

太子带着一群人马站在不远处，严阵以待。他手拿一把弯弓，迫不及待撑开试了试，就等着李维安前来。之前我还在心里咒骂李维安，怨他害了我，心里盘算着就算做了鬼，也要去纠缠他，质问他为何害我。现在，我突然希望他千万不要犯傻前来，不过他……也定是不会来的……这样最好了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太子打眼看了看远处，又看了看我，突然朝我旁边的侍卫点点头。

这侍卫便拽着我往河里走去，有些拍上岸的水珠落在我的头发上、脸上、脖颈上，冰凉刺骨的河水惊得我一个激灵，求生本能让我挣扎起来，侍卫一时没想到我反应这么大，竟被我挣脱了手，只是我还没来得及朝远处爬去，便又被更大的力道抓住衣领，往河里扯去。

这一次，我以为自己必死无疑。

早已被泪水糊了眼的我，恍然间，在明艳的阳光下，瞧见一个褐衣男子正驾马疾驰而来，带着一股诗文里常写道的英雄气。

是李维安，他居然来了！

太子令侍卫停了手，又开始低头装他那只巨型弯弓。李维安翻身下马，眼神穿过人群落在我身上，便再没有移开。这是我第一次见他带剑，身着戎装，不像往常在朝堂上那般偏偏君子，多了一份英气。

「放她走。」尽管浪声滔天，李维安凌厉的声音依旧清晰。

太子并不在乎他的话，依然拉开了装上箭的大弓，拇指粗的长箭对准了李维安，嘲讽轻笑道：「这里离她五步之遥，你若愿意每走一步，便受我一箭，最后活着走到她跟前，我就放了她。」

李维安丝毫未曾犹豫，应声答道：「好。」

他声音沉稳，盖过浪潮声，稳稳落入我耳中，不由令我心中一颤。我流着泪冲他猛摇头，李维安却难得地朝我笑了笑，说了句没事。

就在他迈出第一步的同时，太子大力放出了第一箭，弓弦嗖地一声响，李维安被强大的冲击力撞得重心不稳，一个趔趄便跪倒在地。那只箭稳稳插入了他的后背，只是一瞬间，他胸前也漫出大片血红。李维安一手撑地，一手狠狠擦去嘴角的血渍，慢慢站了起来。

太子从背后抽出第二支箭，架在弓上，蓄势待发，脸上隐隐透着复仇的快感。

李维安神色镇定，坚定地望着我。此时他已脸色惨白，却连眉毛都未曾皱一下。

「等等！」我挣扎着从地上爬起来，李维安顿了脚步，有些疑惑地看着我。

我朝他笑了笑，努力想给他留下一个好点的印象，但估计此时灰头土脸的我，看起来要多狼狈有多狼狈。

李维安像是猜到我要干吗，突然睁大眼惊恐地看着我，喊道：「你敢——」

我纵身一跃跳下河，瞬间便被汹涌的浪涛淹没了，李维安怒气十足的后半句我都没来得及听见，好像，也再没机会听见了。

投河一定是世界上最蠢的死法之一，我并没有马上失去知觉，而且手脚被束缚住了，只能沉沉往水底落去。河流湍急，不知要将我裹挟着去向何方。巨大的浪头猛烈冲击着我的身体，每一下都似乎要震碎我的五脏六腑。

我猛地呛了一口水，大量的水便顺势涌入我的鼻窍，窒息感涌上，除了恐惧，我再无其他知觉。

恍惚间，似乎有人拉住了我的脚踝。我意识模糊，睁不开眼，只觉得嘴唇上忽然传来一阵柔软的触感，好像有人在徐徐给我渡气。紧接着，手脚忽然可以自由活动了，我本能地抱住了这唯一的救命稻草，再后来便陷入了一片混沌。

我是被生生冷醒的。再睁开眼时，天色已暗，我匍匐趴在岸边，湿冷的衣服紧紧贴着身体，浑身又冷又酸痛。周围安静得有些可怕，早已听不见那湍急的水流声，我想，我应该是被冲到一片稍稍安静的水域了吧。

我稍稍动了动，身上的绳子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被解开了，只是腰上还系着一根褐色缎带，带子另一端系着的人此刻正躺在旁边，不省人事。

我脑子轰地一声炸开了，这才意识到，李维安竟然跟着我跳了下来！还带着那一箭之伤，在水浪之中抓住了我的脚踝。

此时李维安的样子看上去实在不太好，脸色煞白，嘴唇乌紫，紧闭着眼睛，气息微弱。他原本褐色的衣服硬是被浸成了血红色，已经风干发紫的血污混着鲜艳的深红，紧紧贴着他丝毫看不出呼吸起伏的胸膛。

他……不会就这么挂了吧……

虽然这个李维安为人冷冰冰又绝情，读原小说的时候，我也希望他死了算了，可是这么一个活生生的人真躺在你面前，不久之前还能走能说能动，眨眼间就变得一动也不动，生死难测时，我还是难免慌了神，心像是被人给狠狠揪了起来。

我连忙伸手摸到他的脖子和鼻下探试，还好，动脉还在跳，也还有呼吸。

于是我使劲拍了拍他的脸，没反应。

「李维安！」我大声叫他的名字，却不敢晃他，生怕一晃他伤口的血又会猛地喷出来，「你给我醒醒！」

还是没反应。

我突然没来由地想抽他两个大耳刮子，叫你丫的争皇位，推我进火坑，看吧，把自己也作进来了吧，活该！

但一想到他竟然真的不顾性命来救我，我又悻悻收了手。

「李维安啊李维安，你干吗不当个混蛋到底算了。」我叹口气，「现在搞得你自己要死不活，我怪你也不能怪得心安理得了。」

本来我可以每日心无旁骛地诅咒李维安，现在他忽然突然跳出来，整了舍命救我这一出，这叫怎么回事儿啊。

我坐在河边，衣服湿漉漉的，冷得瑟瑟发抖，可李维安依旧紧紧闭着眼，没有半点要醒的意思。他身上有伤，我不可能直接拖着他走，再说拖不拖得动也不一定，这种帅哥一般都是穿衣显瘦，脱衣有肉，重得像几百斤的秤砣。

可是一直待在原地也不是办法，时间在一点点过去，这河边只会越来越冷，李维安熬不熬得过去还是个未知数呢，再加上太子此时定然不会就此罢休，或许已经大肆派人在搜寻我们了，要是被找到，那可真就是直接玩完了。

思虑再三，我决定拖着李维安至少先远离岸边。我低头仔细瞅了瞅他的伤口，箭杆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折断了，但好像也没有大量出血了。

我从背后架起他的两个胳膊，尽量让他胸口远离地面，就这样拖着他往前面挪去，在湿漉漉的河岸泥地上拉出一道长长的痕迹。

李维安真的太重了，我不得不走十步歇一步，不知不觉额头上竟冒出许多汗珠。

「我都这样了，你要是还要凌迟我，那可说不过去了啊。」我忍不住自言自语道。

「咳咳……」原本脑袋歪向一侧，一动不动的李维安，突然咳了两声，吓得我萌下意识地撒开了手。紧接着，他的背重重砸在地面上，一声闷哼后，这哥们又吐了一口鲜血。

「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，你……」我赶紧蹲在李维安旁边，用手指戳了戳他的脸，「你还活着吧？」我可不想因为这一摔，李维安这条命就落我手上了。

李维安睁开眼瞪着我，却没有力气说出一个字。但那眼神妥妥的就是在怪我，一副看到傻子被气得无语的样子。

「是你自己跑来救我的好不好？」我剜了他一眼，「再说了，不是你设计把我弄进太子府的吗？」

「咳咳咳……」李维安突然猛咳起来，连着咳了几口血，眼神也变得虚弱起来，和刚刚醒来时凌厉的眼神截然不同，我竟然看到他眼中有一丝慌乱不安，但也就那么一瞬间，或许是我看错了吧。

见李维安确实一副半死不活的样子，我到底还是心软了。不管之前他再怎么不对，可他今天毕竟还是出现，为了救我还差点丢了命。我也有些不忍心再对他恶言恶语。可是，一朝被蛇咬，十年怕井绳，谁知道是不是我还有什么剩余价值没被榨干，所以他才拼了命救我。

「喂，李维安！」我刻意冷冰冰地开口，「就算你救了我，也别指望我感激你啊，我可不会报答你。」

李维安没有答话，估计他也说不出话，只是一直盯着我，看得我心里毛毛的。我见他半晌也没有开口讲话的意思，站起来架起他的胳膊，继续拖着走。

我依旧走得磕磕绊绊，手臂已经酸得没知觉了。此时天色已晚，周围静得只能听到我有些沉重的呼吸声。

「你……咳咳……把我……扔这儿。」李维安虚弱地开口，完全没有了往日那种居高临下的气势，甚至因为冷风习习，声音还有些发抖。

我停下脚步：「扔这儿？干吗？喂狼啊？」我没好气地开口。我可不是你，才不会为了自己的利益，对旁的人不管不顾。

李维安又不出声了，任由我拖着。我也懒得再讲话，拖着李维安，真的是个体力活。

也不知过了多久，月亮已经高挂天空，又细又弯，像精雕细描的女人的眉毛。借着稀疏的月光，我瞧见靠着山脚处有块巨大的石块，和山脚靠在一起，正好形成了一个背风三角区，刚刚好能容下两个人。

这种情况下，按电视剧的套路，不是应该刚刚好有个山洞吗？可我实在是筋疲力尽，再也走不动了，有个遮风处总比没有好吧。

我小心翼翼地放下李维安，让他背靠着大石头，把绝佳的背风区让给了他。李维安紧紧闭着眼，嘴唇有些干裂，脸色比之前更差了，身体也颤抖得更厉害了。

这会儿要是有个打火机就好了，搞个火堆，至少不会这么冷。我有些忧心忡忡地看了一眼李维安，在这荒郊野外待一晚，别说他了，我或许都会冻死。

我决定试一试钻木取火……虽然十有八九行不通，但在这情况下，似乎也没有别的办法可行，再说，或许借着书中李维安的主角光环，还真能成呢？

正好手边有两节干树枝，于是我又找了些易燃的干草铺在下面，然后努力回忆着之前在电视上看过的野外生存纪录片，有模有样地钻了起来。

但事实证明，这根本就不行通，钻了不知道多久的我，居然连一丝烟都没看见。我气急败坏地站起来，把两个树枝扔飞得老远，吐槽道：「电视剧真的太坑人了！」

我隐隐听到背后的李维安轻笑了两声，然后又抑制不住地咳了起来。都这样了，还有力气笑我，我朝他翻个白眼。

「还笑呢？今晚咱们可能都要死这儿。」我有些气馁地坐在原地，耷拉着脑袋。

「和你一起，……也挺好的。」李维安的声音虽虚弱无力，但听上去坦然极了，仿佛面对的不是死亡，而是解脱。

他闭着眼，月光落在他根根分明的睫毛上，像是撒上了一片银霜。

我是无法理解李维安的脑回路：「既然面对死都不在乎，又何必为了皇位和权力这些身外之物而赌上一切呢？」我心里这样想着，就直直问出了声。

李维安睁开眼看着我，带着月光，眼神竟看起来柔和了许多。

「既然那么不想死，又为何拖着一个算计你的人走这么久呢？」一口气说了太多字，李维安重重喘息着。

一瞬间我被他问得哑口无言，张着嘴愣住了。

「生于皇家，长于皇家。」李维安自嘲地笑了笑，「没得选。」

他好像在给我解释，又好像在自我安慰：「从十月怀胎开始，……咳咳……每个皇子都已经属于这场随时会死亡的无声战场。」李维安垂下眼，我看不清他此刻的表情，「胜者为王，败者为寇，……咳咳……这是皇家的生存法则。」

突然间，原小说中被我忽略的某些情节，一股脑儿涌入我的脑海。

小小的李维安呆呆站在突然失火的云川宫前，火光漫天，势要有吞噬掉黑夜的气势。他那日只不过贪玩，偷偷溜出了云川宫，去池塘里抓鱼，再回来时，那个唯一也是最后一个对他温柔以待的娘亲，就这样被困在火海，消失了。

他呆滞地转头，看向站在旁边冷笑的后：「皇后娘娘，皇后娘娘，」他跑过去拉住后的衣角，「你为什么不救救我娘亲？」

后愤怒地推了他一把，小小的李维安摔在地上，擦破了手掌。他瞧见那个女人无情地吐出几个字：「那个贱婢，该死！」

他就那样趴在地上，不知道他的娘亲，总是温柔抱着他，轻柔给他唱歌的娘亲，到底犯了什么大错，让后一怒之下纵火烧了云川宫。后还不解气，拉起小小的他，嘴里一边骂着小杂种，一边把他往火海拉去，李维安不知道哪里做错了，惹：后不高兴，只得哭着大叫，「皇后娘娘，安儿知错了，安儿再也不敢偷偷溜去摸鱼了！」

他只记得今天做了这一件错事，他也记得娘亲教导他一定要听皇帝和后的话，不要任性，凡事也要让着那个总是欺负他的大哥。

后来，皇帝也算及时赶到，不至于让他也葬身火海。他害怕地蜷缩在地上，小小的一坨，像一只受伤的小猫，不停地说着：「安儿知错了，父皇，安儿再也不摸鱼了。」

皇帝没听到他的话，只是拉过皇后的手，李维安听见皇帝问皇后：「火星子都溅到手上了，痛不痛？」

他想从地上爬起来了，告诉父皇，他的娘亲还在云川宫里，被烧得很痛很痛，可不可以去救救她。

皇后赌气一般甩开皇帝的手，一言不发地离开了云川宫，皇帝急急要追上去，但余光瞥到地上的李维安，沉声道：「胜者为王，败者为寇，既然入了这皇家，生死常态，早些看清也好，就当这是为父教你的第一个道理。」

说罢，便追着皇后的背影而去。

李维安突然明白，父皇不会去救他的娘亲了。

云川宫自那日后，便彻底没了。

李维安搬去了皇宫最偏的偏殿。因为位置偏远，又住着一个宫女生的皇子，冬日时，宫人时常便懒得来添煤炭，李维安常常夜里冷得睡不着，只好起身在门口坐着。原本有个老嬷嬷瞧他可怜，偷偷给他送去了一床厚被子，结果被皇后知道，当着李维安的面把她给乱棍打死，扔出宫去了。打那以后，宫里再没人敢和李维安扯上关系，生怕惹得皇后不高兴。

再长大些，他开始跟着其他皇子们去听太傅讲学。大皇子是帝后嫡出长子，自然高高在上，高傲无比，时常带着其他皇子公主，以捉弄李维安为乐。他们觉得，一个宫女生的儿子，自然天生低他们一等，皇后都这么说，自然是没错了。

有一次玩笑开得狠了，李维安撞到墙柱上，头破血流，讲学的老太傅都吓了一跳，赶紧通知了皇帝。

皇帝赶到时，李维安一动不动地坐在位置上，看着一本论语，额头上还在汨汨冒血。

「不痛吗？」皇帝挥了挥手，让太医去给李维安处理伤口。

李维安摇摇头，定定地和皇帝对视着，无论太医怎么弄，他硬是眉头都没皱一下。

皇帝有些满意地点点头，道：「是个有魄力的孩子。」皇帝转头叮嘱了老太傅几句，末了又对李维安说，「朕当年也有十来个兄弟，你可知他们现在在哪儿？」

李维安摇了摇头，又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：「两个在地方做王爷，其他的都意外薨了。」

皇帝点点头：「胜者为王，败者为寇，历史向来都是胜者来讲述的。」

好一个胜者为王，败者为寇。

我回过神来，望着李维安，此刻的他看上去安静又沉稳，初见时不过十六岁，此时也只有十八岁，如若在 21 世纪，也应该是过着周末睡到日上三竿，闲来打打游戏，约上哥们儿去打篮球的年纪，就他这颜值，没准儿还能混个校草当当。我忽然想到了李维权，他是不是也这样无可奈何，是不是也不得不为了生存去争这皇位。

「你……还没回答我的问题。」李维安望着我。

「答案对你来说，重要吗？」

他点点头，然后又低头咳了几声。

「扔你在这儿等死，我良心难安。」我老实地回答，「你确实差点害死我，我现在也没有原谅你。但我不会为了自己逃命，就把你扔在这儿。我能想象到你会在难受中死去，这叫共情。身边的人对于我来说，不是政治筹码，不是交易货币，我在乎他们的感受，所以不愿以己之益，伤害他们，这叫情。这个情可以是亲情，友情，或者爱情。」

李维安蹙眉，仿佛在仔细思考我的话。我不知道我这 21 世纪闪闪发光的智慧，有没有点醒他，但转念一想，李维安要是真这么活着，可能早就死在深宫之中了，毕竟生活环境截然不同，我也不指望他能真的理解。

「反正我跟你不是一类人就对了。」我简单地总结，「你会做的，我都不会做的；我会做的，你都不会理解的。」

李维安望着我，欲言又止，憋了半天，有些干巴巴地说：「我想试着理解。」

我翻了个白眼，想反驳他一句，但看他那惨白得有些吓人的脸，又觉得怪可怜的，就咽了下去，改口成：「好啊，咱们能活过今晚再说吧。」

我搓搓冷得没了知觉的手，放在嘴巴面前猛地哈了几口气，然后包住李维安的手，试图帮他暖暖：「你现在真成冰坨子了！」

「我什么时候像冰坨子了？」不知道是不是今晚月光作祟，还是他体力虚弱，李维安的声音格外柔和，软绵绵地撞进我的耳朵。

我瘪瘪嘴，真是没有自知之明，得得，你不是冰坨子，你是冰锥子，又冷又扎人。但我自然是不敢气他，万一他一口气没缓过来，就这么去了，那我真要愧疚一辈子。我刚准备收回手，放到嘴边再哈气暖暖，李维安确反手抓住了我的手，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。

我瞪他一眼，想要挣脱开，他却抓得更紧了。

「安王。」不知何时，言庭突然出现了，单膝抱手跪在李维安面前，「卑职来迟了，还望安王赎罪。」

李维安放开我的手，轻轻嗯了一声，又立刻转头低声对我讲：「你看，他这么久才找到我，我不责骂他，是不是共情？」

言庭带着一小队人在午夜前就找到了我们。回城的路上我才知道，李维安在来救我之前，就让言庭带着一小队人和太医，事先绕道在下游等着，以防出意外，所以他才能这么快在下游找到我们。

「难怪他不慌不急，合着原来都算计好了啊。」我披着件大袄子，抱着水囊喝了一大口水，本来心里挺感激他的，得知这一消息大打折扣。

此时李维安待在另一辆马车里，太医正在为他处理箭伤。

「沈小姐。」言庭骑马走在我的马车旁，听我抱怨，突然开口说，「恕卑职多嘴，打我跟着安王这么些年，这是他做得最鲁莽的一次决定。」

我撩起马车的帘子，忍不住喊道：「连太医都备着了，还鲁莽？」

言庭看都没看我，眼睛盯着前方：「带着太医，是为了以防沈小姐遭遇不测。」

我心里一震，一时有些尴尬，小声嘟囔了一句：「还不是他把我送到太子手上的。」

「这不是安王一个人的错，贤王也脱不了干系。」言庭目不斜视。

「行了吧，就知道维护你主子，我懒得听你讲。」

我没好气地放下帘子，马车里舒服又温暖，一路晃悠，我又困又累，很快就睡着了。

再醒来时，我发现自己躺在一个完全陌生的房间里，大脑还没来得及反应，房间的门就被推开了。我抬头望去，见沈灵茹端着碗，朝我走来。

「玲玲，我都听言庭讲了。」沈灵茹坐到我床边，「这药是安神的，来，喝点吧。」

她拿着勺子准备喂我，让我有些不习惯，这和当初那个闹着要出去玩的女孩是同一个人吗？

我接过碗和勺子，朝她笑了笑：「我自己来吧。」接着仰头一口气，就着碗一口气喝了个精光。

药的苦味还来不及蔓延，沈灵茹便立刻放了一颗蜜饯在我嘴里：「以前还在沈府的时候，你最怕苦了，非得就着蜜饯吃药。」

「我知道那一箭是怎么回事了。」我觉得这事有必要说开，不然我俩心里都有疙瘩。

沈灵茹面上一僵，低下头：「玲玲，我真不是有意的。我当时昏了头，放了那一箭，真的很后悔。」

「我原谅你了，你那一箭，本来也不是对我的。」我看着她的脸，认认真真的说道，「但是李维安做的事情，太过分了。」

沈灵茹紧张地抿了抿嘴，点点头，又摇摇头：「都是我的错，他做这些都是为了我。」

我在心里叹了口气，忍不住多管闲事：「是为了皇位还是你，你自己多想想吧。」

沈灵茹没接话，一时间我俩陷入了尴尬的沉默。

她觉得我理解不了她的爱，而我觉得她听不进我的苦口婆心，话不投机半句多。

「好好休息吧，我之后再来看你。」过了好一会儿，沈灵茹才徐徐出了门。

李维安受伤这件事，皇帝也很快就知道了，第二天下午就宣了太子进宫。据说为这事儿，太子又和皇帝闹得不愉快，隔老远都能听到政务殿里的争执声，最后以太子气冲冲冲出殿门结束。

这件事虽然不至于闹得满城风雨，但朝中要臣自然都是有所耳闻的，由沈相带头，一众大臣提交了好几本建议皇帝重新立储君的奏折。皇后出事，再加上沈相大权在握，好些原来支持太子的人，都重新选择了队伍，而李维安此时无疑成了众人巴结的香饽饽。太子这边的情况就惨多了，就连好些中立的大臣，都明里暗里跟皇帝提到，或许大皇子不是储君的最佳人选。

那日沈灵茹走后，我通过下人们打听才知道，这里是李维安的安王府。我在这安王府只待了两日，便觉得浑身不自在，又有些挂记着我留在太子府中的小金库，便想着去告诉李维安一声，重新搬回沈府。

我去找他的那日，他在书房看书，此时虽然已无大碍，行动还是有诸多不便，每日就是待在安王府里。

「我要回沈府。」我开门见山地说。

「为什么？」李维安放下书，凌厉的眼神扫向了我，看来确实恢复得太好了，又变回了那副拒人千里之外的冰坨子样。

「回自己家，需要什么吗？」简直莫名其妙！

「你先留在这里，过段时间再说。」李维安干脆地拒绝了我，拿起书继续看起来。

「你凭什么管我，我现在就要回去！」我心下不爽，看来那日跟他讲的共情真是对牛弹琴！算了，和这种人一般见识，是没有好结果的，我抬腿就要走。

「言庭。」李维安语气泰然，「把沈小姐请回房里，没我的命令，不许她踏出房门一步！」

「李维安！」我气急了，折回书房，抓过他手里书，扯得稀巴烂，「你凭什么！」

李维安表情未变，拿起另一本书，气定神闲地读起来，对我的怒气置若罔闻。

「既然玲玲想回家，四弟你拦着是何意？」李维权如沐春风的声音从背后传来，我心下有些惊喜，转头看向他。他笑了笑，招手示意我过去。

李维安脸色突然变了，有些急躁地扔下书，站起来厉声说：「沈玲玲，你敢过去！」

「玲玲，你别动，我过来就是。」李维权无视李维安那能吃人的表情，走过来牵起我的手，就要带着我离开。

「二哥。」李维安稳了稳声音，「带她出了这安王府，你有几分把握能护住她？你和父皇那边怎么样？玲玲和你母后，你怎么选？」

李维权脚步顿了顿，但并没有说话，只是加大了牵我手的力度。他手心的温度传到我的手掌，像是一粒定心丸，使原本有些慌乱的我镇静了下来。

我跟着李维权来到安王府外，一辆马车早已等在那里。

「去哪儿啊？」我侧脸问他。

「江南。」李维权的桃花眼望着我，坚定地说道。

我的心突然扑通扑通，难以抑制地狂跳起来，不知道是因为要去江南而激动，还是因为受了李维权灿若繁星的桃花眼的蛊惑。

「咱们能不能先去太子府一趟啊？」李维权扶我上马车时，我还是觉得难以放下留在太子府的小金库，那毕竟是我攒了两年的积蓄。

「你那个宝贝盒子是吧？」李维权轻拍了下我的脑袋，「每年夏季江南水患频发，父皇正好罚太子南下江南去修堤坝，我嘱咐左青木带着你那宝贝盒子呢，等到了江南，让她给你便是。」

我点点头，又觉得有很多问题要问，刚准备开口，李维权仿佛能看懂我的心思一样，无可奈何地笑了：「行了，知道你问题多，去江南这一路长着呢，我慢慢讲给你。」

文朝的先祖皇帝开辟了一道连接上京和江南的运河，原本需要一月有余的路程，走水路只十日便可以南下江南。

下了马车，看见这停泊在码头大大小小的船只，我还是忍不住感慨，真不能低估古人的智慧啊。这忙碌喧嚣的码头也算是文朝盛世的一个标志吧。

「虽说这皇帝老儿感情方面挺狗的，但确实治国有方。」上船时我小声嘀咕了几句。

没想到刚好被李维权听了去，他顿时眉毛拧成一个好看的结，凑近我，桃花眼扑闪扑闪：「狗是何意？」

我心下觉得好笑，本来就是一句无关轻重的吐槽，李维权问得如此认真的模样，让我想到了……旺财……就是那种名字土土、眼睛大大，疯狂朝你摇尾巴示好的大黄狗。

「嗯……」我想了好一会儿，才回答他：「就是真心当成驴肝肺。」我侧过头看了看他，「我觉得你也挺配这个词。」

李维权认真听完后，眉毛轻轻一挑，歪头望着我：「你对我的真心吗？」他嘴角带笑，目光灼灼。

这是重点吗？他完全抓错了好不好！我被盯得浑身不自在，脸烫得不行，连忙改口：「我说错了！」

我轻轻推了他一把，拉开了些距离，顺便调整了下急促的呼吸：「是好心当成驴肝肺，是好心！」

李维权也不说话，站直了身体，抱着手臂看着我，桃花眼眯成一条线，嘴角都快咧到耳朵根了，一副看我好戏的表情。

笑这么灿烂干吗！怕别人不知道你笑得很好看吗……本来想奚落他一番，结果把自己搭进去了，我有些气鼓鼓地加快了步伐，把李维权甩在身后。

这时，我用眼角的余光似乎瞟到了岸边有个熟悉的人影，像是言庭。我忍不住回头仔细看看，却发现并没有他的人影，怀疑是不是自己看花眼了。

「找什么呢？」李维权已经快步追上我，顺着我的目光望去。

言庭一向是紧跟着李维安的，如今他有伤在身，肯定在安王府待着，言庭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？我摇摇脑袋，想必是看错了。

「瞎看看不可以吗？」我眯着眼睛，给了李维权一个微笑。

虽说李维权每日都如沐春风，但今天的他看上去心情格外好，我这么怼他，他依然眉开眼笑地回答：「当然可以，你做什么都可以。」

说完，他大刺刺地揽过我，朝船内走去，引得船上的其他人都齐齐盯着我们这里。

我动了动，想挣脱他放在我肩膀上的手。

李维权微微瞪我一眼，加大了手里的力道，揽得更紧了：「抱都抱过，揽下肩膀，你不乐意啊？」他凑到我耳边低声说道，轻呼出来的气弄得我的脖颈麻麻痒痒，搞得我心里也像蚂蚁爬过一样，毛毛的，一瞬间都忘记反驳他了。

「哎哟，小夫妻俩是新婚不咯？配的勒配的勒～」隔壁有一条船徐徐离了码头，经过我们时，船上几个年纪稍大的妇女带着一口江南话起哄道。

我还没来得及作声，李维权倒是反应极快，朝她们一笑，其中几个妇女竟然有些脸上泛红，随即又说道：「喔唷，这男牙子好看勒～有福气呀，小姑娘～」

真是无论到哪里都摆脱不了七大姑八大姨。

「你还真是老少通吃啊。」看着李维权有些春风得意的样子，我忍不住挖苦他。

「你吃醋了？」李维权突然换了姿势，搂住我的腰，饶有趣味地盯着我。

我哑口无言，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，正懊恼着，脑袋突然被一个石头砸中了。我立马捂着头，下意识地蹲在了地上。其实这个石头砸在头上，也没有那么痛，我只是被李维权搞得脸上挂不住，借着这个机会刚好逃离他的魔爪。

说好的微服出巡呢？大庭广众，众目睽睽之下，他居然还这么多小动作。

李维权显然对这个小石头的出现有些不快，他低头看了下石头，又看了一下岸边，只是沉声道「先进去吧。」

我早就想进船舱了，连忙从地上蹦起来，撒丫子跑了。

我原本想的坐船，是那种听着小曲儿，吹着小风儿，喝着小酒儿的快活日子，但是！没想到我居然晕船。

我趴在护栏处休息，不过一小会儿，就迎来了一阵天旋地转，难受得想吐，那感觉就跟连续坐了十八个小时大巴车一样。有时，遇上点强风，船体摇晃得厉害些，我更是床都不敢下，只能闭着眼睛麻痹自己。

李维权也没想到我的反应这么严重，整日就守在我房间，仿若我的贴身仆人。我要喝水，就赶紧去端了水来喂我；想吃个苹果，连忙给我削皮切块，一块块喂到我嘴里。不是我非要当个生活不能自理的废人，是晕船使我丧失了自理能力。

李维权有时会突然朝躺在床上的我看来，若是逮到我也刚好我偷偷瞄他，我会立马有些尴尬地撇过头去，接着就会听到一阵轻笑。

「看你长得帅，多瞅你几眼，有什么好笑的？」我没好气地说。每次李维权的轻笑都会让我有些恼羞成怒，仿佛被他逮到什么小秘密一般。

李维权此时已经切好了苹果，走过来，塞了一块苹果到我嘴里：「这么喜欢的话，你想瞅几眼瞅几眼，」李维权话锋一转，「不过，帅是何意？」

「诶，李维权，你少自作多情了，之前的事我还记着呢！」我朝他翻了个白眼。算计我这事儿，在我这儿可不能这么快儿就翻篇儿。「帅啊，就是好看呗。」

「玲玲，有时候我真觉得你和这里的一切格格不入。」李维权又喂了我一块苹果，漫不经心地说出口，我却听得心惊肉跳。

这几日我真是被李维权伺候得太舒服了，很多时候说话都不过脑子了，用了很多现代人才有的词儿，李维权虽没明说，但仔细想想，他脑子那么好使，难道不会产生哪怕一丝丝怀疑吗？

如果李维权知道我是个从现代穿越来的人，而且这个世界不过书中一梦罢了，又会怎么做呢？

我望着垂眼低头，正认真摆弄苹果的李维权，有光从室外照进船舱，落在他那桃花眼卷翘的睫毛梢，根根分明，微微颤动，美好得好似海浪激起的气泡，仿佛还来不及看清，就会啪地一声碎掉。

「那我以后不讲了。」

李维权抬头，立马拒绝说：「不行。我想要了解你的所有。」

船舱外浪涛轻拍，掀起哗哗水色，舱内岁月藏于那双星眸之中，安然若素。

我怔住了，顿了好久，开口说：「李维权，告诉你一个只有我知道的秘密。」我深吸一口气，「在来沈府前，我的名字叫江小月。你一定要好好记住呀。」就算所有这一切只是一场书中幻境，可我突然好想让他记住我的名字。

闻听江南是酒乡，路上行人欲断肠。谁知江南无醉意，笑看春风十里香。

到达江南那日，烟雨连绵，细细柔柔，微风带着江南酒香，黏住过往的船只。不似上京的春天那般寒冷，此处已是莺飞草长，无不一一细说着江南柔情。我们的船混着其他大大小小的船只，在码头泊了船。

绵延曲折的深巷，穿流其中的小河，江南女子的吴侬细语，让我有些迷了眼。李维权撑了一把顶好看的油纸伞在我头顶，红底白边。我转头望他，他含笑垂眼看我，我们毫无破绽地混入了这如诗江南。

李维权带我在一处门前有溪流经过，特有江南色彩的院子前停了下来。他收了伞，我轻轻推开了院门。细雨透过天井落在院中间的绿植上，又落在地上，汇聚成汨汨水声。院中的小亭，住人的房屋，红木黑漆，夹着点点绿色，和我心中的江南宅院如出一辙。

「你什么时候找的这么好的院子啊？」我跑到中空的天井处，将地上的雨水踏得啪啪作响。

「好美啊，江南。」我忍不住感叹道，伸出手臂，仰着脸，享受关于江南的一切。

「是啊，很美。」

我瞧见李维权还站在房檐下，只是定定地看着我。我笑着跑过去，拉了他的手到雨中：「江南味道，除了酒香，也要细细体会一下这绵柔细雨！」

「咱们一直一直都留在江南，可以吗？」江南虽然比不上上京城繁华，可是小城水乡，可比那冷冰冰的上京城有味道多了。

再说这小院子里住着，不比那深宫来得舒服自在。我见李维权半晌没出声，不满地戳了戳他的腰：「好不好？」

「好。」李维权的桃花眼弯了起来，浅笑着应声道。

我开心极了：「说好了啊，反悔是小狗！」

「好！」

「哎，你还没回答我，什么时候找到这么好的地方的呢？」

「小云告诉我你想去江南的时候。」

我们前脚到江南没多久，太子拖家带口也住到了皇帝位于江南的行宫。行宫离我这位于僻静之地的小院子自然是很远的，不过正得我意，免得太子见了我又要将我绑了去投河。

左青木第二日便偷偷溜出来寻我，想必是李维权提早就告诉她这宅子在什么地方了。她来的时候，把正门拍得砰砰作响，我和李维权本来正在天井处琢磨着种花，都被吓了一跳。

「果然是你的朋友。」李维权若有所思地点点头。

我假装生气地轻踢了他一脚：「什么意思啊你！」又转念一想，「你不也天天跟我在一块儿吗？咱们一路货色。」

李维权并没有因为这个一路货色而恼怒，反而把他的桃花眼笑成了月牙儿。

我努努嘴：「你去开门！」

外面的左青木见久久没人开门，喊道：「二皇子……你和玲玲一起住吗？」完了，这丫头铁定又脑补了什么不健康的东西。

李维权低笑出声：「是啊。」

左青木一踏进这院子，脸上就挂着一副我懂我懂的表情，朝我各种挤眉弄眼，仿佛发生了什么天大的事情一样。这院子这么大，住两个人又怎么了。

我从左青木手里接过我的小金库，爱惜地抚摸了它一下。我的小宝贝儿，我还以为要失去你了。

「这里面到底装了多少金银？不要命也要拿回来。」李维权挑挑眉，伸手就要抢过我的盒子。我连忙护住盒子，支支吾吾不知如何开口，脸上微微有些发烫。

左青木瞧我这样子，估计好奇心也被勾了起来，帮着李维权开始抢我的盒子。她一把拽住我的两个手臂，让我不得不撒手，盒子就这样落到了李维权手里。

我急得大喊一声：「李维权，你敢开！你开了我就生气了！」喊完我就有点后悔，因为李维权一副你这也叫威胁人的表情，让我无地自容。我们 21 世纪，女孩子生气是很强有力的威胁工具好不好，男孩子哄起来可是要花大价钱的。

「咣嗒」一声，盒子开了。

李维权看着盒子里的东西，表情愣住了。

左青木瞅见李维权的表情，兴奋地大喊，「哇，什么宝贝啊？连皇子都看呆了！我也要看看！」

她跑过来，脑袋凑近看着盒子里的东西，李维权则似笑非笑地看着我。

一瞬间我有种秘密被曝光的感觉，压根不敢看李维权，自暴自弃地捂着脸蹲在地上。

盒子里只有两件东西：李维权的佩玉和那束黛尾干花。

「我还以为什么呢，就一块玉佩和朵花儿呀！」左青木失望地瘪瘪嘴，「玲玲，你真是太没出息了！」

李维权应声附和：「是啊，太没出息了。」语气里有掩不住的笑意。

「你要笑就笑吧。」我破罐子破摔，心一横，直直开口道，「我就是太没出息了。」

确实，我就是太没出息了，才会莫名其妙喜欢上一个算计自己的人。本来以为如果一直藏着，总有一天这种感觉会过去，可每次瞧见李维权，哪怕只是远远看一眼，都会没来由地悸动。不是紧张，不是心跳加快，而是忍不住想靠近，却又觉得遥不可及。连我自己都不知道从何时开始，我的眼神总是落在那个桃花眼少年身上，或许是初见时，他轻轻摸我头的时候；又或许是送给我干花时，或者，只是因为他总是朝我温暖地笑。

如今这个秘密就这样被明晃晃地剥开，暴露在阳光下，令我有些失落。我蹲在地上，鼻子发堵，耳朵嗡嗡地耳鸣着，或许下一秒，李维权就会轻声细语地对我讲，真傻啊，不过做戏而已。

我听见李维权一步一步走近我，蹲在我身边。

我将埋在水腕中间的脸藏得更深了些。

「那你绣的荷包什么时候给我？」

我惊讶地抬起头，本来刚刚用力忍着的眼泪，此刻满了眼眶，大颗大颗顺着眼角滑落了下来。

李维权伸手替我擦掉眼泪：「这个盒子我能再早些时候打开就好了。」他顿了顿，「以后不会了，再也不会了，我保证。」

「你们两个在演折子戏吗？看个破盒子，嘀嘀咕咕半天，干吗呀？」左青木嫌弃地看了我一眼，把盒子递给我，「就看一下，又不是要抢，至于哭得这么惨吗？」

我和李维权对视一眼，齐声笑了。

左青木困惑地看了我们一眼，但又好像懂了点什么似的，点了点头。

江南五六月的梅雨时节，洪水常发，皇宫每年四月都会派人过来监督堤坝的加固，虽说太子受罚前来，但也是个轻松差事，到处带着顾青儿在江南游玩，有一次我过桥时，碰巧还遇到了泛舟为乐的两人。

反而是李维权，隔三岔五就去堤坝看看，生怕被偷工减料。用他的话说就是，这事儿儿戏不得，关乎江南几十万条人命。

这太子要是真的成了皇帝，估计文朝很快就会玩儿完。

太子不办事，整日带个漂亮女子四处玩乐，江南百姓自然是有所见闻。果然没过多久，皇帝一道圣旨就下来了，太子看完，气得在房里直走圈儿。不过接到圣旨后，他也算收敛了些，开始操心操心堤坝之事。

我特别好奇这圣旨上到底写了啥，让一向不听话，离经叛道的太子能乖乖「上班」，一连追着李维权问了好几天。

「圣旨上说，如果堤坝出了问题，父皇要让顾青儿给江南百姓陪葬。」李维权一边看着堤坝的设计图纸，一边跟我搭着话。

「怎么不说话了？」李维权听我没有作声，抬头看我。

我撇撇嘴，指了指桌上的图纸：「我怕我再继续打扰你，皇帝老儿也要我给江南百姓陪葬。」

李维权收起图纸，说：「既然太子管事儿了，我也带你泛泛舟，作作乐？」

「泛舟没意思，咱们去前面那条河摸鱼吧！」我等的就是李维权这句话，至于泛舟吗，我陪左青木头几日泛了个够，因为晕船，体验并不美好，我是这辈子都不想再泛舟了。

「摸鱼？」李维权似乎想起了很久远的回忆，「上一次摸鱼，那都是很久之前的事了。」

「走吧走吧。」我知道他可能又想起小时候的难过事儿，连忙拉起他的手，朝门口走去。

门口的小河刚好到膝盖处，河水清澈见底，能瞧见许多细小的游鱼。我将裙摆提起打了个结，脱了鞋，兴奋地一下子跳到水里，激起水花阵阵，有些还落在李维权身上，我自己也搞得满脸是水。冰凉的河水穿过我的脚丫子，没上我的膝盖，我忍不住开心畅快地笑了起来，「你倒是下来啊！」我朝李维权浇水。

李维权挽起裤脚，露出白皙修长的小腿，我再看了看自己的，男孩子这么白不科学啊！

「咱们比赛吧，看谁摸的多……啊！」李维权突然伸手从水里拽住我的脚踝，我一个重心不稳，一屁股坐在水里。看见我狼狈的样子，他笑得浑身乱颤。

我突然起了个坏主意，捂着脚，皱着眉毛，假装忍痛道：「抽筋了！都怪你！」

果不其然，李维权立刻走过来，弯下腰就要查看。我心里一暖，但还是毅然决然地扯过他的衣领，弄得他一个重心不稳，一头栽进了水里。没想到啊没想到，平日温文儒雅的李维权也有今天，我不由得坐在水里笑得肚子痛。

李维权这才反应过来，一把拉过幸灾乐祸的我，我也被他扯得整个人落入了水里，还不小心中了一大口口水。我从水里抬起头，刚准备发作，却对上了李维权近在咫尺的脸。

这时我才发现，我俩的姿势有多尴尬。我半跪在水里，双手在混乱中不知何时扶上了李维权的肩膀，而李维权则半坐在水中，双手撑住身体微微后仰。

我紧张地不知道该怎么办，手不知收回来好还是不收回来好。这个姿势，怎么有点我要强吻李维权的意思呢。

我对上放大几倍的李维权的眼睛，甚至能看到他眼中自己的倒影，他漆黑的瞳孔深邃无比，引诱着人不断靠近，想要窥探更多。他的呼吸轻轻扫过我的鼻尖，我的唇峰，我不由自主地咽了咽口水。

关键时刻，我突然额头一痛，接着又听见噗通一声，是石头落水的声音。我捂着脑袋，朝四周望了望，却看不见任何人。谁啊，这么缺德？怎么往河里扔东西，还好死不死地砸我脑门上了。

我悻悻然从水里爬起来，突然什么兴致都没了。

「我也太倒霉了吧，这都能正中脑门？」我忍不住朝李维权叫委屈。

李维权也站了起来，表情看起来好像也不太好，但听我这么说，伸出手温柔地替我揉了揉前额：「先回去换衣服吧，容易着凉。」

说完这话，他又有些若有所思地环顾了一下四周。

我心里总是突突直跳，感觉有些事情要发生。

次日一大早，李维权说要去堤坝处看看，便匆匆出了门。我待在院子里，继续捣鼓刚刚种下的花种子，总是要翻翻土，浇浇水，施施肥什么的。

忽然听得一阵进入院子的脚步声，我心里咯噔一下，被吓了一跳，刚刚出门去打水，忘记关门了！我抬头望去，看到来的只有邵晋一人，不由得舒了口气。

「你怎么来了啊？」我继续低头翻土，忽然又觉得这样不妥，便站起来，「要不要去客室坐，要不要喝杯茶？」

「你真还挺有女主人的样子。」邵晋的语气有点戏谑，打眼望了望这院子，苦笑了一下，继续说道，「当初不是说要和我私奔来江南吗？现在来是来了，可我没能开成酒楼，你也成了和别人乘船而来的人。」

我低头，不知道如何作答。对于邵晋，每次见他，我总是愧疚多于其他，更糟糕的是，我竟然无法作出任何补偿，沉默了许久，我也只能说对不起三个字。

邵晋倒是笑了：「玲玲，我又没有怪你的意思，」他顿了顿，「只是感叹一下世事难料罢了。」

「作为朋友给你提个醒。」邵晋话锋一转，「上京传来消息，皇帝病得很严重，四皇子想必是等不及要有所行动了，还有……」邵晋停住了，没有接着说下去。

还有李维权，他这次南下江南，想必也不只是监督太子修堤坝这么简单吧。

「他说之后会一直住在江南，我决定相信一次。」我看向邵晋，目光坚定。

「就算他想，二皇子这个身份，是说放弃就放弃的吗？除非二皇子死掉，不然他永远都摆脱不了。」邵晋稍微加大了声音，我知道他是着急想要提醒我，让我小心。

「谢谢你，邵晋。」

「玲玲，江南也将成为是非之地。」邵晋摇摇头，转身离去了。

这段日子里，大多数时候我就在这院里浇浇花、拔拔草，李维权似乎因为堤坝的维修忙碌起来，整日都瞧不见人影。有时候早上起来，院子里冷冷清清，伴着门外溪流水声，我都不知道李维权有没有回来过。但我偶尔也会半夜被他开门的声音惊醒，他总是会在我的门口踌躇好一会儿，好几次我都以为他会推门进来，但又听得他渐渐远去的脚步声。

我总是会想起邵晋说的那些话，心里总是隐隐不安，可又觉得既然选择了相信，何必再忧心这么多呢。但夜还很长，我却睡不着了。

后来我跟着左青木悄悄去了堤坝一趟，看见李维权还真是在施工处待了整整一天，看起来还很辛苦的样子，我又觉得自己真是魔怔了，才疑心重重地跑来干些偷窥别人的傻事儿。还得忍受左青木不停啧啧啧，嘲笑我重色轻友，一日不见想得慌，我也没话反驳，说什么都必须得照单全收。

日子飞快地溜入了五月，天气渐渐变得暖和起来，天井处的绿植愈是葱郁，有些之前和李维权一起种的花，也陆陆续续开了几株。

江南的天气就跟小姑娘似的，阴晴不定，有时候雨下起来，一连几天都没完没了。

早上起床开窗时，一阵泥土混着青草的芳香扑面而来，温和的晨光从天井洒下来，整个院子平添了好几分暖意。李维权就蹲在天井底下，摆弄着几株开了的鲜花，听见我推窗的声音，他应声望来，整个人仿佛都被晨光镀上了一层柔和的光圈。瞧见我过来，他嘴角上扬，弯了桃花眼冲我笑了笑，真是比手里那株花还好看呢。

「今天没去堤坝吗？」我揉揉眼睛，撑了一个懒腰，懒洋洋地问道。

「堤坝快竣工了，今日就闲下来了。」李维权放下花盆，朝我走过来，突然就揽住我搂进了怀里，「帮了太子这么久的工，他倒好，日日和小情人儿卿卿我我。」李维权一只手放在我的后脑勺，轻轻摩挲着，「我也得抽点时间，陪我的小情人儿不是。」

「谁是你小情人儿啊？」我嗔怪道，不自觉就红了脸。这样没羞没臊的话，李维权倒是说得脸不红、气不喘，到底该佩服他演技强还是心态好啊。

「我才不做别人小情人呢。」我抬头佯装生气地瞪了他一眼。

他倒是眉开眼笑，抱着我的脑袋，亲了我脸颊一口，仿佛在奖励小孩子，连语气都是哄小孩子一般：「那明媒正娶好不好？」

「不好，谁要嫁给……」我话还没说出口，李维权突然开始挠我痒痒，我从小到大最受不了这个，「你住手，李维权……」我被挠得想四处乱躲，他却一只手紧扣着我的腰，让我无法动弹。

「到底好不好？」李维权丝毫没放过我的意思。

我笑得眼里含泪，只好求饶般答应道：「好，好。你别挠了！」

「这才乖。」李维权心满意足地替我理了理头发，「上次不是说想放风筝吗？走吧。」

李维权一说，我这才想起，之前无意间提过一句，没想到他还当真了。其实我也没多想去放风筝，主要是在古代实在是没什么事情可做了。

李维权变戏法一般，不知道从哪儿变出一只蝴蝶风筝递给我，粉白相间，虽然小巧了些，但也精致可爱。

「和你像不像，都粉粉小小的，很可爱。」李维权凑到我耳边，语气带笑。

我含糊其辞地点点头。你觉得怎么样就这么样吧，我扣扣脸颊，虽然压根不知道自己哪里跟这纸风筝像了。

小溪再往前面走一百多米，便是一大片绿油油的空旷草地，风景如画。我将风筝递给李维权：「诺，拿好了，不要动，我让你松再松手。」

李维权接过风筝，眼睛却看都没看风筝一般，只是勾起嘴角，一动不动地盯着我。我被他看得有些不好意思，赶紧拉着风筝线向前跑去，一个没站稳差点摔了一跤，搞得跟落荒而逃似的。李维权在我身后轻笑一声，嘱咐我慢点跑。

跑了不一会儿，一阵微风拂过耳边，撩起我散落的发丝，我回头朝李维权招了招手，欢快地喊道：「放手啦～」

李维权一撒手，风筝呼啦一下被风吹得老高，我一边跑一边不停放线，看着那只小小的蝴蝶越飞越高。

我瞧风筝差不多飞稳了，也渐渐放慢了脚步。李维权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跟了上来，侧走在我旁边，只是微微颌首盯着我，一句话也没说。我有点奇怪，转过脸去，还没来得及说话，他便出其不意地吻上了我的嘴角。

我的个小心脏，忽地停了一拍，继而猛地狂跳起来，扑通扑通，似乎想要冲破胸口夺门而逃。在我不知所措时，李维权突然双手揽过我的腰，迫使我贴近他，含上了我的唇瓣，有些强势又温柔地加深了这个吻。

他的呼吸有些迷乱地扫在我脸上，我只觉得心里麻麻痒痒，身体发软，本能地环着李维权的脖子，挂在他身上，勉强能站好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就在我以为自己快要窒息的时候，李维权才结束了这个深吻，用低沉的嗓音开口：「不要离开我。」

我趴在他胸口，脸烫得快要烧起来了，大口大口呼吸着，跟着点了点头。

反正我似乎一时半会也离不开这个鬼时代了，有李维权在身边陪着，好像也很不错。想到这里，我不由笑了起来，伸手不自觉地环抱住了李维权。

至于那只小小的风筝吗，早不知道飞到哪儿去了。

「你在傻笑什么啊？」左青木拍了下我的脑袋，一脸嫌弃地看着我。

我尴尬地朝她一笑：「没什么，没什么。」回忆起那日的那个深吻，我难以自控地红了脸。

左青木瘪瘪嘴，不满地抱怨道：「明明说好今天咱俩好好玩玩儿，你倒好，一个劲地走神。」

她双手抱胸，看着我问：「你说，我刚刚说到哪儿了？」

「啊？」我不好意思地挠挠头，毕竟是我叫了她出来玩儿的，「不好意思啊，你再说一次呗。」我讨好地摇了摇她的手臂。

左青木白了我一眼，深吸一口气，开口道：「我说啊……」

我等了半天，却久久没等到她的后半句，一转头，才发现左青木盯着某个地方，眼睛都不眨一下，呆愣住了。我好奇地顺着她的视线望过去，瞧见一个穿鹅黄衣衫的少年公子，摇着一把折扇，身后跟着个十三四岁的小书童，在这集市上闲逛着。确实生得好看，跟姑娘一般水灵灵的，唇红唇白，难怪左青木看得都傻了。

我在心里偷笑一下，这个小妮子总算是知道什么叫心动了吧。

我赶紧撞了她一下，给了她一个眼色：「小帅哥诶，要主动才会有故事。」

左青木忽地底下了头，脸颊泛起红晕，嘴角有掩不住的浅笑，我还第一次见她害羞，觉得好玩极了，可还没来得及让我开口逗逗她，左青木便又耷拉着嘴，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：「唉。」

她生无可恋地重重叹了口气：「可惜……我已经是太子妃了。」说完，又不舍地往那位公子的方向多瞟了几眼。

「太子压根没理过你，你还真要守他一辈子啊？」我有些替左青木抱不平，她也还是个花季少女，怎么可以因为这场政治联姻，就将终身锁在一个完全不爱自己的人身上呢。

「文朝改嫁也是常事，你去好好跟太子说说，让他休了你，咱们俩一起留在江南。」

左青木面色有些为难，不知道该如何作答。我明白她内心的纠结，虽然她性格洒脱，可是在这样一个时代，女子主动提出和离，那还是非常违背伦理纲常的事儿。左青木自然是不想和太子一起的，可她身后还有她爹左将军，还有从小受到的教育和女子礼节熏陶，到底是不能轻易下决定，只能贪恋地再多瞧那个男子几眼。

那位好似感知到左青木灼灼的视线，竟然侧头看向了我們，微微朝我们点了点头，勾起嘴角笑了笑，但又很快就转过头去，跟书童讲话了。

左青木或许是被那一笑晃到了眼，或许是真受够了这样的日子，想放手一搏了：「玲玲。我决定了！」左青木抓住我的肩膀，生怕自己会反悔一般，有些咬牙切齿地说道，「过两天，堤坝正式竣工之时，江南的官员和太子会在湖上船内举办庆功宴，想必那天他的心情一定很不错。」她顿了顿，继续说，「那天，我一定要告诉太子，我想留在江南。」

会有个竣工的庆功宴吗？为何李维权从来没有提到过呢？是了，这些事儿本来也与我无关，估计是没有告诉我的必要吧。

「玲玲，那天你也来给我壮壮胆吧？」左青木充满期待地看着我，毕竟她还不知道太子和我的过节。

我一时语塞，不知如何回答，竟然脑袋一昏，点了头。

后来，独自回小院的路上，我想着跟太子的种种过节，恨不得抽自己一个大嘴巴子，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疼！怎么能就这么答应左青木呢。

不过也还好，大不了不去就是。那天就算完放了左青木的鸽子，估计最多也就被她骂个三五天，反正她总不能一辈子生我气吧，大不了低声下气活几天呗。

「沈小姐。」言庭突然出现在这条我回小院的必经之路上。此时夕阳西下，落日余晖并没有让他显得温柔些许，反而加深了他原本古铜色的肤色，我被惊得打了个颤。

我急急向后退了一步：「两个月前，我在岸边没有看错，是你对不对？」我声音有些发抖，「是不是李维安派你监视我？情况不对就让你灭口？」

我撒丫子想跑，刚转身，砰地一下撞上一个硬硬的胸膛，不好，我心里咯噔一下。

「沈玲玲！」李维安抓住我的手臂，力道极大，拽得我生疼，但我不敢出声。

此时的李维安黑着脸，不同以往的冰块脸，隔着两米远我都能嗅到他的盛怒：「你给我记住，我、绝、对、不、会、杀、你。」李维安一个字一个字顿着说出来，眼睛却似喷火般，恨不得一口咬死我。大哥，你这心口不一，我怎么信你啊。

「痛……」我蚊子般轻轻吸了口气。再不说话，我这只手腕儿估计就要废了。我极其可怜巴巴地望了李维安一眼，李维安表情一僵，什么也没说，倒是松了手。

我转了转手腕，这才偷偷打量了一下李维安，看样子胸口的伤好得差不多了，只不过清瘦了许多。

「你过得还好吧？」望着李维安的脸，鬼使神差般我就冒了这么一句话出来。想着可能是因为上次闹得不欢而散，突然就来了江南，到底心里还是觉得有些过不去，毕竟他冒险救了我一命，结果别人伤都没好，我就跑了。

李维安好久都没说话，我以为他不会回答了，结果他又闷闷地说了句「「不好。」

我黑线……这要我安慰一下他吗……

我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：「我过得还不错，嘿嘿。」

李维安深深看了我一眼，蕴含了些我看不懂的情愫，过了许久，他才慢慢开口嗯了一声。

接着我俩就像第一次见面时那样，大眼瞪小眼，好一会儿相对无言。

「留在江南，永远不要再回上京了。」李维安看了言庭一眼，言庭从背后掏出个风筝。我一看，是个粉白相间的蝴蝶，脸猛地就红了，感觉全身血液直冲脑门。他都看到了？一瞬间我真想找个地洞钻进去，压根不想接这个风筝。

也就是一刹那间，我醍醐灌顶，惊讶地出声：「你……朝我扔石头的是你？」

李维安没有回答我的问题，又恢复了往日冷冰冰的模样：「太子的庆功宴，你不许去。」

「我本来就没……」我把后面的话给咽回了肚子里，恍然大悟般望着李维安。城府深沉如李维安，他才不会突然跑来江南，就是为了扔我几颗小石头吧。

联想到之前邵晋说的，皇帝病重，李维安怕是按奈不住，要庆功宴动手了，我冷冷地看了李维安一眼：「那我可以回家了吗？」

李维安点点头，我转过身，绕过言庭，想要快步离开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安突然叫住了我，声音里有些不舍，有些急切，仿佛有千言无语要对我说。

我仿佛被这声音下了咒，脚步定住了。

「没什么，走吧。」李维权低声开口，我背对着他，不知此时他是何种表情，可能还是那副冷若冰霜的样子吧。

23. 阴谋

当晚我回到小院后，本想等着李维权回来，告诉他庆功宴可能会有阴谋，让他注意。可等了一个通宵，也没有见他回来，后来我实在困极了，便趴在桌上睡了过去。再醒来时，已然是傍晚时刻，因为已经到五月底，天也黑得晚了些，我瞧着外面的天色，估摸着怎么也得下午六七点了吧。不知怎的此时我已经躺在温暖的床上了，盖好了被子，应该是李维权什么时候回来过吧。

想到明天晚上就是庆功宴，估计李维权也需要提前做准备，应付那些前来巴结的官员，自然是没有时间回来的。

太阳穴有些隐隐作痛，我有些担心，李维安万一心一狠，把整船人都给杀了怎么办。无论如何，我觉得自己应该去，李维权，左青木，这些我在乎的人都会去，我想我是断然不能置身事外的。

这才刚一下床，我就发现自己浑身麻得要命，走路都有些困难。不至于吧？我睡了多久啊，手脚能麻成这样，脑袋也有些昏昏沉沉的。

挣扎着起来到外面吹了吹风，感觉精神了很多。简单洗漱了一下，我便按照上次左青木带我去的路线，朝堤坝那边走去。

等到了堤坝，映入眼帘的便是一艘两层的巨大船只，泊靠在岸边，船只上明黄烛光在湖面点点落落，跟着微波荡漾开去，仿佛给这条河道倒入了漫天星辰。船只上到处挂着大红色的布

条和灯笼，十分喜庆，就算在船下，也可以听到满船的喧嚣热闹。

我不由得开始怀疑，我到底睡了多久？莫不是已经睡了一天一夜？直接到庆功宴这晚了？看起来是了。

「玲玲，太好了！我以为你不来了！」我还来不及细想到底怎么回事，左青木一眼就瞧见了，大声招呼着。我连忙朝她比了个静音的姿势，搞得她一脸莫名其妙。

左青木走到我跟前，有些不乐意，但还是压低声音说道：「你知不知道我等了你多久！」她挽住我的胳膊，继续道，「咱们先上船，马上开船了！」

我点点头，跟着左青木上了船。船只这么大，太子不一定能看见我，而我也一定能找到李维权。

「你有看到李维权吗？」

左青木敲了一下我的头，非常鄙视地看了我一眼：「你满脑袋就是李维权是不是？你姐妹我的终身大事就不重要了是不是？」

我抱歉地笑了笑，认真地说：「不是了，真的是有要紧事儿！」

左青木不高兴地翻了个白眼儿：「他在主舱，和几个官员在一块儿呢。」

她顿了一下，才说：「好了好了，我带你过去吧，拿你没办法。」

这庆功宴便是在主舱举行的，船舱最深处摆了一张黄金屏风，上面雕刻着梅兰竹菊四君子，看起来既富丽堂皇又典雅高贵，这黄金屏风跟前的坐榻，不用想也知道是太子和太子妃的。围着这主席排开，便是各个江南重官要臣的坐席，听说还有些名流商贾也要受邀前来参宴。

我一下就瞅见了人群里的李维权，穿着一袭蓝底红色的刺绣衣裳，在人群里很是耀眼，想不被注意都难。没想到李维权很快就发现了站在门外的我，突然愣住了，但也只是短短一瞬，一下秒，他就带着笑朝我走过来了。

我抓住他的胳膊，踮起脚尖，低声在他耳边说道：「太子可能有危险。」

李维权挑了挑眉毛，淡淡开口：「你跟我身边，别多管闲事，先看看情况。」

我们俩的这场对话，在左青木看来，仿佛就是两个亲密恋人在咬耳朵，她丢下一句你们慢慢腻歪吧，就离开了，我都还没来得及提醒她几句。

李维权握住了我的手，拉着我坐到他旁边。他掌心的温度透过我的手掌传递过来，我那颗本一直悬着的心，突然就着了地，安定了下来。

太子依旧迟迟没入席，底下的官员都有些议论纷纷。太子，不会已经噶屁了吧…而且左青木不知道此时是不是和太子在一块，我担心她那个粗心大意的样子会受伤，脾气又倔，万一惹恼了刺客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。

「你手心都出汗了。」李维权柔和的声线让我紧绷的神经舒缓了不少，「担心的话，一起去看看太子？」

平日只有我一个人的话，这种时候我是断然不敢去送人头的，都是有多远跑多远，可这次和李维权一起，我竟什么也不怕了。我侧头看了看他坚毅的侧脸，惊觉不知何时他已经在我心里有了如此的分量。

太子和顾青儿就在次舱客房里，其实也并不远，出了主舱，没走多一会儿，就听到了左青木的大嗓门，我心里突然一定，还好没事，只不过她和太子的交谈并不太如意，其间还夹杂着顾青儿娇柔的劝架声。

我和李维权刚在门口站了没一会儿，左青木就气鼓鼓地冲了出来，从我身边过去了，好像都没看见我似的。太子倒是瞧见我了，没我预想中的惊讶，只是眼光落在李维权牵着我的手上，也没多说什么。太子拉着顾青儿去往主舱，我和李维权默默跟在后面，活生生像两个大保镖。

宴席顺利开始了，其间每次出现个什么歌舞表演，我都格外紧张，生怕这些个舞女们是训练有素的杀手，上一秒还跳着，下一秒万一挥着刀冲向人群，我们这第一排躲都没有地方躲。

不过，直到宴席快要结束，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。我不由得开始怀疑李维安是不是玩我呢，但好像他也没说要来刺杀太子，都是我自己根据些有的没的脑补的。我抱歉地看了一眼李维权，刚准备开口说些什么，下一秒就被一阵嘈杂声打断了。

几十个黑衣人突然涌入主舱，朝太子袭来。我吓得尖叫出声，这几十个人提着明晃晃的剑，来势汹汹，遇到挡路的直接就一刀一个。李维权立刻将我护到了身后，隔壁座的乡绅商贾也以我们为中心围了过来，看起来像是要保护我们。这种危急关头，谁还顾得了那么多，我只想跟李维权一起安全离开。

我抬头向左青木那边看去，发现船上的侍卫们已经将他们团团围在中间，太子抱着顾青儿，左青木看起来有些不知所措，脸上写满了惊恐。

我不由注意到，这些黑衣人的很多攻击，并不像冲着太子去的，反而是冲着左青木这边，招招致命，一连好几个侍卫都已经倒下了。反而是太子和顾青儿，在几个侍卫的护卫下，已经快退到舱门外了。

我心下一慌，差点站不住脚，意识过来后，就想冲到左青木身边去，李维权却一把拉住了我，急切地看着我：「危险！」

就在我转头看了眼李维权，再回过头去寻找左青木的一瞬间，一个黑衣人手起刀落，伴随着一阵刀光，便是漫天血红。左青木连声音都没来得及发出，就直挺挺倒在了地上，砸得船板一声闷响。她脖子上的血就像没了阀门，溅得老高，让那原本光洁的黄金屏风，附上了浓重的猩红色。

看见倒地的左青木，太子只是愣了一秒，就赶紧护着顾青儿出了门。左青木眼睛睁得大大的，嘴里、脖子上依旧有汨汨鲜血冒来，很快连她今天穿的鹅黄色儒裙都被浸染成了血红色。她直愣愣地看着我的方向，在我眼前，她眼底的生气一点一滴消失了。

恍惚间，我想起了那日站在房顶上穿着白衣白裤，头发张扬，插着腰的少女，她跟我讲过，她以后的意中人会是一个盖世英雄。

可是，这个女孩都还没来得及认识那日集市上偶遇的少年啊。

我突然失去了全部力气，只有眼里的泪水不停翻涌而出，他的目标，或许一开始就是左青木，而我怎么那么傻。

庆功宴后，江南一连好几天都阴雨连绵，不眠不休。左青木的尸体，因为江南到上京路途遥远，加上天气变热，最后就决定葬在江南，让太子带着她的衣冠回京复命。上京城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，大约是一周后，听说皇帝气得一口血就吐在了大殿上，左将军年事已高，听闻此事，直接晕了过去。

左青木虽然是将军府的庶出小女儿，但左将军就这么一个女儿，本就疼得要命，如今却不明不白命丧他乡，只剩下空落落的衣冠给他。皇帝第一时间下令彻查，说是要还左青木一个公道，但也心知肚明她不过是做了政治权力斗争的牺牲品。

左将军戎马一生，对朝堂之事本就不喜，嫁女儿于太子，也是君命难违罢了。本来为了小女儿，在众人弹劾太子时，左将军仍然是反对罢黜太子的，如今上朝时，只是一言不发，脸色很难看。

左将军心里自然是怨恨那幕后黑手，朝中也猜测纷纭，但似乎还没有什么实质性的证据。不过，他更多的是将责任揽到了自己身上，怪自己为什么要把女儿推进一个大火坑，可无论如

何，左青木都再也回不来了。

太子在朝中的形势越来越糟糕，现如今没了左府的支持，朝中废太子的声音越来越多，出乎意料的是，大部分时候皇帝得到的奏章，都是力荐李维权的，李维安和沈府出奇低调。虽然我人不在上京，但这些皇家的消息就跟娱乐圈的八卦一样，很快就传到了江南的大街小巷。

我一连好几天都没办法入睡，每当我闭上眼睛，左青木倒在血泊里，直勾勾望着我的空洞眼神就会出现。我总是吓得梦中惊坐起，在这死寂的深夜莫名不安，了无睡意。

我总是不断想起她大笑的样子，她怼太子的样子，还有那大得出奇的拍门声。有时候，望着那紧闭的房门，我会突然意识到，再也不会那样一个女孩来了。

那么活生生，上一秒还活蹦乱跳的人，一眨眼就没了。普通人的命，对他们来说，如蜉蝣，如草芥，或生或死只是弹指一挥间的事儿。太子可以毅然决然地抛下左青木，李维安日后可以冷酷无情地置沈府于死地。这些人，哪个不是和他们日日相处的，在权力面前，他们显得那么不值一提。那么，李维权呢？他能有多少不同呢？或许没什么不一样。对他们来说，或许皇位才是最重要的吧。

李维权接到了皇帝的圣旨，彻查当日大船上的所有人。又因为堤坝修缮结束，返京时间愈来愈近，他每日几乎都不在小院。自那日变故后，我整个人的活力，似乎都跟着左青木一起消失了，整日浑浑噩噩，要不就躺着，要不就坐在天井下坐一会儿，有时候一坐就是一天，什么都不吃也不会觉得饿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权不知道什么时候回了小院，从背后环住了在天井发呆的我。伴晚时分，确实有些凉意，我自觉地往李维权温暖的怀里靠了靠，心里也不由得有了些暖意。

「怎么这么瘦了？」李维权抱我的手紧了紧，又微微轻叹气道，「明日，明日我带你出去转转，都会过去的。」

我心不在焉地嗯了一声，闭着眼靠在他胸口，尽量不去想那些让人头疼的事情，可是好像越是想要摆脱，它越是留在你的脑海里久久不能散去。

我突然想到了什么，睁开眼，转过身正对着李维权：「你知道是谁做的吗？」

李维权估计没预料到我反应这么大，愣了一秒，点点头。

「不是你吧？」我吸了口气，小心翼翼地问出了藏在心里很久的问题。

因为我实在想不通，既然都设计得这般完美了，李维安何必亲自前来江南呢，还担着自露马脚的风险。可是我也不愿意相信是李维权。但这种想法一旦冒了出来，就会疯狂在心里生根

发芽。

听我这么说，李维权的眼神一下暗淡了下来，声音也冷峻了几分：「你觉得是我吗？」

他这样直白地问我，眼神中有着掩饰不掉的失望，令我一瞬间没了主意，感觉自己做了很大的错事。我有什么立场去怀疑，愿意为了我留在江南的李维权呢。

既然他都明确承诺了不回去，何必多此一举，夺这太子之位呢。可是我管不住自己胡思乱想，有些慌乱地低下头，不敢看他。

李维权抬起我的下巴，不由分说就吻了下来。这个吻带着些许侵略性，他有些粗暴地一寸寸攻城略地，我有些略微吃痛地唔了一声，想要推开他，可李维权却惩罚一般咬了下我的嘴唇，但也稍稍放轻了动作。

他一只手紧紧箍住我的腰，另一只手则撑住了我后仰的后脑勺，力道大得恨不得将我揉进他的身体，这个吻既霸道又深情，我没出息地动了情，回应了他。

「这件事不是我做的。」李维权停了一秒，有些无奈地开口，「她是个好女孩，只可惜生错了地方。」

我心里那块悬了很多天的大石头，在听到那句不是我后，噗通一声落地了。我愿意相信他。还好不是李维权，否则我真不知该如何面对他，还有这份感情。

「必须要回上京吗？」我知道李维权受了圣旨，必须回京复命，可是我总觉得不能让他回去，心里有些隐隐不安，朝中无端刮起的推举李维权为太子的风，我猜定跟李维安有关系。

可是，我实在想不明白，这样的刺杀，笨如我也能猜到和他脱不了干系，更何况是皇帝呢，推举李维权，也颇有些此地无银三百两，急着把一切都兜给李维权，反而会更让人生疑。

「嗯。」李维权拥着我，轻轻吻了下我的头顶，「玲玲，听话，在江南等我好不好。」

我不知哪里来了一股子勇气：「不要。」我压了压自己那颗扑通狂跳的心脏，「我跟你一起回去。」

「玲玲……」

我见李维权表情有些为难，也明白他的诸多顾虑。

「我也想早点看到事情水落石出。」我微闭起眼睛，「我总是想起那日青木看向我的空洞眼神，毫无生气，但好像又在告诉我，让我帮帮她，让我救救她。」我声音有些不可抑制地颤

抖，「我在江南见过李维安，我可以作证。」我不由得捏紧了拳头，虽然我知道这种口头证据，对于李维安来说压根没有任何威胁。

「可是…」李维权有些担忧地开口，但见我一副视死如归的模样，只得似溺爱般轻笑一声，「罢了，既然你要跟我一起回去，我定护你周全就是了。」

「不过，不要见四弟，我会吃醋。」李维权话锋一转，掰过我的脸认真说道，末了还在我唇上轻轻一吻。

我耳朵本能地红了，什么时候开始，我们俩接个吻都变成了这么自然的事情。

回上京城的前几天，李维权几乎每日跟我一起待在小院里，渐渐我的心情也很好了些许，晚上也睡得安稳了些，只是偶尔难免会触景伤情。每当这个时候，李维权总会沉默地揽过我，让我靠在他的怀里，这无言的关怀有时甚至胜过千万句安慰。

离开小院那天，天气难得地好。很早就有鸟儿从天井处飞进院子，唧唧叫个不停，我也起了个大早。虽然在此处不过住了两个月，却分外不舍得。天井处和李维权一起种的花，还有些没开呢，不知道我们走了后，什么时候能回来，还能不能赶上这花期。

院门打开，我瞅见门外站着一个模样分外明朗好看的公子哥，身后还跟着一个书童。我微微皱起眉，觉得他似曾相识，却想不起在哪儿见过。

公子哥见我愣在门口，朝我拱了拱手：「姑娘，叨扰了，」

少年特有的嗓音，有些低沉但又很纯粹：「在下同姑娘在集市有过一面之缘，今日前来……」

公子哥抬起眼，朝门里望了望：「那日和你一起的那位姑娘呢？当日在下跟随两位姑娘，见你们回到了这里，本不该前来打扰，实在是，唐突了…」

公子哥的耳朵有些泛红，抬起头时眼里多了些期待：「这一次，我是特意为她来的。请姑娘帮忙引荐。」

我站在门口，僵住了。

我该如何告诉他，你来晚了，你要找的那个姑娘啊，她永远不会回来了。

这一刻，我深感这完蛋的人生啊，还真是讽刺，很多人，很多事，看起来凑巧，可似乎总是，就差了那么一点儿。

如果那日左青木再勇敢一点点，去认识这个少年；又如果当日那个少年能再进一步，来结识左青木，那么，他们的人生，会不会有个不一样的结局？可是人生没有如果，这一刻，总算领会了这话背后的无奈。

「她是上京人，已经回上京了。」李维权的声从背后响起。

少年明显一愣，随即露出失望又懊恼的表情：「这样啊……」少年朝我们行了个礼，就领着书童离开了。

「命运弄人啊。」我叹口气，不由得感叹道。

「是啊。」李维权看着我，附和道。

有了上次晕船的经历，李维权准备了马车，决定走陆路回上京。不过也并没有十分轻松就是了，坐了大半个月的马车，屁股都差点坐废掉了。古代的官道，其实也就是宽敞一点的泥巴路，该有的石头颠簸一个不少。

不过我俩也并没有急着赶路，一路上也算走走停停，看了快大半个文朝的天下。我心里明白，李维权这是知道我心里难受，特意不急不慢地赶路，顺便带我散心，路过挺喜欢的小城，我们便会稍微逗留个一两日，也没什么特别，只不过李维权陪着我到处逛逛转转，本来只是一个简单的回程，我却有种提前度蜜月的即视感。

「我们俩还真有点像小夫妻度蜜月的样子呢。」我坐在马车外面，两条腿耷拉着，晃呀晃。

李维权坐在另一边，桃花眼弯成了月牙儿：「这么想嫁给我呀？」

我瞪他一眼，真是没皮没脸。

李维权爽朗地笑了几声，「不是你先提的吗？怎么了？不好意思了？」

他瞧见我耳根子红了，轻声失笑，悄悄在我耳边讲：「真是找了个脸皮薄的小媳妇儿。」然后趁我不注意，偷偷在我脸颊处亲了一口。

我嫌弃地摆摆手，佯装生气道：「就你这样，跟个市井流氓似的，去了上京城，谁还认识你是二皇子啊。」

李维权不接我的话茬儿，只是拉过我的手，紧紧拽在手心，心情仿佛很好似的，时而看看我，时而悄悄看向前方。

这样的日子，如果可以永远继续下去该多好。

可是美好的日子总是很短暂，我们在路上逗留了一个多月，到上京时已经是有点初夏的气息了，我也换上了在江南买的鹅黄色的儒裙。看着越来越熟悉的景色，我在心里有些感叹万千，本来上次南下江南时，就打定了不再回来的主意，没想到兜兜转转，还是又回来了。

马车匆匆压过上京城百年的石板路，街上的小店一个个朝后跑去，当我再次看到德来居时，心里咯噔一下，忽然堵得慌。再也不会有人和我一起来德来居的二楼，点二十个刚做好的板栗酥，不顾旁人地大笑吃喝了。

李维权看出我有些触景生情，示意车夫停车：「要不要去买几个板栗酥？」

我摇了摇头：「不用了。」她都不在了。

李维权也没有多说什么，车又重新动了起来，在上京城绕了很久后，终于在一个看起来人烟稀少的院门前停下来了。

「玲玲，此次你回上京城，自然是越少人知道越好。」李维权有些担忧地叮嘱，「这上京城看似平静，实则早已暗涛汹涌。」

我点点头，很明白李维权为何将我安排在这僻静处。

「如今朝中呼吁立我为太子的风头正盛，有人高兴，也有人急着找弱点除掉我。」李维安蹙眉，望着我，满是担忧，「不知道带你回来，是不是错了。」

我主动抱住李维权，结果因为身高差距，只能环住他的腰：「别担心，我就待着这里，一定不瞎跑。」我将脸埋在李维权胸口，「还有，如果……如果我真有什么不测，不怨你，我自己决定回来的。」

我必须回来，为了左青木，也为了李维权，原小说李维安是当了皇帝的，那么就意味着李维权的下场不会太好，我必须留在这里。

李维权愣了一下，再开口时，声音有些发抖：「玲玲……」他紧紧圈住我，「我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的。」

我相信你啊，李维权。

李维权告诉我这院子的周边，有他安排的便衣羽林军护我周全。我偶尔出门在附近瞎转悠时，却一个人影儿都看不到，只是偶尔有时候，有些大爷在下象棋，我心下自言自语，总不可能是这些大爷吧。

安顿好我后，李维权即刻回了皇宫复命。

他本来是无意将事情原委告诉我的，但我缠着他，无论如何我已经深陷在这泥潭里了，要是 一个不小心死掉了，也死得明明白白。我说这话时，李维权当头就给了我一个爆栗，一副拿 你没办法的样子。

皇帝到底是没放下皇后的死，一边暗中让李维权调查，一边称病，让沈府掌权，等着他们露 出马脚。但其实皇帝老儿对李维权也是有怀疑的，甚至不惜亲自出宫调查。皇帝自然是知道 太子的性子，又闹出个绑架沈府二小姐，暗害四皇帝的话柄，便将太子发到江南修堤坝去 了，一来不至于打草惊蛇，而来借着修堤坝的功劳，也可以压一压朝中废太子的呼声。

我印象里皇后就是个恶毒冷峻的刁蛮美人，这个皇帝老儿吧，也是个老谋深算的主儿，不知 知道到底怎么就对皇后情根深种，连着对太子都如此维护。

都是儿子，怎么差距就这么大呢？哪一个当不是当，非拧着个烂泥往墙上扶呢。或许真是破 锅自有破盖子配，两个人坏到一块儿去了，但话又说回来，他们是帝后，自然不能用破锅破 盖来形容的，太子呢，也不至于是烂泥，顶多是个草包吧。

皇帝老儿又担心太子搞不定堤坝，又怕沈府对太子有动作，便让李维权跟着来了。毕竟这堤 坝如果出了问题，死的可不是一两个人这么简单，也算这个时代的民生大事吧。结果太子愣 是不争气，好名声都落在了贤王李维权的脑袋上，江南百姓谈起太子都说他被女色所困，做 了皇帝这天下可怎么办哦。

再加之没了左大将军的支持，此时的太子连皇帝老儿都有些维护不了了，毕竟上京城的老百 姓都在传太子丢下太子妃独自逃命，这才让太子妃遭了歹徒的道。

只不过沈府在皇后和左青木的事情上做得很完美，根本没留下任何物证，相关的证人也几乎 都如何人间蒸发了一般，难寻踪迹。李维权有些卖关子地告诉我，但也并不是一无所获，只 要做了，总会寻到蛛丝马迹，只不过把这些蛛丝马迹串起来到能够扳倒沈府和李维安，需要 一点时间。

我也算这蛛丝马迹中的一环吧，李维安会怎么对付我呢，在江南时还信誓旦旦地告诉我绝对 不会伤害我，那么现在呢，我有些不寒而栗。

想必这也是为何李维安这段日子如此低调的原因，估计是察觉到了皇帝的警惕，或许还多 少少鼓动了些许大臣，上奏拥护立李维权为太子。

只是我不太明白，聪明如李维安，何必做了两件吃力却并不太讨好的事情呢。这么做确实大 大削弱了太子的势力，但皇帝必然会起疑，自然也不会放过李维安和沈府，更别提当太子 了。如果说是为了嫁祸李维权，这种损敌三百、自毁一千的方式也太牵强了。反而给我一 种，李维安自己挖了一个火坑，自己刻意想往里面跳的感觉。

我甩甩头，到时候朝堂之上，证据之下，任是李维安再聪明，也再难有什么幺蛾子了吧。到时候……到时候……也算给左青木出了一口气吧。

明明应该是太快人心的事情，但想到一惯傲气逼人的李维安，忽然从高处掉下来，摔在地上狼狈的样子，心里居然有些揪着，咚咚不安地跳了几下。我被自己的反应吓了一跳，不由得想起来他那日在江边义无反顾救我的模样，一定是因为我心里还是认定，是他救了我一命，所以良心难安而已。

自从回了上京，李维权对我就格外上心，能留在我身边时绝对不离开。有时候我都忍不住嘲笑他，哪有这么夸张啊？好像这上京城每个人都会对我不利似的。

不过前几日，好像发现了什么重要证据，皇帝老儿把李维权召进宫里，直到现在也没有任何消息。

我的心不自觉地就挂在了嗓子眼，终是想跑到院子外，瞧瞧李维权有没有回来。为了转移下注意力，让自己不那么焦虑，我想着要不坐下绣会儿荷包，但也老是戳到自己的手指，一会儿手上就多了好几个血窟窿。

「你就是这么绣荷包的？」

声音传来，我整个人顿时僵住了。本来因为痛含在嘴里的手指也忘记拿出来，只是有些呆呆地转头，看向身后的人。

李维安！他怎么找来的？我本能地后退几步，拿起手里的绣花针指着他，有些口齿不清地喊道：「你……你……怎么是你？」

我看了看手里小得几乎看不见的绣花针，觉得这话实在太没威慑力了，转而就把绣花针对准了我的脖子：「你再过来，我就死给你看！」继而又觉得，我真是古装剧看多了，脑子坏掉了吧，还来这套。李维安估计巴不得我自行了断，还懒得劳烦他动手。

这么想着，还没等李维安开口，我就自己有些尴尬且自觉地把绣花针放到篮子里，清了清声音，抱着手臂，让自己看起来冷酷一些：「你来干什么？」不是说好了有便衣的羽林军吗？都死哪儿去了？

我心下一惊：「你把李维权怎么了？」难道李维安他夺位成功了？李维权已经……

李维安脸色铁青，一言不发地看着我自个儿在这儿演了一出大戏。

「他好得很。」李维安有些闷闷地开口。

我偷偷呼了一口气，拍了拍胸口。

我不知是哪儿又惹到了这个冰坨子，都还没因为左青木的事情跟他急眼呢，他反而忽然走过来，使劲捏住了我的下巴，力道大得我觉得自己的下颌骨就要碎了。李维安一声不响地怒视着我，我也不甘示弱地回瞪着他。

「李维安，我告诉你，青木的事……唔……」

猝不及防，李维安有些温热的唇重重地压在了我的嘴上。我惊讶地睁大了眼睛，心猛地紧了一下，使出吃奶的劲一把推开了他，李维安也没料到我能力气这般大，往后稍微退了一步。

「流氓！」我捂住嘴，心里又气又急，慌乱得有些不知所措。

「他就可以是吗？」李维安冷冷问道。

我才反应过来这句话背后的意思后，有些气急败坏，涨红了脸：「你个变态！偷窥别人！」

我仿佛还不解气，继续说：「没错，李维安怎么都可以，你一碰我，不……你只要一靠近我，我就觉得难受！恶心！」

李维安的脸色变得比刚刚更难看了，抿着嘴，瞪着我，忽然将我拦腰抱起，大步朝屋内走去。

我这才意识到自己这次真是惹恼了他。我拼命挣扎起来，李维安只是反手把我扛在肩上，任我怎么折腾都不放手。

他将我重重扔在木质床上，我的背磕到硬硬的床板，疼得我倒吸了一口凉气。但李维安一刻喘息的机会都没有给我，俯身就压了过来。我惊叫着躲开了，双手抵住他，不让他靠近。

李维安单手按住我的两只手，唇再次欺压了过来。我紧紧咬着牙齿，坚决不放行，李维安的另一只手开始解着我腰间的衣带，吻也开始落在了我的脖颈上，一点点往下，轻轻啃咬着，脖子上麻麻痒痒的感觉令我羞愧无比，我却没有一点反抗的力气。

「李维安，我求你了，不要……」我哽咽着低声哀求他，但好似他没有任何停下来的意思，反而手不安分地向下移去。我绝望地闭上了眼睛，紧咬着嘴唇，眼泪早已濡湿了我耳边的头发。无法摆脱的绝望感席卷了我，我不自觉地发起抖来。

李维安好像感觉到我身体的剧烈颤抖，停了动作，放开了我的手，又替我系好腰带，起身站了起来。

我以为他就这么放过我了，但下一秒，李维安朝门口说道：「进来吧。」

言庭身型一转，便出现在门口，朝着李维安拱拱手。

「带沈小姐回安王府，她若是不听话，就给我绑了带回去。」李维安说完，便一甩衣袖离去了。

为什么跟我想象中的完全不一样，武侠小说里不都是男主背着或者横抱着女主飞檐走……壁于黑夜，怎么到我这里就这般不同？言庭将我扛在肩头，我头朝下，被晃悠得头昏眼花，想了想，也只能怪我和言庭不是男女主。

不对，这事儿必须算在李维权头上，说好的位置偏僻的宅院呢，说好的便衣羽林军呢，这会儿连他本人都不晓得跑到哪儿去了。虽然知道他现在调查沈府，估计确实忙得顾不上我，但一想到这里，我这心里还是有些闷得慌。

冷风呼呼，刮得我脸生疼，偌大的上京城，对言庭来说，只不过一会儿工夫，便稳稳落在了安王府。他将我送到李维安的书房，我们到时，李维安并不在，言庭便将我锁于书房，就离开了。

我实在猜不透李维安为何突然要胁迫我来他的府邸，若是怕我告发他，先不说我的证词值个几斤几两，但灭口好像才是李维安的一贯作风。莫不是他还真看上我了，绑了我来做小妾？我甩甩头，被他看上一定是因为上辈子做了什么天打雷劈的事情。

李维安的书房装饰十分简单，一套红木制的桌椅板凳，文房四宝，余下的便是堆着满满当当书本的书架。虽然这些古文笔画繁多复杂，但仔细瞅还是能看出字形得，看得出，都是些我看也看不懂的好书。桌案上堆着些奏章，信件，我盯着那些东西，努力控制自己不去一探究竟。好奇害死猫！我默默对自己说。

但是，这能让我搞清楚李维安到底在算计些什么。

这样想着，我人已经不自觉地坐到了凳子上，翻看起来。不过结果令我大失所望，都是些鸡毛蒜皮的政务之事，居然有人上奏章告诉李维安，朝中的王大人昨日的衣着颜色过于妖艳，应当给予警告，李维安还认真地给予了批注，已阅。

没想到李维安平日那副冷冰冰模样的背后，都在看这些东西？我又翻了翻，这才意识到，李维安除非脑子被门夹了，才可能把那些秘密奏折这么明晃晃地放在桌子。我索然无味地撇撇嘴，扔了奏折，视线一转却落在一封已经拆开的信上，落款的一个淑妃看得我心里一惊。李维权那个喜怒无常的母亲？我抬手扯过那封被压着的信，还没来得及看清上面的字，就被人从背后给抽了去。

「这不是给你看的。」李维安面看了我一眼，声音清冷。

我剝了他一眼，压根不想给他什么好脸色。我站起身，就想要离他远一点。还没来得及迈开步子，就被李维安一把拽住了手腕。

「去哪儿？」李维安的声音不似以前那般听着就让人汗毛直立，这会儿听起来颇有些不知所措。

我心下觉得好笑，张口就讽刺道：「我不是被你给掳过来的吗？能去哪儿？」

李维安脸色稍微一僵，有些不太自然地松了手。他坐在书房的椅子上，忽然笑了一下，有些苦涩。我以为他会说些什么，但他也只是动了动嘴，竟然扯了嘴角笑了，有几分凄然。

房间里安静得只能听见我们彼此的呼吸声，我瞧他坐在哪儿，一言不发，些许碎发遮住光洁的前额，仔细打量才发现，和江南那次见他相比，他竟是憔悴了很多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安试探般地叫了我的名字，我不作声。

「你还在怪我。」他见我不说话，有些像在问我，更像在给自己一个解释。

我听到这句话，心中便燃起了一股无名火：「我不该怪你吗？」

我微微捏着拳头，左青木临死前的样子再次浮现在我眼前。无论如何，当日大船宴会上的一幕，我都无法释怀。

李维安盯着我看了半晌，开口道：「可以，但不可以一直。」

「就算你能一手遮天，可以控制整个上京城，难不成还能控制我的脾气？怪不怪你，是我决定的。」就算我是个软柿子，好说话，也没什么立场，但不代表这事儿就可以翻篇了。

「他还是让你回上京了。」李维安没有接我的话茬儿，自顾自地说道，「我可以保证让你毫发无伤地待在安王府，但他不可以。他有顾虑，父皇，淑妃，都是顾虑。」李维安突然放软了声音，「玲玲，既然他让你回来了，这次我便绝不会放你走。」他轻轻伸出手，小心翼翼地想要拉起我袖摆下的手，我稍微一收手就躲开了。

我嘲讽地笑了两声：「是我自己要回来的。我要看着你那一桩桩罪行被揭露，看着你失去一切想要得到的！」

「你已经做到了。」李维安垂下眼眸，收回了手。

我沉默不语，不是因为听不懂这句话的言外之意，只是怕自己又自作多情。

「你就待在这里休息吧。」李维安道也没有继续深究下去，站起身准备离去。

「你会将我锁在这里？」

「那你会心甘情愿，老老实实留在我身边吗？」李维安反问，不是问我是否愿意留在安府，而是他身边。

我还没来得及开口，李维安便摆摆手，看着我：「我不需要你的答案，沈玲玲。」他停了停，又开口道，「我是什么样的人，你最清楚了，不是吗？」说完他便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，紧接着立刻就有两个侍卫走过来，拉了门，上了锁。

我有些无力地坐在地上，看这意思，李维安是绝对不会放我离开这间屋子的，更不要说安府了。除非李维权能来救我，否则我真会被困在这里一辈子。

李维权那边呢，真的像他说的那样，找到了可以扳倒李维安的证据了吗？

就现在的情况来看，李维安能找到我，甚至敢留我在这府邸，想必在朝中势力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那样，处于劣势。或许李维权才是那个四面楚歌，自顾不暇的人。

我突然灵光一闪，这么久以来，我一直认为李维安的目的是拉下太子，可是区区一个太子，在皇后本家已经被满门抄斩后，对他来说早就不足为患了。他真正对手，是跟他实力相当，甚至更有实力的李维权。

会不会做这些，是给李维权下了一个套，或者是做给淑妃看的？这么一想，很多问题似乎都迎刃而解了。淑妃何等聪明，要让她相信李维安不足为患，那就必须露出马脚给她看。此时李维权和皇帝联系密切，查到的所谓扳倒李维权的证据，甚至都有可能是李维安自己放出去的。

在此时的淑妃眼中，她一定以为自己抓到了李维安的什么致命把柄。

我太阳穴突突跳了起来，隐隐有些担心李维权。但我依然猜不透李维安下一步会怎么做，有些气馁地拍了拍脸。

后来连着几日，李维安再没来过书房。每日到了饭点，就会有人送来饭菜，并且都很合我胃口，我也没想着跟李维安闹绝食，深知那可没用，照样吃吃喝喝。

就在我怀疑李维安是不是忘记还留了我在这安王府时，言庭出现了。这人总是神出鬼没，一出现便二话不说，跟武侠小说里写得一般，朝我点了两个，我便发不出任何声音了。我怒视

他，什么意思？

「王爷的意思，让我带你去前厅。」言庭认真地将我的手脚也绑了起来，抬着我去了前厅，但又没有进去，只是停在一张巨大的屏风前。虽然这屏风挡住了我的视线，但前厅里的声音却被我听得一清二楚。

只是听到那个熟悉的声音，我的眼泪猛地就掉下来了。

此时，李维权同我只隔着一张屏风，我看不见他的脸，可他的声音却那么清晰地落入我的耳中。他一定是来救我了！我发不出任何声音，眼泪却流个不停。言庭见我这样，抓着我肩膀的手加重了力道，好像很怕我挣脱束缚冲出去似的。

「我不会放人的。」李维安冷冷开口，不容置喙。

「只要你将玲玲还于我，我绝不与你争这皇位。」李维权的声​​音坚决有力。

我在屏风后，第一次亲口听到他这样说，心中大动，猛跳了好多下。

「二哥，在江南时我就说过，一旦她回上京，我就不会再放手。」李维安开口，带着刺。

接着便是一阵漫长的沉默。

「当日宴会上要发生的事情，你不也一早就知道它会发生了吗。那个位置到底不是你说能放下，就能放的。」李维安缓缓开口，「你也想断掉太子和左将军的联系，同时还能抓住我一个把柄，不是吗？」他语气咄咄逼人，丝毫没有让步。

我的眼泪不知道何时停住了，或许是累了，身体累，心也累。

李维权许久没接话，轻轻叹了口气：「你这话，是说给玲玲听的吗？」李维权的脚步声愈来愈近，「她就在这屏风后，是吗？」

我突然陡然一慌，不知道该如何面对李维权。心底那个一直隐隐的怀疑，到底还是爆发了。他到底还是早就知道了，却瞒着我，看着左青木死去。可令我更不知所措的是，我这一颗依旧为他强烈跳动的心，和脑海中左青木那空洞的眼神交织在一起，身体中的矛盾感仿佛要将我撕裂成两个人。

不过还好，李维安挡住了快要绕过屏风的李维权，至少我不用面对他，暂时用不着去回答一些问题，有些喘息的余地。

「你护不住她，否则我也不能找到她。」李维安不客气地开口，「你走吧。」

我站在屏风后，没办法说话，被缚住了手脚，心底突然有了一丝丝庆幸。至少这样我不会追过去，不会拉住他，不会告诉他我好想原谅他。

李维权没有再来过，我在安王府待着，李维安也没再锁着那个书房，我可以自由在安王府走动，不过也还是只笼中鸟罢了。我们默契地没有再提那日前厅的事情，我自然知道他将我叫过去，意味何在，而现在，他的目的也达到了。

我突然生了病，整个人快速消瘦了下去，没完没了地咳嗽个不停。李维安请了最好的太医来为我诊脉，太医说只是天气转凉，普通风寒而已。我却不知为何，心底觉得这个身体好似要垮了。

人一旦生了病，似乎就不太愿意多动，我很少出书房，大部分时间就是躺在书房里侧卧着，仿佛在等待死亡一样。李维安每天都会来看我，有时给我带些板栗酥，我总是连着盒子统统扔向他，他也不躲，任由那些东西砸向他。后来，他开始搬一些花花草草来这书房，我并不想搭理他，甚至连跟他置气都嫌烦。只是，前几日，偶尔瞥了几眼搬进来的花，发现竟和之前还住在沈府时，我院子里某日多出来的花品一模一样。

可是，似乎我发现得太晚了。

我身体一直不见好，虽然也不算坏，但李维安居然在书房里多搭了一张小床，跟我一起住了下来。我十分不乐意，但又不稀罕展现半分我对他的在意，就算是介怀我也不想体现，不管他说什么，做什么，我一概不想回应，拿他当空气。

偶尔我咳得有些厉害了，躺在床上喘不上气，李维安总是有些不知所措，连声叫言庭去宫里请太医，还会坐在我床边，扶过我的头靠在他肩膀上，一下一下轻轻拍着我的背，温柔得压根不像李维安。

「李维安，你到底在干什么？」我有些困难地开口道，「你以为我会感激你吗？」

李维安不说话，只是像诓小孩一般，继续轻轻拍着我的背。

我情绪有些激动：「我告诉你，不会！永远不会！都怪你！都怪你！」我声音有些微微颤抖，怎么就忽然穿越到这个鬼地方了，一来便是整整三年。

我经不住又使劲咳嗽了起来，眼泪也顺着脸颊滑落了下来：「我想回家，我想我爸爸妈妈了，我好想回家啊，你知道吗，我好想他们，我不想继续留在这里了，不想了…」

李维安柔声安慰我：「明天，我让沈灵茹来看看你。」

我闭上眼睛，不想再多讲一句话，在这个地方，对着李维安，做什么都是徒劳。

后来沈灵茹还是来了，我和她只是相对无言。对于她来说，我这个妹妹和她名正言顺的丈夫一起住在书房，放现代就跟小三差不多。可惜，这不是 21 世纪。许久沈灵茹才开口说：「玲玲，我不介意你嫁给维安。」

我听得一口气冲上胸口，一个劲猛咳嗽起来：「我介意！我死都不会嫁给李维安这种人渣！」

我还有些不死心地劝着沈灵茹：「你最好也赶紧走，离他越远越好……」

「玲玲，我……」沈灵茹吸了口气，语气里有些欣喜，「我有身孕了，三个月了。」

我勾勾嘴角，淡淡道：「恭喜啊。」

这个孩子对沈相来说，就是定心丸，对于李维安来说，是政治砝码，真正满心欢喜地期待着这个孩子的，只有沈灵茹吧。我突然意识到，无论我怎么劝，沈灵茹永远都不会醒的。或许这也是我解脱的办法，就是永远离开这个世界。

十二月下了初雪，上京城变成了白皑皑的一片。

我穿着素色的袍子，站在安王府里的小湖泊边，看着上面结起的一层冰，看起来还挺厚的样子，忍不住伸出一只脚踩在了上面，只是一下，冰上就出现了裂隙，还能听到冰块碎裂的咔咔声。不知为何，这种危险感让我踩了另一只脚到冰上，颤颤巍巍走了好几步，冰面上的裂痕更多了。

「沈玲玲！你给我站那儿，不许动！」我瘪瘪嘴，李维安怒意十足的声音突然出现，还伴着一声沈灵茹的惊呼。

我不以为然地转过身，看着他和沈灵茹，大声朝他喊道：「我就是不想活了。」

李维安脸色铁青，正准备朝我这里跑过来，沈灵茹突然闷哼一声，一只手捂着肚子，坐在地上，表情看上去很痛苦，另一只手则抓住了李维安的衣袖。李维安头都没有转一下，一拉衣袖快步朝我的方向走来。

此时我已经懒得去管他和沈灵茹之间的情情怨怨了，用力在冰面上跳了一下，只听得咔咔几声冰裂声，我便感到了被冰冷刺骨的湖水环绕的痛感，可也只是一瞬间，我便被跳下来拉我的李维安从水里捞了出来，拖到了岸上。

李维安紧咬着牙关，因为刺骨的湖水，身体本能地发着抖，盯着我的眼神有些怒意，有些惊慌。我假装没看到，别过头去。他横抱起我，快速走到屋内，叫来了丫鬟替我更衣，之后又叫来言庭，叮嘱他片刻不离地跟着我。等一切安排妥当，李维安忽然想起了什么，穿着湿漉漉的衣服离开了。

我躺在床上，暖炉烘得整个屋子暖暖的，仿佛刚刚的一切只是一场梦。

这次以后，李维安又变相软禁了我，不让我出书房，把书房内所有的陶瓷都撤走了。他不在时，更是让四个丫鬟守着我。看着四个小姑娘一副认认真真的样子，突然有些想笑，恐怕又是怕我想不开寻短见吧。

只不过，我倒也不想再自杀了。

那日在湖里泡了一下，我的病情好像变得更重了。好几波太医来了好几次，都说是风寒之症，不过加重了些，按时喝药其实没什么好担心的。我看着镜子里快要瘦脱相的沈玲玲，倒不觉得我会死，只是觉得这幅身体快要熬不住了。

十二月底，年关的时候，上京城出了大事。

太子造反了，连夜带着羽林军攻入了皇帝的寝宫。探子过来告诉李维安的时候，我也在场。李维安没有一丝一毫的惊讶，好像一切都在他的计划之中。我见他要立刻进宫，赶紧翻身下床：「李维安。」我叫住他，「带我一起进宫。」

他没有作声，但停住了脚步。

「你放过他。」我深吸一口气，「我就心甘情愿永远留在你身边。」

我突然琢磨明白了很多事情，关于李维安，淑妃，皇帝，李维权还有太子。

李维安低声开口：「你能说出这句话，就永远不可能心甘情愿。」他抬起脚，跟着言庭离开了。

我跪在地上，情绪失控地掩面大哭起来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哭够了，我倒在地上望着房梁发呆。

上锁的书房突然被打开了，我转过头去，看见房门口小腹微微凸起的沈灵茹。

「我帮你逃出去。」

「为什么？」

「只要你再也不回来。」沈灵茹开口。

我没有时间多想，赶紧从地上爬起来，抓住沈灵茹的手：「我答应你，但你先帮我进宫。」

我坐着沈灵茹准备的马车，一路通行无阻地进了皇宫，因为太子突然造反的原因，平日戒备森严的皇宫，此时也空落落的。我到的时候，太子领着禁军将皇帝和些许重臣围在了政务殿内。李维权和李维安都跟皇帝站在一起，邵晋跟着太子一起，看不清表情。

我站在黑夜中的角落，谁也没有注意到我。

「父皇。」太子开口道，「只要你放过顾青儿，儿臣立刻退兵。」

盛怒之下，皇帝的脸微微抽搐了一下：「我若不放人，你要如何？」

「那儿臣只能抢了。」太子心一横，「不惜一切。」

「哈哈！」皇帝怒极反笑，「好啊，好一个不惜一切，真是朕的好儿子。」然后皇帝老儿朝李维安点点头，李维安便做了个手势，四面八方涌出了大批的卫兵，围住了太子的人，还有些架着箭立在高处，人数远远多于羽林军。

「朕知道羽林军也是奉令牌行事，此时降服，朕既往不咎。」皇帝老儿刚说完，便有几个领头的羽林军扔了剑，跪在地上。接着便是大量兵器着地的声音，皇帝招了招手，令人押着太子到他跟前。

「把顾青儿给朕带过来。」皇帝话刚出口，旁边的小太监面色一僵，在皇帝旁边耳语了几句。皇帝挑了下眉毛有些吃惊，太子则是一脸担忧地望着两人。

「那个女人自杀了。」皇帝冷冷开口，「你可知错？」

「先是母后，再是青儿！」太子有些失控地咆哮道，「错？我没错！都是你！你才错了！你从一开始就错了！因为你的错，搭上了多少人命！」

皇帝有些痛苦的闭上了眼睛，「传朕口谕，即日起废黜太子，发配岭南。」随即摆摆手，「带太子，……带大皇子下去。」

皇帝到底还是心疼太子，发配岭南废掉太子之位，不过为了救他一命罢了。

「带淑妃来政务殿。」皇帝一睁眼，眼神凌厉，扫了一眼李维权，「这事儿还没了结。」

所有当夜在场的官员都跟着皇帝移到了政务殿，浩浩荡荡，乌压压的一群人，我也混在其中站在政务殿的角落处。

虽然挤着很多人，政务殿内却鸦雀无声，这种压抑的安静无形中预示着大事的发生。我因为身体原因，压抑着轻轻咳了两声，引得李维安朝我看过来。李维安看到人群中的我，脸色一

变，皱着眉望着我。我第一次不甘示弱地回看他。李维安，你的如意算盘打得可真好啊。

我瞅见他眼底有一瞬的慌乱，不知道是不是担忧我关键时候捣乱，坏了他的计划。

是啊，我怎么那么傻，那么晚才想明白，真正那个心腹大患，对他来说，一直都是李维权。

不过一会儿，淑妃就来了政务殿，一袭白衣，带着一股子傲气，看不出一点大难临头的慌乱。倒是李维权，向来云淡风轻的他此刻看起来竟有些无措。在我看来，或许被李维安打了一个措手不及。

太子逼宫的军队就是李维权管控下的羽林禁军，调用兵权的令牌落到太子手里，李维权必然是难逃干系。李维权也不是太子那种草包，自然是不会将令牌随手乱放，联想到淑妃和李维安有过书信来往，多半是李维安从淑妃下手设计了这场造反。李维安之前故意让自己四面楚歌，估计是为了给淑妃示弱，让其戒心降低。毕竟她也不是一般的后宫妃子，能让她掉到陷阱里，想必李维安也是做足了功夫。这也是我一直没有琢磨透的，李维安到底是如何不动声色地将淑妃和李维权摆了一道，而且很显然，李维权对淑妃有份参与一事毫不知情。

「这事儿与权儿无关，是我偷拿了令牌给了太子。」淑妃立在那里，气质高傲，丝毫没有电视剧里演的那种认罪时的颓唐劲儿。我一瞬间有点儿佩服这个女人，一朝入宫，步步为营，苦心盘算这么些年，败给了李维安，倒也还保持着一份坦然从容。

皇帝老儿生性多疑，虽然早先全然相信李维权，对李维安处处提防，这事儿一出，之前有多信任，现在的怀疑就有多深。不管淑妃怎么讲，皇帝心里已经对李维权起了疑心，这疑心也只会越来越大，甚至会觉得自己此前枉信了不该信的人。

「那也就不必多说了。」皇帝老儿脸色极其疲惫，坐在中间的椅子上，摆摆手，「带淑妃回宫，赐白绫。」

李维权咬着牙，脖子上的青筋清晰可见。他向前迈了一步，似乎想要说些什么，刚好抬眼的一瞬间，和人群中的我对上了眼。他没有说话，但我却感受到他似乎在做什么重要的决定，我虚弱地朝他笑了笑，他低下头，收回了迈出一半的脚步。

淑妃自嘲地笑出了声：「李嘉安，我和她当年同时入东宫，我总是觉得她被你骗得苦，看不清，犯些愚蠢的错。到今天我才发现，其实我才是那个陷得太深，错得离谱的人。」

淑妃想了想，又摇了摇头，定睛望着皇帝：「她的死到底是谁害的，我想你心底其实最清楚吧。」

皇帝的呼吸有些急促，佝偻着背，猛咳了几声，用黄色的手帕捂着嘴，隔得很远都能看见和明黄色格格不入的血污。

有些大臣开始小声议论，我站在他们中间，听到几声叹息，皇帝时日无多了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皇帝才缓过气来，朝我在的方向飞快看了一眼，然后朝李维权招招手：「这羽林禁军的牌子还是朕来保管，贤王这些时日也辛苦了，就留在王府好好歇息吧。」

皇帝老儿收回了军权，还变相将李维权软禁在了他的贤王府。

「唉，这天下还是安王夺了去。」有大臣在我身边低声说道。

这夜太子造反之事也算尘埃落定，太监扶着皇帝慢慢走到帷幔后。随后政务殿里的大臣有人叹气，有人得意，形形色色的人慢慢走了出去。

我站在原地没有动，李维权看着我，我们的距离不过十步之遥。

「我答应你，那件事。」李维安突然出现在我身侧，紧紧拽住了我的手，我没了能够甩开他的力气。

「如果你放过他，我就心甘情愿留在你身边。」

这是我说过的话，李维安决定答应我。

李维权的目光下移，落在了李维安牵着我的手上，我反手主动回握了李维安的手。我的心一点点越来越沉，李维权的目光越来越暗淡，最后成了一片灰。我不敢再看他，飞快转身，朝着外面走去。

「李维安，你要说话算话。」我踮起脚尖，靠近李维安耳侧，用旁人看起来十分暧昧的姿势跟他说着话。

不过十步之遥，怎么就那么远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如何跟着李维安上了马车，又是怎么回的安王府。下马车的时候，沈灵茹就等在门口，看到我的时候，瞳孔抖了抖，有些后怕地看了眼李维安。

我抱歉地冲沈灵茹笑了笑，毕竟几个小时以前才答应她我绝对不再回来，这会儿就跟着她老公一起又出现在了她的面前。

「外面冷，你带夫人进屋，没我的命令，别让夫人出屋。」李维安用他一贯清冷的嗓音吩咐着丫鬟，一边又小心翼翼地搀扶着我。

我皱着眉将他推开，只身朝府内走去，但确实因为身体虚弱，脚下一个趔趄，栽倒在了院子里的雪地里。我听见李维安在我身后脚步匆匆，就要上前来扶我。

「李维安，你想干什么？」我望着他，心底好像干涸的河床一般。

「我现在不可能再喜欢上你了。」

李维安扶着我的手臂，怔在了原地。

「地上冷，玲玲。」李维安没接我的话，难得有些温柔地提醒着我，将我扶了起来。我心里觉得讽刺得很，又觉得好笑，当着他的面笑出了声。

可是我愈是笑，止不住的眼泪越是大颗大颗滑过脸颊，温热的触感在一月的冷空气里格外明显。我发狠让自己笑得更大声，却不知怎么最后又跪在雪地里大哭起来。

上京城每逢新年就热闹非凡，今年也不例外。各家各户都贴些好看的对联，挂着大红的灯笼，年味似乎比往年还隆重。

大年三十之前，太子和邵晋就要离开上京城，前往岭南了。他们离京那天，李维安破天荒来问我，要不要去城门口送送，我因为身体不好，便摇摇头拒绝了。

不知道岭南的年是什么样的，我披着袍子，靠着窗框想着，像不像上京这样热闹，邵晋或许可以在岭南开个小酒楼，虽然不是江南，但也是南方，或许也差不了太多。

身体不好的还有皇帝，安王府的下人都在说，皇帝老儿已经卧床不起了，睁眼的力气都没有了，全靠药吊着最后一口气。不过短短一个月的时间，皇帝已经病得这般严重了，我不由联想到自己的身体，至少我现在时不时还能到处走走。

我喜欢跟后厨的几个小丫鬟聊天，活力满满，和病歪歪的我完全不同。她们讲安王怎么怎么好看，怎么怎么厉害的时候，我就皱眉，鄙夷地摇头。不过还好，她们偶尔也会提到贤王，她们说，可惜了，生得那般俊俏，现在只能做个被软禁的空壳王爷。几个小姑娘七嘴八舌的，我听得太阳穴痛，就摆摆手回屋了。

至于沈灵茹，我估摸着李维安并不想让她见我，我偶然间问过他一次，李维安只是皱眉，并不说话。我只能无趣地闭了嘴，他不是李维权，只要他李维安不想回答，就不会给你好脸色。

皇帝重病，李维安和沈相几乎完全把持着朝政。对于现在的我来讲，喜闻乐见，至少这样李维安整日都在宫里，我眼不见不心烦。

除夕前夜，李维安并没有回府，而是留在了皇帝的寝宫。

果不其然，第二天麻麻亮，皇帝驾崩的消息就从宫里传来，传位李维安。

李维安几日没有回府，大年三十晚上也没见着人影，整个王府倒是冷冷清清过了个年。

只可惜年后第一天，王府就出事了。

沈灵茹小产，毫无征兆，王府上下忙作一团，连沈相都连夜赶了过来。

我知道，李维安是断然容不下沈相了。其实我也有些心疼沈灵茹，想去看看她，纠结了半天，还是待在了屋里。我的身体也越来越糟糕，行动其实也很不方便，我过去也只会让她徒增烦恼，还是不要去添堵了。

大年初七，新皇帝李维安宣了沈相入宫，当着文武百官的面，从前皇后的死到刺杀太子，一桩桩、一件件全部清算给了沈相。人证物证，一应俱全，根本不容沈相狡辩分毫。

我料到沈相会是这个结果，只是没想到，这一天来得这么快，新皇帝李维安登基才不过几天，皇位还没坐稳，就着急清算，想来他们间的矛盾，也不是一天两天了。

上京城的百姓自然是觉得新皇帝大义灭亲，除了一个国家的蛀虫。

追随沈相的朝中大臣，有的跟着入了狱，运气好些的，自己主动告了老还了乡。

沈灵茹来我屋外跪了很久，我知道这是为何，让丫鬟劝她回去，毕竟她刚刚小产，我也不想她落下什么病根。可是她就是不走，我无可奈何，见了她。

「我救不了沈相的。」我叹了口气，「他不会容许任何有威胁的人存在。」

「玲玲，那是我们的爹爹呀！你救救他，只有你能救他了！」沈灵茹拉住我的衣袖，苦苦哀求着。

「今天，今天维安会回府，你去求求他，他会听你的，他会放过爹爹的，你去试试吧，我求你了，……我给你跪下……」

我赶紧拉住沈灵茹，答应她试一试。

「你了解李维安，我不能承诺什么。」

李维安前脚刚进府，我就被沈灵茹拉着一起跪在了他面前，尽管我心里一万个不愿意。

「维安，求你放过爹爹吧！」沈灵茹趴在地上，长发散在地上。

我瘪瘪嘴，直直跪着。

李维安知道我俩用意何为，一挑眉，蹲在我面前：「这就是你求人的态度？」

沈灵茹偷偷扯了扯我的衣角，我深吸一口气，软了语气开口：「求求你放过沈相吧。」

「我可以给他一条活路。」李维安一口答应下来，我有些不可置信地看着他。「只要你答应我，做我的皇后。」

沈灵茹张了张嘴，待在了原地，愣愣地望着我。

「不可能。」我虽然有些吃惊，但本能地一口回绝了。

「随你便吧，我不在乎。」我费了好大力气才站起来，不想再掺和了。

「我替她答应了。」跪在地上的沈灵茹突然开口，声音僵硬，像个机器人似的，「我作为长姐，替她答应了，只要你放过我爹。」

李维安一勾嘴角：「很好。」

我有些心烦意乱，什么都没说。随他们这群人的便吧。

那日后，李维安就将我和沈灵茹接到了皇宫。对于我而言，不过是换个地方，整日躺着罢了。

来为我诊脉的太医来得更频繁了，从越来越苦的中药，还有李维安越来越不安的表情可以看出来，或许我时日无多了。其实我自己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，毕竟从搬到皇宫开始，我已经连床都没办法下了。

李维安每日上完早朝就来陪着我，后来干脆将政务也搬来我屋里。我必须每日对着李维安，心里烦闷，可无奈连怼他的力气都没有，只能整日整日地叹气。李维安向来充耳不闻。

「我觉得我要死了。」我躺在床上，闭着眼睛，小声嘟囔，但我知道李维安听得见。

李维安原本翻奏折的声音顿住了，半晌才开口说：「你死了，就食言了。」

我心里翻了个白眼，这个混蛋李维安，就知道拿他来威胁我。

但说来也奇怪，第二天我奇迹般有了力气，还能到屋外走几圈。到元宵节前夕，我的身体居然越来越好，连我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。

元宵节那日，李维安特别兴奋地来找我：「玲玲，咱们去摘星楼看孔明灯！」

我不耐烦地捂住耳朵。

「玲玲，今年，我特意让上京为你放孔明灯。」他附身在我耳边轻声说，「你就跟我去吧。」我听得出来，他有些无奈，近乎哀求。

我拉过被子捂住脑袋，并不想搭理他。

「沈玲玲，那个人还在贤王府。」李维安威胁我，「跟不跟我去，你决定。」

我掀开被子起身，面无表情地开口道：「走吧。」

李维安的脸色并没有因为我的同意变好，反而像吃了苍蝇一样难看。他有些愠怒地瞪了我半晌，最终也没说什么，抿着嘴，拉过我的手走向摘星楼。

摘星楼很高，站在顶层，上京的繁华便一览无余。只可惜我无心欣赏，裹了裹袍子：「风大，我想回去。」

李维安闷闷脱了他的袍子给我。

我也不好再说什么，一言不发地站在他旁边。

忽然间，许许多多明黄色的孔明灯从上京城各个角落向天空飞去，那么多，那么亮，我竟看得有些迷了眼。恍惚间，我好像回到了四年前，回到了那天站在河对岸，看着漫天孔明灯升起的那个夜晚。

身体有些不受控制地朝后倒去，但四年前的光景却愈来愈清晰，我甚至能听见河边男男女女的嬉笑声和惊叹。可是河对岸那个少年的身影，却越来越模糊，我努力睁大眼睛，还是无法看清。

「玲玲！」

我似乎听到有人在呼喊我，但是声音却那么缥缈，似乎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，一声一声，越来越弱，越来越远，直到什么都听不见，直到周遭归于平静。

今夜星空真美，就和当初一样。

.....

再次醒过来时，我看见闹钟指向下午 4 点，手臂有些微微发麻。

被我压得微微发麻的手臂下面，是那本我还未看完的虐文小说。

我愣住，胸腔闷得难受，鼻子发酸，眼泪浸湿了扉页。

番外（李维权）：人生若只如初见

文朝刚刚上任的新皇帝年少有为，只可惜皇后年纪轻轻，不过十八就因病香消玉殒。虽连封后大典都未来得及举办，可这准皇后的丧葬规格，比起前皇后有过之而无不及。百姓们都知道先皇和先皇后的爱情佳话，想必新皇对这香消玉殒的准皇后，也定然用情至深。

虽然被软禁在贤王府，终日不得外出，可这消息还是飞速传了过来，成了院里丫鬟们闲暇时的茶余谈资。

消息刚传来时，我从不敢相信到出奇愤怒，李维安，你怎么敢让她死掉！怒火灼烧着胸腔，我只觉呼吸都有些不畅，脑袋里一声巨响，更是站都站不稳。我连忙扶住桌案，勉强站定。

「罢了，既然你要跟我一起回去，我定护你周全就是了。」

那日，我在江南的别院，信誓旦旦向她保证。可我终究没能护得了她，终究食言了。

可是她那么相信我，总是告诉我：「我相信你，李维权。」

而我，愧对于她，从一开始就愧对于她。

第一次见她，是在很久之前的一场端午灯会。那本就是一场别有用心的灯会，是精心设计的除掉李维安的良机。训练有素的刺客混在放孔明灯的男男女女之间，只等孔明灯漫天升起的一刹那，只等我一个手势，一声令下。一切都按部就班进行着，李维安出现在了河岸附近，我坐在河岸边二楼的二楼上，刺客互相传递着眼神，在整个闹哄哄熙熙攘攘的灯会下，计划有序悄然地进行着。

可惜，我出了差错。

明黄色的万千孔明灯从湖岸升起，灯火阑珊间，少女一袭红衣，弯着嘴角，唇红齿白，明艳娇媚不过如此。一时间，连我也分不清到底是隔岸的少女看着漫天灯火，还是这无尽的灯海落入了少女的一汪眼眸。也许是惊叹于眼前美景，少女忽然笑了起来，露出整整齐齐的一排小白牙。那一天，我第一次知道，露齿而笑竟可这般可爱。

「那是沈相过世的夫人收留的养女，闺名沈玲玲。」

我盯着她一蹦一跳穿过人流，飞奔过桥，红色的裙摆在随风飘动。看着她奔跑朝着的方向，心中升起了一股从未有过的不安，果然，她在四弟面前停了下来，对着他笑得那么明媚好看。

我不自觉地捏紧了拳头，可是那时我想，这样也好，李维安若是爱上了这个养女，对我来说怎么都是利大于弊，何必过多计较。我起身准备离开，告诉自己别再继续细想。

「日后在沈府多留意一下这个叫沈玲玲的养女。」我对潜伏在沈府的亲信如是说，到底是没忍住。

「日后，或许有用。」想了想，又怕他觉得奇怪，多说了一句。

不过，这话到底是说给亲信听的，还是给自己找了个了解她的借口，到现在，我也很难分清。

从那天起，那些从沈府传来的，原本无聊至极的密信，突然变得有趣了许多。

「沈玲玲今日又偷溜出府去了德来居，待了两个时辰才出来。」

「沈玲玲在院子里玩了一下午泥巴。」

「沈玲玲偷溜出府被沈相发现，罚她在书房外跪着，跪了不到半个时辰，她竟倒在地上睡着了。」

诸如此类种种，仿佛是我的解闷良药。我开始期待那些密信，没事儿时开始琢磨她今天干了什么。

后来，我也开始频繁出入德来居，可惜她从没留意到隔壁桌的我，圆溜溜的眼睛只能瞧见桌上的板栗酥。每次吃完，她总会向后一仰，靠着椅背，眯着眼睛，拍拍圆鼓鼓的肚子，非常心满意足的样子。

很久以后我才意识到，从我们遇见那刻开始，她从来都是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小白兔，而我是一个躲在暗处，机关算尽的狼。我和四弟，不，或许该叫当今皇帝，一人一手，拉她下了深渊，万劫不复。

其实我也尝试过去喜欢沈灵茹，既然一定要攀附沈府这棵大树，那就试着去喜欢。沈灵茹确实不愧为京城第一美人，只是我脑海里，老是想起那个吃饭狼吐虎咽，时常大呼小叫，没有一点大家闺秀样的沈玲玲。

「比起我，二皇子可能对家妹更上心吧。」沈灵茹摇着一把圆扇，不动声色地说。

我轻声笑道，不急着否认：「此话怎讲？」

「或许二皇子还未察觉，这在船上待了不过半个时辰，你已经提了很多次家妹了。」

我不置可否，只好勾了勾嘴角。

沈灵茹见我并没有否认，继续道：「其实我也早已心有所属，二皇子不必浪费时间了。」

「好啊。」沈灵茹被我不假思索的回答吓了一跳，但随即轻轻点了点头。

丢了沈相这棵大树，气得母妃大半个月没同我讲话。我也本该气恼，此时却只觉得满身轻松，心底深处有一丝丝庆幸。仔细想来，我这样，输给李维安倒也是情理之中的事儿，到底是不如他那般殚精竭虑，至死方休。

不过，他也和我一样。我们机关算尽，步步为营，满心以为可以掌控棋盘的一切，却都被一只不知从哪儿蹿出来的小白兔给掀翻了棋盘。

你揪住它，它就用一双懵懂的眼睛看着你，朝你眨眨眼，令你没来由就没了脾气，只觉得这小兔子冒冒失失，又傻又爱玩。想放它走，又控制不住地担心，指不定哪天就被人捉去红烧了，不如好心圈养在身边吧，让它一直做一只懵懂开心的傻兔子就好。

或许我和李维安都这样想过，偌大的王府，还容不下，护不住一只小兔子？

可惜，沈玲玲不是一只小兔子。

兔子急了，会咬人。可是她不会，她只会傻乎乎地去撞南墙，撞得头破血流，还笑嘻嘻地看着你说，我很好啊。

我真傻，她那样说，我便那么信了，一次次无所畏惧地把她放上棋盘。

我总以为，反正我也能护住她。

我托沈灵茹将小云安排到了玲玲身边，她会些功夫，性格也活泼，和玲玲作伴也好，不至于让她可怜到整天无聊地只能在院子里玩泥巴。

小雨的出现，是意料之外，但也算情理之中。我这个四弟，见我安排了人去玲玲身边，自然是坐不住的。只不过，我也是后来才知道，他下着一盘大棋，小雨是至关重要的棋子，连带着玲玲入了局。

我本打算不动声色，将计就计，从中获利就好。可是每每到夜里，我都辗转难眠，沈玲玲的脸一次又一次出现在我眼前，可怜巴巴地看着我，眼神像是在质问我，兔子这才养了多久，就要抛出去当诱饵了？我想反驳，养你才不是为了当饵……

我连夜翻窗去找她，急切想告诉她，你不是诱饵。可是见着人，又觉得这话一出口，连我自己都难以信服，到底是没能说出来。

后来，我夜夜去，夜夜都想告诉她，可始终没能对她讲出来。再后来，好像去找她成了习惯，我喜欢看她有些怒气冲冲地瞪着我，怪我弄坏了纸糊的窗户；喜欢听她说那些胡言乱语，时间允许的话，我甚至可以坐在那里，听很久很久。

现在看来，那时候未能说出来的那句话，到底又有何难，不过是要给自己留一个，去见她的心安理得的理由。

到底是心疼了，我决定放她走，放她去江南。只可惜，李维安不愿意放她走，不惜提前实行计划，只为了能及时将她追回来。

在刑部狱中见到她时，我难以抑制心底那肆意的欣喜，那种失而复得的欣喜。太好了，她还在上京。

父皇托我调查沈灵茹中毒事件，出奇顺利，线索一条条都指向了小雨，继而再指向了皇后背后的林家。只不过小雨拒不承认，一口咬定是沈玲玲所为。小雨背后的人是谁，做了个怎样的局，我一早就知道，也不打算毁掉这局好棋，只能牺牲小雨。

想必李维安就是料定了我会救玲玲，继而顺水推舟归罪于小雨。

罢了，或许，他本就比我适合当皇帝，他想当，而我只是因为无可奈何。

母妃被锁深宫，早年便失宠。从我懂事起，她便整日教我如何看懂人情世故，如何巩固势力，如何去争这皇位，所以我除了争这皇位以外，似乎什么也不会了。

可是玲玲的出现让我意识到，这个世界上还有第二种选择。那日在先帝为母妃所建的园林之中，第一次有个女孩温柔地拥着我，为我流泪，声音轻柔又坚定，让我为自己活一次。我一直都想问问她，她是如何知道，我对皇位之争的无可奈何，只可惜我永远都无法知道答案了。

其实玲玲也不知道，那时候我已经偷偷决定，带着她一起去她想去的江南。和她比起来，皇位于我其实没那么重要。只是母妃对皇位执念太深，时常拿玲玲的性命，又或者是自己的性命相威胁。我夹在中间，进退两难，到头来还是负了玲玲，也愧对母妃。

太子带着大批羽林军攻进皇城内宫之时，我才醍醐灌顶，千算万算，没想到李维安给母妃也设了一个杀局。杀掉皇后这么冒险的举动，让他看似四面楚歌，丢掉了皇帝的信任，其实不过是向母妃示弱，让她放下戒心。母妃虽一向自视甚高，但毕竟常年待在深宫，宫内外形势又瞬息万变，怎能斗得过自幼在权谋中打滚的李维安。

在江南之时，母妃早早传书信给我，庆功宴时会有刺客行刺，叮嘱我小心，但务必出席。我当时单单以为这事是母妃一人所为，目的自然是为了斩断太子和将军府的联系，可能……还会随带除掉玲玲。

我选择瞒了下来，玲玲一旦知道，便定是非去不可，我不能让她去冒险。

李维安在江南出现也并没让我多想，只当他是为玲玲动了真情，就像我一样。

我低估了他。

玲玲出现在宴会的那一刻，我便猜到母妃和李维安合谋做了这场刺杀。玲玲看着左青木死去时的暗淡眼神，让我心疼不已，懊悔万分，却更是无法告诉她我知情的事实。

母妃此事让我意识到，我不得不回上京。那毕竟是我的母妃，我不能留她在上京做一只待宰的羔羊，不能眼睁睁看她死去，我却享乐于江南。李维安是在用母后逼我回到棋局，逼我在玲玲和母妃间做选择。

我又能如何选呢？玲玲必然会因为左青木一事，要跟着回上京，除了带着她，我还能怎么选呢？

李维安确实对玲玲动了情，否则何必将我摆了一道，当着玲玲的面揭露我知情的事实。他不过是想让玲玲死心，让玲玲心甘情愿留在他身边。

或许他早就料到玲玲定会和我回上京，否则怎么会这么快就找到我精心藏匿的别院，皇位要争，玲玲，他也从未想过放手。

玲玲不喜深宫大院，我深知她的性子，早先住在静妃宫中时，我就提前跟羽林军将领知会了几句，若是看到一个兔子一般的小姑娘想要逃出宫，就由得她去，休要追究。

可我没想到，她到头来，却因为我，被永久锁在了深宫里。

我能好好苟活于世，软禁在这王府，定是她以自由和李维安所换。

如今她走了，李维安怕是不会再留下我这眼中钉，肉中刺。也好，如果有来世，可以早些碰到她。

深夜十分，我听见屋外响起了丫鬟的尖叫声，伴随着哭腔喊道：「王府失火了！快救火！」

火光离我住的这间屋子愈来愈近，呼喊声、脚步声都逐渐远去，只剩下有些灼人的热度，和火燃烧正旺发出的噼啪声。我平静地翻身下床，找到了玲玲绣给我的荷包，淡淡的粉色，就和她一样，好看得打紧，烧坏了可不行。我将它小心藏于胸口，又躺回床上，静静地闭上了眼睛。

.....

再有意识之时，我本能抬手摸向胸口的荷包，却摸了个空。

我猛然惊醒，睁开眼，四周白晃晃一片，刺得眼睛有些微痛，不由伸手挡住了眼睛。

鼻子里钻入一些陌生又刺鼻的气味，耳边一直传来莫名的滴滴声。

「醒了！醒了！医生！他醒了！」

眼睛渐渐适应了周围强烈的光线，我这才发现，自己身处一个四面白色的屋子，正被一圈衣着打扮奇怪的人包围着。他们全都惊喜地瞧着我，叽叽喳喳议论着什么。一个奇怪的妇人突然冲了进来，抱着我又是哭，又是叫，跟她一起的还有一位中年男子，他也用衣袖偷偷擦拭着眼泪，我只觉得好生奇怪。

身上传来的强烈痛感，让我否认了这是梦的想法。我突然意识到什么，拉着了妇人的手：

「你认识沈玲玲吗？」我的嗓子极干，发出的声音嘶哑难听。

妇人不答话，只是抱着我哭，说一些我不完全明白的话。可是我隐隐觉得，这里或许是玲玲曾经说过的家乡，她说过她以前叫江小月。

「你认识江小月吗？」我侧头问中年男子，妇人已经哭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中年男子还没答话，围着我的人群中有一名看起来年纪轻轻的姑娘开口道：「班长，你等等，小月去厕所了，我这就去帮你找！」说完风一般冲了出去。

我心中大动，真的是她吗？会是玲玲吗？

周围的人依旧不停地跟我说着什么，我只是眼巴巴望着那位姑娘出去的方向，等着那个被他们叫江小月的人。

那位姑娘再回来时，身边还跟着一位陌生女子，我的心沉了下去，难道不是玲玲吗？可是，为什么随着她离我越来越近，我的心跳竟不受控制地变快，愈来愈熟悉的感觉，让我有些肯

定，但又有些害怕失望。

「你绣给我的荷包，被我不小心弄丢了。」

被叫作江小月的姑娘，不可置信地睁大了双眼，继而眼底升起雾气，被泪水迷了眼。

这么爱哭，是我的玲玲无疑了。

番外（言庭）：惜不遇逢时

「岭南那边已经处理妥当了。」我刚刚从岭南快马加鞭赶回上京，水还没来得及喝上一口，便被招进宫中复命。

皇帝伏案批着奏折，闻言，抬头道：「史官那边，就按太子于岭南染疾暴毙记录吧。」

他淡淡交代了一句，接着又埋头于奏折之中，寝殿里烛光摇曳，一时间静得只闻笔墨声。

我转身欲退下，却忽地被叫住了。

「言庭，这皇位我终是坐稳了是吧？」我背着身子，看不到皇帝说这话的表情，言语里倒是听不出半份欣喜。

登基一年以来，以前的政敌、盟友，对皇位有威胁的人，都被他逐一清除掉了，上京的老牌世家大族，该处理的也都处理了，又提拔了很多青年才俊，想必这皇位该是稳坐了吧。

我点了点头，转身应道：「回陛下，稳了。」

一阵大风刮来，吹开了政务殿的门，咣地一声，在这寂静的深夜里格外响亮。

皇帝抬头看向政务殿外的层层台阶，一时失了神，很久没有说话。冷风灌进殿内，掀起帷幔，我不由打了个寒战。

第一次见到当今皇帝还是十岁那年，父亲当年位高权重，我也跟着沾光，和皇子们一起在太傅处学习。那天，先帝领着个小男孩出现了，跟太傅交代了几句。看他穿着寒酸，又瘦又小的模样，我还以为他是哪个大臣的庶子，送过来陪皇子们读书的。后来，我从大皇子口中断断续续听到，他是皇帝醉酒后和宫女所生的皇子，以大皇子为首的几个显贵之子整日捉弄他，可也从不见他气恼，只是面不改色地继续读书。

和皇子们读书，稍有不慎，惹恼了哪个皇子，是会掉脑袋的，严重的话甚至会连累整个家族。

因着朝堂上的厉害关系，每日回府，父亲都要我按时汇报上学情况，每每说到李维安时，他总是让我少去操心皇家的事，管好自己。有一次我忍不住多说了两句，说李维安可真是个怪人，从来不恼不怒，父亲拿出戒尺打在我手臂上，狠狠责罚了我，并且严厉叮嘱道，那是四皇子，名讳岂是我们可以随意叫的。而后，父亲若有所思地捋了捋胡子，良久之后又让我日后多多照拂下四皇子。

当时我也不过是个半大的孩子，难懂其中深意，不过听父亲的话总是没错的。从那以后，每日午膳时，我总是将自己的饭菜偷偷分一些给他，因为他总是只吃两个干巴巴的白面馒头。没想到，这个小小的举动让我逃过一劫，李维安作为四皇子救了我一命。

十一岁那年，一个炎热的午后，我在太傅的学堂上昏昏欲睡，抱怨着这么热还要读书，可真是命苦，抬眼瞅瞅四皇子，居然还能聚精会神听着那些知乎者也，心下正佩服他可真有毅力，突然几个侍卫冲进学堂，架着我就要出去，慌乱中，我压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。

四皇子李维安猛地站起来，厉声开口道：「太傅学堂，乃是皇子们学习的清净之地，扰了大皇子学习的雅志，该当何罪。」

为首的将领拱了拱手：「言家获罪抄家，皇上下令带走言公子，末将也是奉命行事。」

虽然我还不明白究竟是因为什么，但我知道，这一被带走，怕是凶多吉少了。慌乱中，我挣扎着求救：「别带我走，我不想死。」

我用求救的眼神看向李维安，但转念一想，他一个宫女所生的皇子，没权没势，又能如何呢。

被带走后，我待在大牢里，几乎已经在等死了。也不知道是何时，突然有侍卫带我出了大牢，进了宫里一处十分偏僻的院子。后来，我才知道，李维安在政务殿门口跪了一天一夜，水都没有喝上一口，向先皇求我做他的贴身侍卫。我见着他时，他正躺在床上，动弹不得，看见我，低声道：「我现在只能做到这么多了。」

那时我被他所救，虽捡回一条小命，可全家人都没了。或许是因为父亲生前的叮嘱，或许是因为觉得李维安定能成事的信念，又或许是因为他救了我一命，从此后，我便跟着他从这宫中偏殿，到安王府，再到这皇宫，一跟便是近十年。他对我绝对信任，我也从未有过二心。

数十年如一日，我所见过的李维安，沉着冷静，运筹帷幄，身上永远有一股能震慑人的傲气。

例如，他让我带了邵晋来见他，面无表情地沉声警告他，要他离沈玲玲远点。那股寒意，让我都经不住打了个颤。

不过，想到他当日在沈府家宴，瞥见沈玲玲和邵晋又一次一起偷偷溜出去，气得一拳锤在桌子上时，我就觉得好奇又不禁失笑，原来整个上京城出了名不苟言笑的冷漠四皇子，居然也会因为一个女子失态。后来，或许是心里实在挂记得很，一向冷静的他竟然急急同沈相告了别，跟着找了过去。

第一次注意到沈玲玲是在中秋灯会，我在暗中保护李维安，很快注意到有个小小的东西打量着李维安，眼睛里闪着光，笑得很好看。

那次意外邂逅以后，无论是在先帝宫宴还是大臣家宴，她都会偷偷瞧上几眼李维安，漆黑的眸子似夜幕，但总是含着点点闪亮星光。可惜，我也亲眼看见那一点的星光逐渐消散，只剩暗淡。

或许那时候，我应该出手制止，那样也许她现在还能活着。

她那样的女孩子，不该卷入这一切。李维安也这么说，可是他还是将小雨安排到了沈玲玲身边。起初我还以为或许是自己会错了意，毕竟在沈灵茹面前，李维安会说些漂亮话，会哄她开心，也总是笑着，永远一副很温柔的样子，或许他喜欢的，还是像沈灵茹这样的大家闺秀。

如果不是沈玲玲中箭昏迷，我几乎就要相信，冷冰冰的四皇子李维安，他爱上的是真是沈灵茹。那日，我第一次瞧见李维安生气，额头上的青筋突突跳着，咬着牙，抱着沈玲玲就冲了出去，几乎忘了自己四皇子的身份。

我跟着李维安一起守了沈玲玲很久，他坐在床边沉默不语，我也猜不透他在想些什么。那时候，我想，或许连李维安自己都掂量不清沈玲玲在他心中的份量。

和相府的结亲按计划进行得非常顺利，李维安有了正大光明的理由更加频繁地进出沈府，当然大部分时间是和沈相在书房商谈正事。有趣的是，进了沈府正门，李维安总是走右边的小道去书房，尽管左边明明更近。

「这大片的爬山虎绿绿的，真好看。」走右边的小道，会途径一面爬满爬山虎的墙，李维安喃喃自语，像是在解释什么，不知道是向我，还是向自己。

我很清楚，右边小道途径的不只爬山虎，还有沈玲玲的别院。

每每经过她门前，或许连李维安自己都没察觉，他会不自觉地放慢脚步，连表情都会变得认真起来。有时候别院里会传来沈玲玲的笑声，一阵阵，像银铃晃起来一般叮叮当当，怪好听的。李维安也会难得地勾起嘴角，眉眼都藏着笑。他这样笑，我才记起李维安也是个和我同岁的少年郎而已啊。

「明日，把上京最好看的花都买来，搬去沈二小姐的别院。」他这样吩咐我，只是因为小雨写信道，沈玲玲时常抱怨院子没有沈灵茹的有生气，不好看。

「别被她发现了。」末了，他沉思一会儿，又叮嘱道。

所谓旁观者清，当局者迷。李维安下令让我将已然乘马车逃跑出城的沈玲玲追回来时，我一点儿也不惊讶。对李维安，我能确定一件事，便是他看中的人或物，一定会不惜一切得到。

上京城内，李维安也提前实施了计划，安排小雨给沈灵茹下毒，再嫁祸给皇后。当时先帝有意清算林家，正暗中收集证据。李维安正是利用这点，设计了这么一次对簿公堂，借着沈相给先帝施压，给了先帝一个废掉林家势力的借口，同时又能削弱先皇后的势力。毕竟先帝为了保先皇后一命，自然会选择其他的惩罚方式来安抚沈相。先帝不蠢，事后只是稍微一想，便知道这是被沈相和李维安给算计了。

唯一的变数，可能是李维安让小雨将毒藏进了沈玲玲的房间。李维安担心林家会将这口锅扣在沈玲玲头上自保，便抢占先机，提前捉了沈玲玲入狱，断了林家的可能。

「这段时间形势险峻，沈二小姐心智单纯，不如让她在牢里待着，更安全，你去跟刑部支会一声，别为难她就行。」

后来，李维安有漫不经心地问我：「那日对她，我是不是过分凶了些？」

我简直哭笑不得，不知如何作答。

诸如此类的事情还很多，让我不得不重新审视印象中的李维安。

「和沈府大婚将至，还是少些联系好。」

大婚当日，李维安骑马在前，领着浩浩荡荡的迎亲队伍前往沈府接新娘，风光无限。路过德来居时，他忽然勒住马，独自去买了一大袋板栗酥带上。这件事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都是这上京城的老百姓们茶余饭后的谈资，他们都说这安王啊，最爱吃德来居的板栗酥。

旁人不知，我却十分清楚，李维安素来不喜甜食，这袋板栗酥通过宝儿小公主，自然是到了最爱德来居的沈玲玲手里。

明明是和沈灵茹的婚礼，可李维安的眼神追随的，始终是另外一个人。

再譬如，得知沈玲玲在太傅处陪宝儿公主读书后，李维安便隔三差五去太傅处，也不进去，只是静静站在门口，陪在暗处的我经常脚都给站麻了。难得一次，他进了殿内，也只是静静

坐在熟睡的沈玲玲旁边，宫女来换炭火时，李维安亲自接过来，小心翼翼地摆弄着火炉，生怕弄出一点声音。

如此总总，太子自然有所耳闻。

沈玲玲进太子府一事，李维安在大殿上听到时，也是身体一怔。倒不是因为吃惊，更多的是他终于意识到，自己的行为终是将沈玲玲置于了险境。那日，他在安王府彻夜未眠，房里烛光通宵亮着，我很难猜到他在想些什么。

「计划不变。」

「那沈二小姐？」我不知为何，担心地问了一句。

「我有法子。」

可他口中的法子，却是全天下最蠢最蠢的法子，当日，这都是后话了，当时的我，还以为李维安想到了什么一石二鸟的好主意。

当我在河道下游找到他们俩，看到重伤的李维安时，才知道原来再精明，再会算计的人，也有鲁莽和不顾一切的时候。

先皇后的意外之死，令先帝开始对李维安和沈府处处提防，可是能用的人已然不多，正如李维安预料的那样，李维权被授予重用，着手调查先皇后的死。李维安故意让淑妃得知自己要于江南刺杀太子的计划，而后书信淑妃，假意要与她联手对付太子。淑妃答应了，毕竟此事对李维权来讲也算有利无弊，就算事情败露，也可以全然推到李维安头上，撇清干系。更何况，淑妃也有意在庆功宴上除掉沈玲玲。

李维安的实际目标，其实不是太子，而是太子妃。他要利用太子妃的意外，切断左将军府对太子的支持，顺便拉淑妃下水，对付李维权。

所以沈玲玲南下江南时，李维安特意安排我暗中保护，以防不测。只是，他到底还是放心不下，自己也跟着来了。

「是不是放她自由是最好不过的了？」

我一时讶异李维安会愿意放手，都忘了回答，不过这个问题，他似乎也并不需要我的答案。

如果沈玲玲留在江南多好，有时候我也这样想。

李维安是真的想给她自由，只是李维权带着她又回到了上京。

探子传话到安王府的时候，李维安只是点了点头，并没有多说什么。那时候太子安全回京，李维权风头正盛，淑妃十分不甘心。李维安安排顾青儿在宫中巧遇淑妃，时不时言语中透露些太子预谋造反，但苦于没有军令牌只好作罢的假消息。之后，他又安排顾青儿藏匿在皇宫里，连连书信告诉太子，自己被先帝软禁于宫内。太子按捺不住，加之淑妃偷偷拿了李维权的羽林军牌送给他，这位爱美人胜过爱江山的主，当下便闯进宫内救人，甚至比李维安预想的还快。

李维安在大局既定之时，带着我去「抢」了沈玲玲回安王府。

我以为整个上京，只要她留在李维安身边就会安全，可惜我不是李维安，我怎会算得周全。

其实那日，带着她回安王府时，她落下了一只发簪，被我悄悄留了下来。

「朕会是个好皇帝吗？」李维安收回了落在政务殿外的视线，突然问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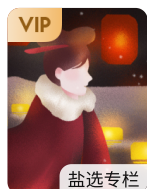
「回皇上，普天之下，没有比您更合适的了。」我说的是实话。

一阵冷风吹进来，吹得政务殿门口悬挂的铃铛叮当作响。

「可是朕后悔了。」

该盐选专栏共 31 章，67% 未读

[继续阅读 ▶](#)



梦浮生：我做虐文女配那些年

DGAF

共 31 节

盐选专栏

会员专享 ¥19.00

[加入书架 >](#)

编辑于 2020-06-17